

南 華 大 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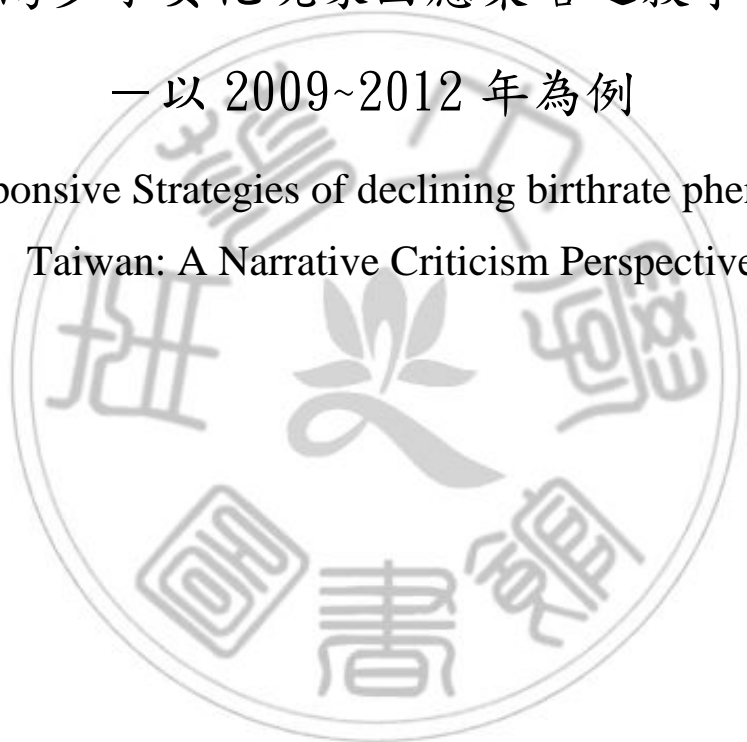
傳播學系碩士班

碩士論文

台灣少子女化現象因應策略之敘事分析

—以 2009~2012 年為例

The Responsive Strategies of declining birthrate phenomenon in
Taiwan: A Narrative Criticism Perspective.



研 究 生：鄭昱芳

指 導 教 授：蔡鴻濱

中 華 民 國 101 年 11 月

南 華 大 學

傳播學系碩士班

碩士學位論文

台灣少子女化現象因應策略之敘事分析
--以 2009~2012 年為例

研究生：鄭昱芳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

江一哲
蔡鴻濱
劉平亮

指導教授：蔡鴻濱

系主任(所長)：蔡鴻濱

口試日期：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20 日

致 謝

首先，要開始寫致謝前，我真的很想要說一句：原來寫致謝真不容易啊，這一刻真的來了。回想這一路走來，從年輕的猖狂到現在的懂事，真的讓人覺得很不可思議。想當初決定要踏進傳播這個領域的時候，心裡充滿嚮往與期待，當然，現在也一樣保有如初的熱忱。我深深相信，「路」是人走出來的，只要肯努力付出與堅持到底的精神，老天爺一定願意給你機會。

我要謝謝我的家人，謝謝父母的養育之恩，更重要的是，特別謝謝我最親愛的姊姊，從小到大一路走來，總是最支持我、相信我，始終甘願做我的超級粉絲，真的很感謝我的父母生一位這麼棒的姊姊與我作伴，也要謝謝我的寶貝貓兒子「波卡」，真的覺得很對不起他，我總是忙忙碌碌，他常常希望我陪伴，但我總是沒辦法做到，他很貼心，選擇默默的在旁邊陪伴我，謝謝我的家人，你們永遠是我最大的動力。

在這裡，我一定要好好謝謝我的指導教授「蔡鴻濱老師」，謝謝老師長期忍受我煩他之苦，總是不厭其煩的幫我看論文，安撫我不安的情緒，遇到任何問題的時候，第一時間一定馬上去煩老師，與他請教，謝謝老師帶我走進語藝學這個領域，我相信對未來一定有很大的幫助。也要謝謝我在南華傳播所教過我的老師們，謝謝你們在課堂上教導的一切，讓我吸取了豐富的養分，學習反思、逆向思考，在這個浩瀚的傳播領域裡，總有學不完的學問，真的非常的感謝南華傳播所的老師，我會永遠記得你們。此外，特別謝謝賴正杰老師，常常在我們壓力很大的時候，帶我們這些研究生去吃宵夜，陪我們聊聊天，讓我們在南華的日子裡，增添更多的樂趣。

南華傳播如同一個大家庭，每次經過不同科系的系辦，總是能夠發現傳播系辦永遠擠一堆人，充滿熱情與活力，最可愛的「小玉姐」，總是會有好吃的東西分給大家，在那裡享受最沒壓力的空間。

謝謝研究所的同學們與學弟妹，尤其要謝謝我研究所的好朋友「雨縈」與「果潔」，這二年多來的研究所生活，因為有你們的陪伴，讓我覺得不孤單，謝謝雨縈的樂於分享，讓我們總有談不完的話題，謝謝果潔的貼心與照顧，總是能夠為我們想到一些小細節。這二年多來的日子，一轉眼間很快就過去了，總有萬分的不捨，滿滿的回憶，永遠留在我們心中。我相信，天下無不散的宴席，總有一天，我們一定能夠再次相聚，像過去一樣談天說地，有你們真好。

最後，我還要特別感謝「戴然」老師，因為我是非本科系學生，從企管系轉到傳播這個領域，從未知到一目了然，開啓我傳播的路與大門，謝謝你總是最幽默風趣的方式上課，讓我們不覺得無聊，反而增添更多興趣與熱忱。

我相信南華傳播系(所)會愈來愈好，只要肯努力與堅定的毅力，永遠有機會，沒有人能夠放棄自己，自己才是自己最大的救贖者，相信自己，一定能夠愈來愈好，共勉之。

摘要

少子女化的危機，長久以來一直是政府最頭痛的問題。自從前內政部部長江宜樺上任以來，政府明顯開始不斷的推動少子女化政策，全力改善少子女化現象，有別於過去前幾任部長任內的政策與執行力。因此，引起研究者探討政府從2009~2012年針對少子女化現象之因應策略？試圖了解說服社會大眾多生小孩之敘事策略為何？

本研究透過敘事批評方法分析結果發現，少子女化政策中政府呈現出具有鼓勵生育的形象，提供完整的支援與促成生育的可能，並建立對家的渴望與經營幸福家庭的觀念，避免讓孕育生命淪為「惡劣環境」下之犧牲品，重視愛的傳承與照護。最後，分析顯示，在如此惡劣的環境條件下，政府的力量是促成民眾生育的關鍵；而政府的角色特質在改善少子女化政策推動中，若較符合說服社會大眾認知，有達成說服的可能。

關鍵字：少子女化政策、敘事批評、語藝

Abstract

Since Jiang Yi-huah of the former Interior Minister has been assigned, the government obviously continues to drive the policy and implementation under the trend of fewer children, efforts to improve the phenomenon of declining birthrate. Therefore, this is why I want to study the reason and motivation. To explore Jiang Yi-huah during the assigned period how to assist government response the strategy deals with the phenomenon of low birth rate from 2009 to 2012. What is the social narrative strategies result from attempting to understand and convince public?

The research attempts through narrative criticism to analyze the results, it was found that the policy of the low birth rate showing the government encourages to generate appearance, and provides as full support as possible, and builds the concept of desire to own a home and preserve a happy family. Finally, the analysis showed that the government has indeed contributed the key-point of the fertility, and this role traits also be saw under the trend of fewer children policy, and convinced the fitness of the general public perception, trying to reach the convince of possibility.

keyword : The policy under the trend of fewer children 、 Narrative criticism 、 Rhetoric

目 錄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問題意識.....	1
壹、大環境的轉變.....	1
貳、少子女化的現況.....	4
參、少子女化的成因.....	7
第二節 研究問題.....	13
第二章 理論基礎與探討	16
第一節 敘事批評的理論基礎與批評方法.....	16
壹、敘事批評的概念與理論基礎.....	16
貳、敘事典範與其相關評價.....	21
參、敘事批評方法的應用.....	25
肆、敘事意涵.....	31
伍、敘事評估.....	32
第二節 敘事批評方法的適用性.....	35
第三節 人口轉型探討.....	41
壹、人口學.....	41
貳、人力資本理論.....	48
參、現代化.....	49
肆、從消費者理論看生育率.....	52
伍、小結.....	54
第三章 研究方法	55
第一節 研究文本的選擇與介紹.....	55
壹、研究文本的選擇.....	55
貳、研究文本的介紹.....	58
第二節 分析步驟.....	60
壹、文本的分析要素.....	60
貳、敘事意涵與敘事評估.....	62
參、文本登錄原則.....	63
第四章 政府鼓勵生育政策之敘事分析結果	65
第一節 少子女化政策中的角色呈現.....	67

壹、主要角色.....	67
貳、相關角色.....	72
參、小結.....	74
第二節 少子女化政策中的敘事主題.....	75
壹、實踐生育.....	76
貳、家庭價值.....	85
參、無奈困境.....	89
肆、小結.....	92
第三節 少子女化政策中的因果關係.....	93
壹、支援系統不足、經濟不景氣.....	94
貳、社會不安定、價值觀的轉變.....	95
參、小結.....	96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98
第一節 結論與討論.....	99
壹、少子女化問題之因應策略.....	99
貳、敘事意涵.....	100
參、從少子女化政策思辯孕、育的課題.....	103
肆、小結.....	110
第二節 敘事評估.....	111
壹、敘事忠實性.....	111
貳、敘事可能性.....	113
第三節 研究限制與建議.....	115
壹、研究文本之限制.....	115
貳、建議.....	116
參考文獻.....	118
中文部份.....	118
網路資源.....	121
英文部份.....	122

圖目錄

圖一 歷年出生人口數及出生率.....	6
圖二 近期沒有生育計劃的主要原因.....	11
圖三 擔心懷孕與生育的主要原因.....	11
圖四 人口數量的變化.....	44
圖五：人口轉型模式.....	45
圖六：人口金字塔.....	46
圖七：預算線.....	53
圖八 少子女化政策敘事中的因果關係圖.....	93

表目錄

表一	國內運用敘事批評的相關論文研究.....	37
表二	少子女化政策裡相關的議題.....	58
表三	少子女化政策中敘事主角、主題、因果關係總表.....	65
表四	少子女化政策中的敘事角色.....	67
表五	少子女化政策中的敘事主題.....	75
表六	少子女化政策敘事中的因果關係.....	93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問題意識

壹、大環境的轉變

台灣在 1950 年代以後開始重建戰後經濟的發展，政府首先開始針對台灣農地的所有權進行土地改革，在鼓勵農民耕作下，農業快速發展，但當時台灣農村社會裡的人們對婚姻的態度較為保守，大多遵從父母，媒妁之言的婚姻結合為大多數（林惠生，1994）。傳統的農業社會裡，針對婚姻流傳著「門當戶對」的觀念，對於生育孩子的觀念大多有延續香火的責任與養兒防老的觀念，因此，大部份的人都期盼兒孫滿堂、人丁興旺（孫得雄，1986）。

到了 1960 至 1970 年代初，台灣產業開始接受大量的外資投入，政府開始相繼設立加工區，台灣逐漸由農業社會轉為工業社會，使得輕工業快速成長，工業化使得職場趨於多元化，女性就業機會也大幅增加。但伴隨而來的都市化，也讓個人意識獲得抬頭的機會，傳統大家庭對個人束縛的力量越來越鬆弛（薛承泰，2003）。因此，比起過去農業社會顯得開放了許多。當時大部分青年男女婚姻結合的方式逐漸轉變為以自由戀愛的方式為主（林惠生，1994；薛承泰，2003）。此時人們的婚姻態度，已由完全是父母選擇決定到願意尊重個人選擇的意見。再加上，政府逐步開始計畫人口節育政策，促使節育的觀念逐漸散佈開來（孫得雄、

陳肇男、李棟明，2002）。自此，子女生育數目一路往下遞減（孫得雄，1986）。

自1980年代後民主風氣逐漸旺盛，國民所得也不斷的提高，中央研究所社會學研究所研究（2007）顯示，從1980年代至今普遍維持著超過50%的單身女性參與就業市場。再加上政府持續推廣家庭計畫與節育的技術、方式越來越進步簡便，因此在1980年代之後都市中有超過92%的有偶育齡婦女傾向只生兩個孩子（孫得雄，1986）。

社會制度持續的改變，讓人們享受教育年限的延長與個人參與勞動市場，這些改變影響了人們在生活中行為的取向，也讓人們越來越重視個人生活中的感受，父母對子女婚姻的選擇權逐漸喪失（林惠生，1994；張明正，1985）。事實上，台灣地區社會和家庭結構的變遷，大致與西方在工業化過程中的變化相似（張明正，1985）。社會制度變遷的影響，使得台灣家庭的型態也從過去的擴展家庭逐漸的被折衷家庭及小家庭取代。

到了 1990 年代後，隨著國內網際網路的快速發展，資訊科技已深入我們的日常生活，網路上不正常的兩性關係日益普遍，並且拜女性主義的興起，強調生育自主，以及墮胎合法化、墮胎藥物之普及化、E 世代嬌生慣養、不願意負擔養兒育女的辛苦責任，視生育為畏途等等，都讓生育率節節下降。

台灣地區因社會變遷使得社會制度設計逐漸改變。隨著二十世紀工商業的起飛，女性的地位逐漸提高，除了教育素質的提升外，女性也漸漸擺脫花瓶的角色，又，在害怕影響自己的發展下，晚婚現象普遍導致生育率下降；其次生孩子，因為會產生工作和育兒兩方面難以兼顧，並且也不想重複生產時的痛苦與擔憂，第

三是女性價值觀的改變，不再以家庭、丈夫、小孩為生活重心，會考慮自己的工作問題（洪信安，2002）。因此造成女性結婚年齡大幅延後，女性適合生育年限因而縮短，且前述種種原因，均造成生育率下降。

由於過去農業時代，欠缺投資與儲蓄工具，所以把養小孩視為投資與儲蓄。但現在父母很難再指望「養兒防老」，許多人反而認為子女是重大負擔，觀念 180 度改變。同時，有許多人對世界未來發展持悲觀看法，認為下一代的生活會比這一代差。有人甚至指 30 年後之後，3 個年輕人要養一個老人，與目前的 8 比 1 相較，未來的年輕人負擔將會更重（張憲庭，2005）。

整體來說，影響臺灣地區生育率的主要直接因素包括避孕工具使用的普及化、新生代的婚姻與生育價值觀改變、養育子女的成本上漲等。其他，婦女教育水準與就業機會的提高、女性主義抬頭等則是造成生育率持續降低的間接性因素（張明政、李美慧，2001；黃意萍、余清祥，2002；薛承泰，2003；莫藜藜、賴珮玲，2004）。

因此，台灣的生育率下降，人口結構出現的少子女化型態，已是目前不可忽視的社會現象，對整個社會、經濟、家庭、文化將產生深遠的影響，也將影響各個產業面的經營走向。

貳、少子女化的現況

少子女化現象已是全球大勢所趨¹。根據聯合國之統計資料顯示，全球總生育率由1960年至1965年的 4.97人，下降到 2000年至 2005 年的2.69人²。雖然育齡婦女總生育率下降可說是全球普遍之現象，但我國生育率下降之速度卻急速超過其他國家，育齡婦女之生育率從2000年之1.68人，一路下降到2009年之1.03人³，因2009年為孤鸞年，結婚對數減少，2010年又適逢虎年，國人之生育意願因此減低，導致2010年之出生嬰兒數僅16萬6,886人，粗出生率⁴跌至7.21‰⁵，育齡婦女之生育率更減少至0.895人⁶，亦即平均1個婦女一生中不生不到1個子女，再創歷史新低，生育率已高居全球倒數第一名。

內政部擬定的人口政策白皮書（2008）⁷顯示，台灣自1950 年後婦女總生育率就一路下跌，1970年台灣地區婦女的總生育率還有4.00人，到了1983 年台灣地區已完成了人口轉型⁸，婦女的總生育率從此不超過2.1人。這樣的情況已經為台

¹ 根據世界衛生組織之認定，一個國家之育齡婦女總生育率，應該維持在 2.1 以上之人口替代水準(又稱人口維持水準)，才能維持人口自然之替代。當新生兒出生人數不足時，將間接導致人口呈現負成長，即所謂之少子女化現象。見楊佩蓉、張瑞雄，由日本的少子化對策看台灣的少子化，收錄於台灣社會福利學會主辦，台灣社會福利學會 2008 年年會暨「新世紀社會保障制度的建構與創新：跨時變遷與跨國比較」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2008 年 5 月，頁 2。

² 行政院主計處，國情統計通報-全球總生育率概況，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

<http://www.stat.gov.tw/ct.asp?xItem=5101&ctNode=1831>，瀏覽日期：2012 年 5 月 22 日。所謂總生育率係育齡婦女(15-49 歲)依目前年齡別生育水準，在無死亡情況下，一生所生嬰兒數。

³ 參見內政部戶政司網站 <http://www.ris.gov.tw/ch4/static/v2sa00000.xls>

⁴ 本文中嬰兒粗出生率簡稱為出生率，係指某一國家或某區域內在一年中出生之活產嬰兒數與該國或該區域年中人口總數之比。

⁵ 參見內政部統計處內政統計通報(2011)<http://sowf.moi.gov.tw/stat/week/week10002.doc>；

參見內政部內政統計月報(2011)<http://sowf.moi.gov.tw/stat/month/m1-02.xls>

⁶ 參見內政部戶政司網站 <http://www.ris.gov.tw/ch4/static/v2sa00000.xls>

⁷ 人口政策白皮書-針對少子女化、高齡化及移民問題政策(2008)

http://www.ris.gov.tw/version96/pe_004.html

⁸ 根據人口學家所謂的「人口轉型」，即是人口淨繁殖率開始略低於替換水準。

灣地區未來的人口提出了衰退的預警。

我國總生育率自1985年即低於人口替代水準（每名婦女平均生率率低於2.1），進入少子女化時期。從此，出生率一路下滑，2006年全國嬰兒出生率已降至20餘萬，2007年出年率再創新低⁹，結婚率也是歷年次低，顯示國人不婚、不生之趨勢。此外，育齡男女亦有越來越晚生、少生的趨勢，以往國內婦女大多會在35歲以前生育兩胎；但近年來國內婦女生第一胎已明顯延至31、32歲，且為避免高齡生產風險，多半婦女不願生第二胎。倘自育齡男女角度觀察社會現狀，少子女化之直接面向，不外乎緣於育齡男女未婚化、晚婚化、婚後不產化、難產化、晚產化及少產化（陳筱蓉，2009）。

相較於其它先進國家的人口轉型的時間動輒就要一、二百年，台灣地區的人口轉型卻僅在短短的不到七十年之間即已完成（張明正、李美慧，2001；陳寬政、王德睦、陳文玲，1986），細想台灣社會環境在近五十多年來的快速轉變，的確令人備感驚訝。因此，內政部統計處的歷年出生人口數及粗出生率¹⁰可知，我國歷年來出生率，從1961年開始的422,740人一直下降到2010年的166,886人，如圖一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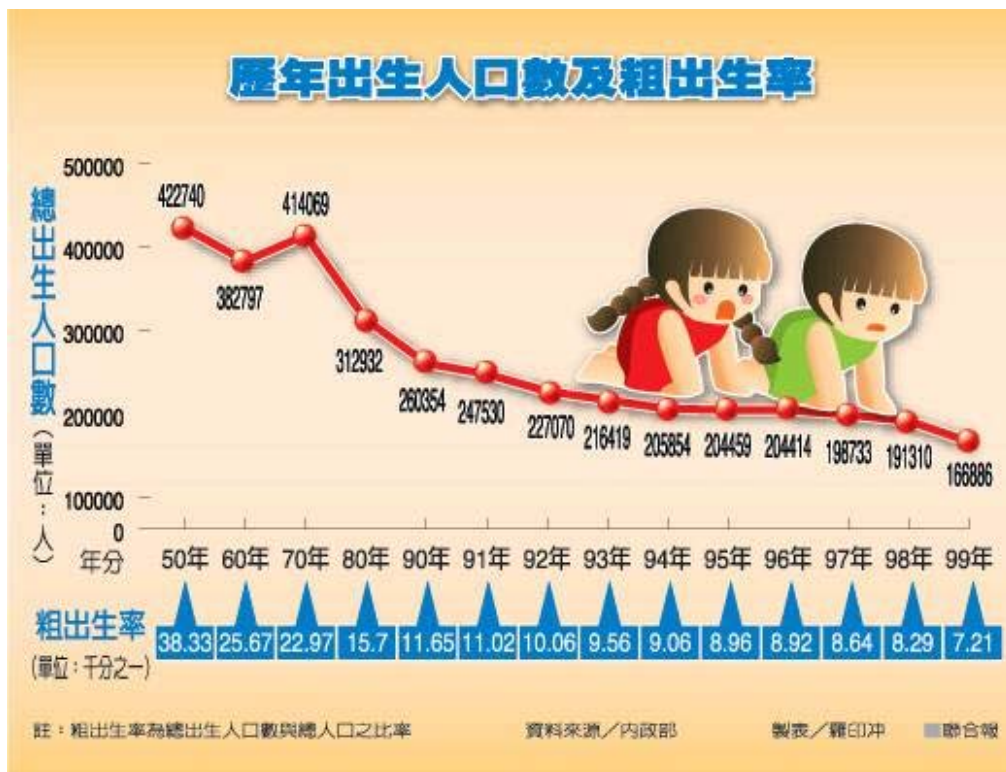
依據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之「2010年至2060年台灣人口推計」顯示，如果台灣生育率照目前速度繼續下降，到了2018年之後，台灣人口將會進入「零成長」

⁹ 內政部日期完成國內人口最新統計數據，2007年新生兒為204,414人，出生率為千分之8.92，平均1年少生了12,000多人，而2007年死亡率也創歷年新高，加上2007年外國移民來台人未顯著增加，使得2007年國內人口總增加率只剩千分之3.75，亦創歷年新低。另外有一特殊現象，最近3年，每年出生女嬰都少於100,000人，只有當年男嬰數9成左右，長此以往，對國內性別結構亦會產生不良影響，記者許玉君，台北報導，聯合報，2008年1月21日。

¹⁰ 粗出生率（crude birth rate，簡稱CBR）。所謂粗出生率係指當年出生數與當年總人口的比值，通常以千分比表示。然而一年當中總人口數仍有變化，通常以年中人口數代表，而出生數則指當年的活產數。

¹¹。因此，世代若要完全替代，平均每名婦女要生 2.1 個小孩，但現今我國婦女平均只生1.1個小孩，即將成爲「一胎化」社會。少子女化現象惡化之情況若不改善，將導致勞動人口減少、人口結構老化、年輕世代之經濟負擔增加，不僅會對社會經濟結構帶來重大衝擊，更將全面威脅國家未來之發展力與競爭力，如果再日益嚴重下去，甚至有亡族滅種之可能。

圖一：歷年出生人口數及粗出生率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處(2010)

¹¹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人力規劃處火 010 年至 2060 年台灣人口推計，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出版 2010 年 9 月，頁 10。

參、少子女化的成因

一、經濟因素

不生源於不婚，而台灣不婚不生的情形，近幾年特別嚴重。歸納原因，政治社會亂象叢生，經濟前景不明，讓人不敢貿然結婚生育。衛生署 2009 年公佈「國人對婚姻與生育態度」民調顯示，不願結婚的主因第一名就是「經濟條件不佳」。

邁入 21 世紀後，世界各國紛紛發展「幸福指數」，以取代之有年的「經濟成長指數」，而這個「幸福指數」目的是希望能了解台灣人民的幸福感，以及影響幸福的指標。根據 2012 年 4 月《遠見雜誌》，首次針對台灣人進行「幸福感調查」，顯示，個人幸福感為 64.2 分，給社會的幸福分數為 48.9 分，而拉低幸福感的關鍵，即是「收入不夠」，民眾對「經濟」感到擔憂，是影響幸福感的關鍵因素。換言之，台灣人的幸福屬於「微量幸福」；如果政府能夠解決經濟及就業問題，就能有效提升台灣的幸福感。因此，隨著時代的轉變，在現代社會中，生養小孩與否，經濟的考量成爲重要的因素，撫養孩子的食衣住行費用及提升品質的教育費用，使得撫養孩子的成本隨經濟的發展而提高。再者，在現代社會中少子女化也被認爲是維持家庭競爭力的因素之一（謝發達，2004），經濟上帶來的社會變革，進而影響婦女生育的意願與情形。

鍾俊文（2004）指出，經濟影響生育率降低的因素包括：（一）新經濟¹²嚴重

¹²新經濟”是在經濟全球化和信息技術革命的帶動下，以生命科學技術、新能源技術、新材料技術、空間技術、海洋技術、環境技術和管理技術等七大高科技產業爲龍頭的經濟，且具有低失業、低通貨膨脹、低財政赤字、高增長的特點。創新是“新經濟”的核心，包括觀念的創新、運行模式的創新和新技術的創新等。

衝擊勞動市場與家庭功能，降低結婚率與生育率：由於新經濟的風險愈來愈高，工作和收入都變得不確定，許多女性或男性都不想負擔小孩這個最大成本，是因為小孩的需求是持續性的，小孩需要穩定而可靠的生活，然而新經濟既沒有持續性，也沒有穩定性和可靠性。他指出台灣沈重的經濟衰退壓力，正是台灣新生兒減少的重要原因。(二) 所得分配惡化對生育率的影響：全球化與知識化下無論先進國家、新興工業國及後進國，貧富差距明顯擴大，往往造成有錢人太忙，無時間結婚並生養小孩；窮人太窮，無能力結婚並生養小孩，所以這也是造成出生率下降的重要原因。

研究者認為現代的人們經濟壓力大，因此年輕人會去尋求最沒有壓力的關係，好聚好散，不願意受束縛。綜上述得知，台灣社會隨著失業率高升、薪資萎縮等因素，大家對於社會及生活充滿著不確定感，覺得生活愈來愈辛苦，組成家庭及養兒育女形成一種經濟及心理上的壓力及負擔，使許多年輕人有「朝不保夕」的危機感。且都市化的結果，造成扶養嬰兒的成本大增，但是嬰兒的經濟價值(至少對父母而言)，則較農業社會大幅下降，有一些人養不起小孩，會在經濟考量下，為了避免增加經濟負擔，不敢生孩子(張憲庭，2005)。

根據 Leibenstein(1957)提出成本效用(cost-utility)理論，認為生育率下降的原因是由於家庭從經濟層面上比較子女成本與子女效用的結果。

不過，事情未必如此悲觀，衛生署「國人對婚姻與生育調查態度」發現，無論男女，僅有三成民眾主張不生最好，有半數以上因為經濟因素只想生一個，主因是「擔心經濟不足以負擔生養小孩」，顯示經濟狀況仍是生育與否的最大考量。

人，是保證創新的決定性因素。90年代崛起的信息經濟，如今正在經歷從“個人電腦(PC)”到“因特網(IT)”、再到“電子商務(E-commer)”三個發展階段，這清楚地表明“新經濟”的核心內容是網絡經濟。

研究者則認為托育費用也是另一個經濟因素，托育服務現況，面臨著兩大困境，一是托育費用昂貴，二是缺乏有效的管理機制，綜合上述，基於經濟考量，夫妻不願多生，係少子女化重要原因之一。至工業社會，所得提高及婦女勞動參與率增加，工作表現憑能力而非體力，教育是人力品質提昇的重要手段，故有其市場，女性受教育自然也會是很平常的事情了，這應該不是人們習慣的改變，與其說是人們觀念的改變，更正確的說法應該是背後的經濟因素所造成的吧。

二、社會價值觀轉變

隨著時代的改變，都市化(urbanization)的結果，直接影響的不僅是「生育率」的下降、家庭的社會控制功能被減弱，更影響到台灣社會「價值觀」的轉變，傳統社會價值觀念式微，現代的人愈來愈重視個人生活中的意識，強調個人主義意識抬頭，逐漸取代集體主義，個人的認同感成爲人們選判斷生活事物的重要關鍵，不願放棄現有的生活及質享受，依存於父母羽翼之下的單身族群不斷增加，使得家庭結構改變，基本消費需求減少，取代過去以家庭爲主軸的集體意識。因此，隨著家庭觀念與婚姻觀念的改變，影響到現代人們對婚姻態度與生育的意願，再加上工作型態與時間的改變、女性實現自我人生的概念增強，造成愈來愈多未婚男女晚婚，以及已婚男女沒時間生孩子，更錯過最佳生育時機。

此外，在經濟全球化下，職場競爭力加大，進而使年輕人延後(甚至放棄)結婚與生育，過去「先成家、再立業」的傳統觀念，已逐漸爲「先立業、再成家」所取代（施宏彥，2005）。

同時，再加上離婚是近年台灣地區最為顯著的社會價值觀轉變，近年台灣地區粗離婚率與有偶離婚率均呈現明顯上升的趨勢，間接影響人口出生率，連帶造成少子女化的產生（薛承泰，2003）。

三、政府倡導推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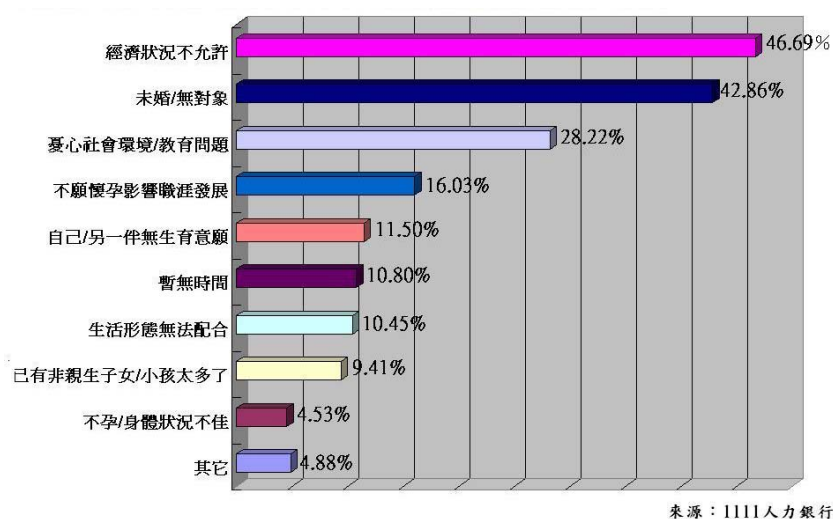
雖然台灣人口的出生率下降大多是受到經濟發展的結果所影響，但政府倡導推廣家庭計劃之推行的確有加速生育率下降的功能。曾幾何時，台灣每年出生的人數都超過 40 萬人，在 1951 年期間，國內婦女生育率落在 5.1 至 7.0 間，就是每名婦女一生平均生下 5 到 7 個子女，使得台灣人口以每年 3% 的速度急劇成長，造成當時政府在教育、衛生、糧食各方面，十分沉重的支出壓力。

1964 年，政府喊出「兩個恰恰好」的家庭計畫口號，希望民眾少生，沒想到推行成效卓越，到了 1970 年，平均每名婦女所生的子女數，已降至 2.5 到 3.7 人。時至今日，國內婦女生育率已降至 1.03 人，也就是每位婦女一生平均只生一個小孩。因此，台灣的社會觀念已從早期的「多子多孫多福氣」轉變為「兩個孩子恰恰好」的想法，生育率下降，間接得獨生子女的家庭增多，也使得少子女化的問題日趨嚴重（洪信安，2002）。在「望子成龍，望女成鳳」的心理期待下，每個父母都希望給自己的子女最好的培育，多數家庭趨向選擇生育一個或兩個來用心栽培，每個家庭的子女數一旦逐漸減少，少子女化便成必然之現象（洪信安，2002；張憲庭，2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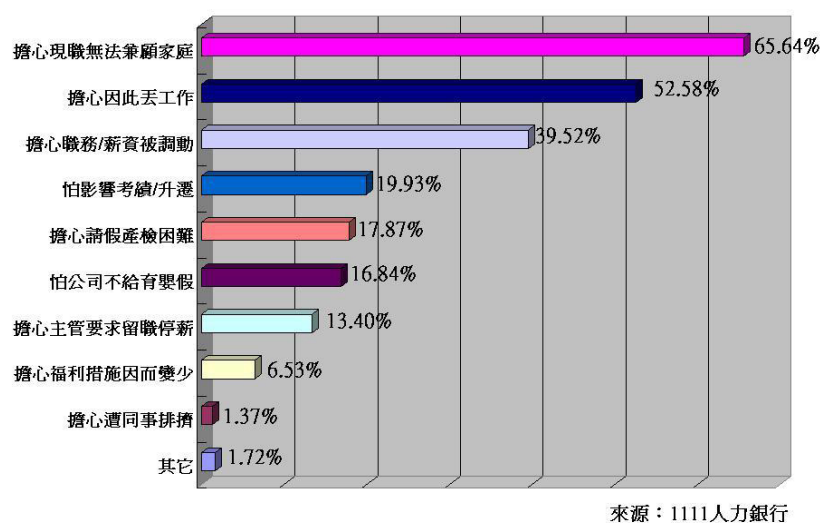
四、小結

根據 1111 人力銀行調查顯示 (2010)，沒有生育計劃的原因以及為何不願生育的原因，由以下圖二、圖三可知，最大原因是「經濟狀況不允許」、「擔心現職無法兼顧家庭」等因素。

圖二：近期沒有生育計劃的主要原因



圖三：擔心懷孕與生育的主要原因



在本文敘事中也提到，政府認為不願生育的最大關鍵在於人們對生活的不安定感，再加上時代的轉變，許多傳統的社會價值觀早已不復存在，年輕夫妻不忍心讓小孩在如此惡劣的環境下長大，因此造成年輕人不願生育的情況發生，在這樣的環境條件下，少子女化問題只會一天比一天更嚴重，亦是促成不願生育的重要關鍵因素。

為避免情況持續惡化，政府不斷的加強宣導提高生育率、鼓勵已婚夫婦懷孕意願，使新生兒出生率提高，疏緩人口少子女化所產生的衝擊。江宜樺曾表示，台灣的少子女化問題的確是國家安全的問題，為了獎勵生育，政府必須提出政策，讓家長能夠無後顧之憂地就業，因此在人口政策會議中，進一步提出目標值設定，透過各項政策誘因，希望在 5 年內(2015 年)的總生育率提到至 1.2 人，10 年內（2020 年）達成 1.6 人的目標。

研究者認為自前內政部部长江宜樺上任以來，政府明顯不斷的推動少子女化政策與執行，以提振生育為目標，積極採取政策措施與宣導活動雙管齊下，全力改善少子女化現象，實在有別於過去前幾任部長任內的政策與執行力。因此，引起研究者的好奇，想要探討在江宜樺任內期間，政府從 2009~2012 年針對少子女化現象之因應策略為何？試圖了解說服社會大眾多生小孩之敘事策略為何？

第二節 研究問題

面對台灣少子女化的趨勢，我們的政府不斷積極提出具體的政策來提升嬰兒出生率，目的以提升人口出生率為目標。如政府紛紛推動擴大免試入學、五歲幼兒免費學教育計畫、第三胎托育補助等重大政策。因為面臨少子女化及提升女性勞動參與的雙重挑戰，我國政府投注入許多關注與努力，致力協助父母調和工作與家庭生活。

換言之，面對近年來少子女化現象愈來愈嚴重的情況下，過去卻顯少看到顯性的政策，如影片的宣傳、生育口號等公關宣傳活動，但自從江宜樺上任後，則積極推動生育政策與宣傳。

江宜樺在媒體上曾公開表示(2009)，民眾不願生育的原因很多，可能是對社會風氣失望、厭惡族群或藍綠鬥爭、擔憂生活品質下降，或對生活沒有期待。台灣女性不婚不生情況愈來愈嚴重，使得台灣生育率逐年降低，2009年更掉到全球最低。過去從2009到2010年，是台灣結婚、生子數最低的黑暗期，2009年全台灣出生人數降至19.1萬，台灣總生育率經換算估計為1.0人，也就是每位婦女一生所生育的子女數平均只有1人，是全世界最低的數值，未來生育率將可能持續探底(內政部統計，2010)。

面對台灣生育率降低，台灣人口零成長提前來臨所造成的少子女化現象，內政部除了繼續大力推動獎勵生育政策，也提前修訂「人口政策白皮書具體績效指標」。人口政策白皮書具體績效指標的修訂，主要包括7項政策，包含44項具體

措施，如兒童照護體系的建立，即如何讓工作中，父母比較有意願，不因為他們生育子女而妨礙他們的工作，也包括是不是考慮發放育兒津貼，或加強社區保母照護制度，讓大家比較沒後顧之憂，減輕家庭負擔，給予經濟支援等，希望能提高生育率。此外，內政部在 2010 年 1 月 23 日舉辦人口政策業務會議，修正人口政策各項績效指標，並透過政策施行，營造友善的社會環境與福利制度，鼓勵年輕人結婚、進而孕育下一代。

馬英九總統在 2011 年元旦時表示，少子女化問題將嚴重影響國力，政府決定從婚、生、養、育等四方面著手，提升生育率。經建會將整合內政部、教育部等相關部會提案，擬定「因應少子女化初步規劃」，針對學齡前幼兒提供各項補助，鼓勵民眾多生寶寶。

綜上所述，引起研究者好奇的是政府從 2009 到 2012 年針對少子女化現象，提出哪些因應的政策來解決人口出生率不斷下降的問題？

研究者認為，政府的政策如同說故事，以故事的魔力，期待在宣傳的過程中在說服社會大眾多生小孩為目的。哈特(Hart,2005)指出，敘事以故事的形式呈現而具有說服力，主要是因為以說故事的方法呈現，除了對於聽者具有吸引力外，也能解除人們心中的戒心，而且藉由故事情節也能喚起聽者潛藏的經驗與情感。

首先，研究者嘗試將運用語藝批評方法中的敘事批評探討身為敘事者的政府說服社會大眾多生小孩之敘事策略為何？敘事者(政府)運用何種方式去支持自身的立場、描繪未來遠景，進一步達成說服社會大眾生小孩的目的？這些敘事策略透露了言者何種的企圖？並評估政府所提出這些的政策中與現實社會大眾之契

合度為何？

此外，敘事批評關心的問題包括敘事的實質內容是什麼？敘事如何被呈現？敘事者透過敘事意圖傳達什麼訊息或提出什麼主張（林靜伶，2000：100）？據此，本研究試圖運用語藝批評中的敘事批評方法，探討政府如何塑造「鼓勵生育」的形象，試圖解答政府所做的少子女化之語藝策略是否達成說服的可能？

總而言之，本研究依據上述說明嘗試透過敘事批評方法，以政府為分析對象，來探討以下二個研究問題：

(一)政府從 2009~2012 年針對少子女化現象，提出的因應策略為何？

(二)政府建構的敘事意涵為何？

第二章 理論基礎與探討

第一節 敘事批評的理論基礎與批評方法

語藝觀點除了關注於論述的形式之外，也關心論述的實質，即論述所傳達的主題、意念、思想等，當我們透過語藝觀點進行語藝批評(rhetorical criticism)時，便是對人類論述作有系統的分析。在語藝批評方法中，敘事批評藉由檢視故事中的組成要素，包括背景、人物、情節、行動、時間序列等，嘗試探討人如何透過故事達到某些語藝功能，如說服目的（林靜伶，2000）。本研究從 2009 到 2012 年我國政府針對少子女化現象所做的因應策略作為研究對象，即是一種敘事結構的語藝文本。而且本研究以語藝批評作為研究取徑，採取敘事方法進行分析，因此在此部分將對敘事批評的理論基礎與實踐方法作介紹，再說明敘事批評方法對本研究的適當性。

壹、敘事批評的概念與理論基礎

語藝的行為其實從人類在溝通中使用語言符號來傳達訊息以達目的時便已經存在。從西元五世紀的希臘羅馬時期開始，視語藝為一種技術，往後便逐漸發展成專門教人如何進行演說與口語表達的知識領域。從古典時間到當代時期有許多學者都分別對語藝提出自己的界定，其中交集而來的定義分別是視語藝為一種藝術，它是容許想像、創意與表現的空間。其次，語藝的行為基本上是一種說服的行為。最後語藝的說服工具是語言。因此，語藝可謂一門關切語言作為說服工

具的藝術。但是語藝批評系統性的討論，卻是二十世紀以後的發展（林靜伶，2000）。

Herrick 根據 Wells 的觀點：「敘事成為現代主要的論述是因為它的異質性 (heterogeneity)、複雜的時間連接，以及在文句結構上，敘事者變動的論題立場 (subject position)」，認為敘事透過高度多樣性的風格 (deep diversity of styles)、論辯的類型 (forms of argument) 與語藝關係 (rhetorical relations) 而受到注意，並且它提供組織個別知識軌跡 (trajectories of knowledge) 與表達的方法。而且一種語藝的敘事理論在回應不同的文化背景時，已被發展成相當合適的分析方法 (Herrick, 2001: 23/轉引自李冠興，2009)。

因此無論在文學批評、媒介批評或是語藝批評的領域中，敘事批評是常見的分析方法之一，但是在語藝批評領域中的敘事批評，與文學領域或媒介批評領域中的敘事批評，並不相同。林靜伶（2000）認為文學批評或媒介批評中的敘事批評可能比較偏向美學的觀點分析故事結構或形成，而語藝批評領域的敘事批評則比較是從功能的觀點出發。因此，語藝批評領域的敘事批評關心的論述中是論述中的故事如何達到某些語藝功能 (如說服、論辯)，或意圖達到什麼語藝功能，以及透過什麼樣的敘事內容與敘事方式來達到某些目的。

語藝批評中的敘事觀點早可追溯至希臘羅馬時期，在 Aristotle 與 Quintilian 的著作中，皆有關於敘述 (narration) 的論述 (Foss, 1996: 399)。而最早討論演說中敘事的使用則是 J.T. Marshman 在 1938 年所發表的文章〈演說中敘事的使用〉 (The Use of Narrative in Speaking)。雖然早在 1930 年代末期就已經出現討論敘事的文章，但是敘事批評直到 1970 年代末期、1980 年代初期，期刊中開始出現許多相

關的文章，才有較多的討論，並且逐漸被視為語藝批評方法的一種（林靜伶，2000）。

在語藝批評的領域中，則有不少當代學者對於敘事研究有所貢獻，其中 Walter R.Fisher 則為敘事批評提供了主要的理論基礎。接下來本研究將對於語藝批評中的敘事相關概念，以及 Fisher 所提出的敘事典範(narrative paradigm)和相關評論作說明。

一、敘事的概念

Alasdair MacIntyre 在 1981 年指出「人們在他們的行動和實踐中，或是在他們的想像中，基本上就是一個說故事的動物，並且實行戲劇性的敘事(dramatic narrative)是描述人類行動特徵的基本類型」，對此，Fisher 認為敘事是一種象徵行動，它包括語言或是行為，對於那些生活其中，創造或詮釋那些象徵行動的人而言，敘事除了能組織經驗次序也能賦予其意義，而且敘事不僅與真實及想像力的創造(fictive creations)有關外，與生活中的故事和想像的故事有關(Fisher,1997:58)。

Foss(1996)則認為敘事藉由敘述角色、行動、場景等要素所組成的情境，去組織或呈現一種世界觀，而且在敘事中通常以時間線為主軸將事件與情境有次序的組織在故事發展情節中，或是以一個主題、角色、實質(quality)等元素為主軸，在次序上作組織排列。因此敘事幫助我們有條理的利用過往的經驗，使我們能夠理解在我們生活中的事件與行動，並且透過敘事亦讓我們去解釋外在世界的真實，因為它幫助我們確認一個特定的經驗是關於什麼，而我們經驗中的各個要素

是如何被連接。

Hart(2005)指出敘事透過說故事的方式，也是一種邏輯推論的過程。當政府推行公共政策時，常常是透過演說者以說故事的方式，來闡明其論點以說服公眾。敘事以故事的形式呈現，而具有說服力，主要是因為以說故事的方式呈現，除了對於聽者具有吸引力之外，也能解除人們心中的戒心，而且藉由故事情節也能喚起聽者潛藏的經驗和情感。對於敘事所呈現的特質，Hart(2005)則提出以下的看法，包括：

(一)敘事發生在自然的時序

在敘事中有開頭，中間部分，和結尾。一旦開始進行敘事，它會迫使人們去依循故事的鋪陳，直到故事的結論。因此敘事透過故事形式，在聽者尚未知道故事結果之前，會誘使人們持續的關注故事內容，保持人們欲知結論的渴望。

(二)敘事包含角色特徵

人們對於他們是感興趣的。因此敘事亦是在告訴人們，故事中的人物在做什麼。敘事有時會提出令聽者感興趣的人，或是偉大的人物，當人們碰到這類的故事時，會自然的想要去知道更多有關故事中人物的經歷。

(三)敘事呈現細節

一個好的故事，透過細的處理引領人們到故事中的時間、地點。當故事描述人們穿什麼衣服或他們遵循什麼習慣以及說什麼方言時，亦使人們宛如置身在故

事中。

(四)敘事是原始的

有些故事是源自於族群中的文化，演說者藉由敘事告訴人們故事中的意義，並傳遞其文化。

(五)敘事沒有明顯的論辯

如果演說者的論點過於強勢，具有壓迫性，人們會有所防備。一個好的敘事應該要保持開放的論點，讓聽者能去決定它的意義。因此敘事要能夠看起來像是自由陳述的論證，或以一個隱藏的結果呈現，解除聽者的防備。

Black(1992)則認為演說者的角色是非常有影響力的，演說者的無知會限制聽者思考故事中正在告訴他們的論點。他認為敘事通常是說最簡單且最令人欣慰的故事，而能引起人們的關注，因為一般人的經歷常常是既不簡單也不令人欣慰。Hart(2005)認為敘事藉由說故事的方式，傳達給聽者欲傳遞的論點，並使聽者在不知不覺中接受其論點，達成說服的目的，而這種有目的的說故事方式，即為語藝的敘事(rhetorical narrative)，但它也必須遵循某些規則，包括(1)簡短的概述(normally brief)；(2)通常是反覆的；(3)概略的特徵描述(sketchy in characterization)；(4)頻繁中斷的，且(5)很少奇特的。

敘事以講故事的方式，除了呈現人類的生活經驗、世界觀之外，藉由分析敘事亦可瞭解故事所要陳述的觀點，Foss(1996)指出敘事是能夠被檢視的，它展現出有關個人或是文化的特性，因為故事會呈現出主角如何解釋事物，以及什麼事

物對於他們來說具有意義，因此它提供線索去瞭解個人的主觀、價值與文化特徵所含有的意義，其次藉由言者以說故事的方式，Foss 認為它也提供了線索去瞭解個人或某個族群他們的世界觀與行為動機。而且在文化中所說的故事亦幫助人們從特定事件的意義一窺其文化內涵，包括它的價值觀和道德系統。

從上述學者對於敘事的說明可知，敘事常以故事的形式呈現之外，人類常透過說故事的方式，而有條理的組織角色、行動、場景等要素，並將生活中的經驗與欲傳遞的觀點融入故事中，藉此傳達給聽者。因此敘事可以在人類使用的所有象徵類型(types of symbol)中被發現，例如小說、漫畫、歌曲、電影或是對話、演說等類型(Foss,1996:400)。

貳、敘事典範與其相關評價

一、敘事典範

在語藝批評領域中，Fisher 所提出的「敘事典範」(narrative paradigm)則為敘事批評提供了理論基礎。自從柏拉圖、亞里斯多德等哲學家將理性與神話分開討論後，理性被歸為有關哲學與科學的論述，並且優於神話的文本形式(Fisher,1987)。對於傳統的理性觀點，Fisher(1987:59)稱為「理性世界典範」(the rational-world paradigm)，它源自於亞里斯多德的研究，包括下列五項基本主張：

1. 人類在本質上是理性的。
2. 人類在作決策和溝通時典型的模式是論辯(argument)-其論述特徵是明確的推論或是暗示結構。
3. 論辯的進行會受制於情境因素-例如正當性、科學性、公眾等。
4. 理性(rationality)與否取決於在既定的範圍中對主題知識的瞭解、論辯能力和運用辯護規則的技巧。
5. 世界是由一組難以理解的邏輯(a set of logical puzzles)所構成，它能夠透過適當的分析與運用論辯結構中的推論過程而獲得解答。

但是 Fisher 認為傳統理性的概念，它忽略了在日常生活中，人類透過敘事闡明論點或提出主張的溝通行為，而引述了 Macintosh 「人類在本質上是說故事的動物」的觀點，認為講故事在人類的日常生活中是普遍的現象，也是基本的溝通形式，而且敘事有其理性依據和判準，因此 Fisher 提出了「敘事典範」(the narrative)，它包括了五項預設(Fisher,1987:64-65；林靜伶，2000：97)：

1. 人類在本質上是講故事的人(storyteller)。
2. 人類在做決策和溝通時典型的模式是基於「好的理由」-它的形式會因情境、類型和傳播管道而有所不同。
3. 好理由的產生和實踐是受到歷史、傳記、文化、人物特性等因素影響。

4. 理性決定於人作為敘事者(narrative beings)的本質，此一本質包涵「敘事可能性」(narrative probability)和「敘事忠實性」(narrative fidelity)是判斷敘事是否合理的標準。前者指的是構成故事本身的一致性，後者指故事內容是否和真實生活經驗相相符合。
5. 指我們所認知的世界是由「一連串的故事」所組成，這些故事必須被篩選，以便我們在生活中能持續地再創造。

Fisher(1987:57-58)認為敘事典範是一種推論、評斷與行動的哲學，敘事理性(narrative rationality)則是它的邏輯，而且敘事理性也是一種語藝邏輯(rhetorical logic)。其次，Fisher 指出人類是一個語藝的動物，也是一個會推理與評斷的動物，而且推理能夠在各種象徵行動(symbolic actions)中被發現-包括非論述性(nondiscursive)與論述性(discursive)的訊息，他認為人類溝通應該被視為是歷史的、情境的和故事，或是透過好的理由所構成的論述，理性的評斷則在於故事的合理性，它需符合敘事可能性，即故事的一致性，與敘事忠實性，即故事與現實世界的真實和可靠程度。

對於敘事理性與傳統理性的差異，Fisher 則認為在傳統理性下，人們必須依照規定的方法進行思考才能推論真實或既定的事實，因此傳統理性是一種規範性的結構(normative construct)，而且它含有階級系統(hierarchical system)的特質，人們在判斷上除了受到限制外，也引導他人依循既定的規則。相對的，敘事理性則不是依照思考的規範(laws of thought)去作描述，也沒有規定人們必須依照既定的推論規則作思考。敘事理性是一種描述性的(descriptive)，透過人們的選擇與行動的例子，以及天生的敘事能力，它提供一種解釋與理解的方式，因此人們不需要透

過學習特定的規則，即能夠陳述、理解與評估故事。同時，敘事理性提供一個批評的基礎（1987：66）。

二、敘事典範的評價

Fisher 提出敘事典範後，亦有其它的學者對於敘事典範提出他們的觀點，主要可分為三個部分：

(一)敘事的界定

Fisher 認為在人類的象徵行動中，人們的溝通形式不管是論述性與非論述性，均可視為一種敘事。Ross 則認為敘事基本上是依照時間序列而對於某個事件或是過程所作的描述，若是缺少故事情節或是角色的語藝論述就不能視為是敘事，因此 Fisher 的敘事觀點只能解釋具明顯故事性的論述，即必須包含角色、場景、情節等要素，對於故事性不高的論述，如推論性的說明統計數據、氣象等，就會使敘事一詞失去解釋的力量(Foss,1991/林靜伶譯，1996)。

(二)傳統理性與敘事理性的區別

Fisher 認為傳統理性僅與特定領域相關，但敘事理性則具有普遍的相關性。其次，傳統理性典範必須滿足論理、知識與資訊的獲得等基本要求，然而敘事卻無此需要，因為任何人都能夠陳述、理解與評估故事。Barbara Warnick 對於 Fisher 將傳統理性與敘事理性加以區分，則認為兩者的區別並沒有如他說的顯著，因為 Fisher 所批評的傳統理性僅是理性其中的一種形式，即技術理性(technical

rationality)，他忽略了理性還有其它的形式，例如實際的論理、道理的論辯等理性形式，同樣也普遍存在於我們的文化中。其次，Warnick 認為在 Fisher 的敘事理性觀點中，仍然融入了傳統理性的概念，因為他以好理由邏輯、形式與非形式邏輯的判準來檢驗敘事的周延性，因此，敘事理性在某種程度上仍然將傳統理性納入其中，而 Fisher 所做的區別也就變得模糊不清(Foss:1991/林靜伶，1996：354)。

三、敘事評估的判準

Roland(1987)認為 Fisher 提出敘事可性(narrative probability)與敘事忠實性(narrative fidelity)，這兩項敘事評估的判準，事實上是直接導向對論辯與論證的傳統檢驗，因此敘事可能性即等同於一致性(consistency)，敘事忠實性則相當於以非形式邏輯對論證與論理進行檢驗。

Warnick 則認為 Fisher 提出這兩項敘事評估的判準，忽略一個可能性是，閱聽人可能在自欺或是合理化的基礎上判斷某一敘事的可能性，而且 Fisher 也沒有意識到某一個故事也許具有一致性，但它所提倡的價值觀卻可能是有害的。雖然其他的學者對於 Fisher 所提出的敘事典範有其它的看法與質疑，但是 Fisher 的敘事觀點仍是口語傳播領域的一個重要發展(Foss,1991/林靜伶譯，1996：354)。

參、敘事批評方法的應用

Foss(1996:401)認為所有的符號形式除了可以透過 Burke 提出的戲劇五因(pentadic)和 Bormann 提出的幻想主題(fantasy-theme)作分析之外，也可以透過敘事

觀點進行研究，而且這三種方法均透過包括角色、行動與場景等要素進行分析，並揭露敘事者在文本中所要呈現的世界觀。但是敘事批評除了分析敘事內容，呈現它的世界觀之外，它也關注敘事形式與敘事結構所隱含的世界觀。

雖然 Fisher 提出的敘事典範為語藝批評領域的敘事分析提供了理論基礎，但他並沒有明確指出敘事文本的分析方法。因此，有其他的語藝學者對於敘事批評提出了分析方法與步驟，例如 Foss(1996)、Rybacki& Rybacki(1991)、Hart(1997)。本文接下來將對於這些學者所提出的方法步驟進行說明，包括如何藉由主要的敘事要素，對文本進行敘事形式與敘事內容的分析，探討敘事意涵以及如何對於敘事文本進行敘事評估。

一、敘事內容與敘事形式的分析

Foss(1996)建議研究首先應仔細地檢視構成敘事文本，包含的八大要素：場景(setting)、角色(characters)、敘事者(narrator)、事件(events)、時間序列(temporal relations)、因果關係(causal relations)、閱聽眾(audience)、主題(theme)，接著再依照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從八項要素中選取契合研究目的或能回答研究問題的敘事要素加以分析、討論。以下為八項敘事要素的說明：

(一)場景

在此關注的問題包括敘事中有哪些場景？在敘事的過程中，場景有隨著改變嗎？場景如何與情節和角色產生關聯？特定場景是如何產生的？文本中的場景是高度發展性、詳述的或是無關緊要的？

(二)角色

對於角色的呈現則須找出敘事中主要的角色是誰？是否有一些非人類的角色或物體被擬人化？角色的身體與心靈特質為何？角色致力於什麼行動？在敘事中，角色的特徵和行動是否隨者敘事的發展而有改變？角色如何呈現？是單一特質且可預料角色行為的平凡(flat)角色，或是具多樣化特質，並持續展現過去所不知道的特徵而難以預料，且是對立衝突的圓融(round)角色？

(三)敘事者

敘事是直接呈現給閱聽眾，還是透過一個敘事者？如果是透過後者，敘事文本中有什麼特徵標示敘事者的存在？敘事者的存在，在敘事中產生什麼意識？是否有什麼因素使敘事者介入故事中？敘事者是什麼類型的人？敘事者是道歉(apologizes)、辯護(defends)、請求或是評價、批評與說教？敘事者的用字遣詞為何、是否偏好使用某些類型的文本、文句結構、比喻或是論辯形式？敘事者的陳述是嘮叨、冗長還是直接、明確？敘事者敘事的一致性如何、是否適當的連接敘事中的各個要素，產生一個具說服力且有意義的敘事？

敘事者對於所說的故事、故事中的主要事件、閱聽眾和自己本身，是抱持著什麼態度去陳述？敘事者利用何種權威說故事？採取何種觀點、是感知且心理學的觀點嗎？敘事者是否為全知觀點(omniscient viewpoint)，即對於每一個事件的結果與每一個角色、場景都無所不知嗎？敘事者在說故事時，是否能夠穿越時空出現在各種場景而無所不在？敘事者在描述時，是單純的解釋說明還是有更進一步的評論？敘事者如何描述角色的論述、是以明確的用語直接描述，還是以間接的

方式？解釋角色的說詞與想法？敘事者如何受到信賴？若敘事者的說明與閱聽眾對於故事的推論與判斷產生不一致時，便可能產生不受信任的敘事。

(四)事件

在敘事中，主要事件和次要事件是什麼？主要事件可稱為核心(kernels)：在敘事中，主要事件引導故事的走向，因此它無法被省略，若沒有主要事件將會破壞故事的一致性與意義。次要事件則可稱為衛星(satellites)：它的發展與運作是源自於主要事件，其功能在於補充、詳細說明，並使主要事件更完整。唯獨次要事件在故事中並非特別重要，即使被省略也不會破壞故事的發展，但會影響敘事形式與語藝的效果。其次，要關注的是事件如何被呈現？主要事件如何藉由次要事件發展的更完整。事件是表達行動還是狀態？

(五)時間關係

它探討的是敘事在時間序列上是如何被鋪陳，相關問題包括：在敘事裡的事件發生什麼時間關係？事件發生的過程是短期時間還是長時期？敘事者是否以倒敘法或順敘的方式、採取預測未來、現在進行還是描述過去的形式？敘事的速度為何、是否藉由描述時間的長短，強調事件與角色的特殊性？

(六)因果關係

在此探討的是在敘事中建立什麼樣的因果關係？原因與結果之間是如何連接的，兩者出現的先後次序為何？在因果之間如何清楚且強而有力的作聯結？敘事中強調因還是果？敘事中主要受到何種原因所影響？事件大部分的起因是人

為行動、突發意外還是自然力量？對於因果的描述有多詳細？

(七)閱聽眾

敘事者主要是對誰陳述、是個人、群體還是敘事者自身？閱聽眾是否為事件描述的參與者？在敘事中標示閱聽眾的是什麼？在敘事中能夠推論出什麼有關閱聽眾的態度、知識或社會背景？在敘事中，閱聽眾是被詳細描述還是簡略的概述？敘事者對於閱聽眾的知識、特質和能力的評價為何？

(八)主題

敘事中的主題是什麼？主題是敘事所要說明的想法，也是敘事的意義或是有關行動的意義，並指出敘事的重要性。在敘事中，主題如何透過場景、角色與事件的描述，或是敘事者的評論而能清楚有力的表達？

除了 Foos 提出可從八項敘事要素檢視文本之外，Rybacki & Rybacki(1991)也建議進行敘事分析時，可將焦點集中於三項敘事要素，包括情節(plot)、角色特質(characterization)、場景(setting)，以下將分別說明這三項敘事要素：

(一)情節

故事情節的發展常會有許多變化，它可能包括問題的解決、關係的釐清與障礙的克服，因此在故事情節中任何情況都有可能發生改變。馬汀(Martin)則認為傳統的情節架構是從穩定的情況開始，然後經過不穩定的複雜原因，最後得到穩定的結果，然而並非所有敘事都符合傳統的故事情節結構，但是幾乎所有的敘事

都會有某種程度的危機與衝突。

在並非每一個情節要素都相當重要的情況下，敘事的故事情節總是有一個連接的輯與從屬關係。主要情節要素是核心(kernel)而次要情節要素則是衛星(satellites)，核心情節是敘事中的焦點，在核心情節中角色的行動亦是決定故事發展的關鍵，去除或移動核心情節則將改變敘事的邏輯。次要情節事件則稱為衛星，它透過角色的發展與支撐的細節能夠提升敘事的品質，而且對於語藝者和閱聽眾來說，次要情節提供細節能夠幫助他們理解在核心情節中，角色作出決定的邏輯。

當複雜的情節線呈現在單一的敘事文本時，進行語藝的描述可能就必須重新整理故事中的要素在連續的時間表中，以利於分析。其次，透過情節的概念亦能夠找出言者想要傳達的主題或是中心思想(Rybacki& Rybacki,1991:120)。

(二)角色特質

角色特質是說故事的主要中心，而且故事是否可信任通常賴它的角色特質，包括動機與行爲。因此在敘事中包含明顯與隱含的跡象顯示角色的個人特質，若從角色的判斷、行動以及他們的選擇所反映的價值觀，則可對於角色的特質作界定。即使角色是怪物、動物或外星人等，都必須要具有一些人類的特質，而能夠被閱聽眾所理解，因此，角色的行動必須要能夠被解釋，而場景和情節的特徵則需要符合角色行動的合理性。其次，角色的行爲動機則在某些方式上可能象徵敘事者的語藝目的，而閱聽眾是否認同角色則取決於角色的行動方式。

(三)場景

場景的作用在於它能夠影響敘事中的情緒、氣氛與情感內容。而且場景也必須與情節和角色一樣，須符合敘事可能性與敘事忠實性的要求，即使故事是設定在很久以前，場景的呈現亦受限於人們的經驗、深遠的意義與想像力 Rybacki& Rybacki(1991)認為敘事中的場景符合語藝的情境(rhetorical situation)，對於非虛構的敘事，場景則是在語藝行動中發生的歷史社會時空，即敘事者欲傳達某個社會時空背景，所反映出來的場景，並可藉此描述故事中的情境、氛圍，成為敘事發展的一個環節，而且在新聞報導、公開演說、紀錄片和其它非虛構敘事等的故事，則必須符合閱聽眾的生活經驗。即使是虛構敘事中的場景，通常也需要歷史社會背景去說明故事的虛構場景與語藝的情境，因此有時候虛構的場景是一種比喻(allegorical)，場景不一定完全都是透過想像創造，但需要與真實世界的情形或閱聽眾的認知相符，敘事才能受到信賴。

研究者廣泛地檢訖文本中的敘事要素之後，可以針對研究問題與目的，找出相關且重要的敘事要素加以分析、討論，或是依照研究問題與目的的需求，自行發展其它的敘事要素進行分析。

肆、敘事意涵

敘事形式的分析的目的在于了解故事是如何被描述、被鋪陳，即故事的呈現方式，探討敘事文本「怎麼說」的問題；敘事內容的分析則是針對敘事文本，分析其中包含哪些敘事結構要素，以及在文本中這處敘事結構要素之間的關聯，即

探討的是敘事文本「是什麼」的問題。研究者透過敘事形式與敘事內容的分析之後，找出敘事者欲傳達的訊息和主張，即敘事意涵(林靜伶，2000：100-101)。

Hart(2005:91-92)建議可從以下三項問題進行思考，作為探討敘事意涵的參考：

1. 敘事是否源自社會文化中的主要敘事(master narrative)？
2. 敘事企圖凸顯什麼主張？
3. 敘事企圖掩蓋什麼主張？

許多當代的敘事是源自於古老敘事的改編，因此從敘事中常可發現古老故事所強調的文化與意涵。其次在敘事中，即使沒有明確地主張，但敘事者仍會在敘事中強調某些論述，藉此突顯敘事者的主觀論點。而且在敘事的過程中，當敘事者優先陳述什麼，或刻意避談什麼，亦顯示敘事潛藏著某種目的。

伍、敘事評估

林靜伶(2000：102)指出以敘事理性觀點評估敘事的基本預設，在於它視敘事為一種推論過程、一種論辯方式。這種推論並非建立在普遍性的實證邏輯基礎上，而是在歷史文化脈絡下，經由特定時空下的人們是否接受敘事由檢測上。

因此敘事是否成功有效、具說服力可以藉由敘事評估加以檢驗，Fisher 以敘事理性的觀點，建議兩項評估理性的判準：「敘事可能性」與「敘事忠實性」。敘事可能性是評估故事的完整性與一致性，主要針對敘事的形式(formal)，即敘事中角色、行動、事件等敘事要素，是否呈現一致性進行評估；敘事忠實性則是評估敘事的實質(substance)，即敘事與人們真實生活經驗的相符程度。以下分別說明

這兩項評估的準則：

一、敘事可能性

敘事可能性評估的是敘事的形式，因此它關注於敘事文本中，各個敘事要素之間是否能夠連結(hangs together)，即故事的呈現是否完整、一致且不矛盾。對此，Fisher(1987:47)提出三項評估敘事可能性的原則：

1. 論辯或結構的一致性(argumentative or structural coherence)，即敘事內部的各個要素是一致或是矛盾。
2. 敘事題材的一致性(material coherence)，則是將敘事文本與其它的故事進行比較，是否與其它的論述相符或是產生矛盾。因為一個故事可能具有內部一致性，但是重要的事實可能已被省略、遺漏，或是忽視對立的觀點與相關的議題。
3. 角色邏輯的一致性(characterological coherence)，角色是所有故事的中心，因此故事是否可信則依賴角色描述時的可靠程度，而且角色亦包括敘事者(narrators)與故事中的行動者(actors)。角色的意向是透過個人的判斷與行動所決定的，若角色的行動具有明確的特質且可預測，便符合角色的一致性。

二、敘事忠實性

敘事忠實性評估的是敘事的實質，即敘事的內容，並關注於故事內容與閱聽眾現實生活經驗的相符程度，以及敘事人是否能使閱聽眾接受。Fisher(47)認為敘事忠實性可藉由「好理由邏輯」(the logic of good reasons)進行檢驗。好的理由是指支持或認可某些陳述所提供的保障(warrants)，亦是語藝訊息提供價值的基礎(Fisher,107)。因此可以藉由好理由評估故事的內容，是否與閱聽眾生活經驗中的價值相符，對此 Fisher(1987:109)提出五項評估敘事忠實性的元素與問題：

1. 事實(fact)：訊息中隱含或明顯呈現的價值為何？
2. 相關性(relevance)：故事中傳達的價值與故事中作出的相關決定相符嗎？
是否有忽略、扭曲或誤傳的價值？
3. 結果(consequence)：依循敘事中的價值將會有什麼結果？它對於個人的自我概念、行為、與他人和社會的關係，以及語行動的過程產生什麼影響？
4. 一致性(consistency)：敘事中的價無論在個人的經驗、生活與陳述中受到欽佩和敬重的它人，以及在最佳閱聽眾的心中，是否能夠獲得確認或穩固的存在。
5. 超越的議題(transcendent issue)：即使訊息中提供的價值有充分的理由、證據支持，但研究者仍須判斷敘事中所傳達的價值是否合乎人類行為的理想基礎。

好理由的邏輯其目的是提供一個策略(strategy)能夠產生什麼是好理由與合理性判斷，並保證在語藝行動中促使人們能意識到他們支持的價值，因此它並不是解決有關價值爭議的方法，而是評估在敘事中的價值如何被推論(Fisher,1113)。

第二節 敘事批評方法的適用性

敘事是一推論的表達形式，它能打動情感、傳達價值觀、並博得認同。其主要的功能，在於規範性的捍衛、傳達、反映並維繫社會中的某些價值。基於語藝始終帶有一種社會介入的目的，因此語藝旨在於發覺敘事的各種創新可能，以及敘事背後的觀念倡導、行動召喚。

王孝勇（2003）提到，敘事的過程其「說服」意圖或許是更為強烈的，因為藉由故事形式的包裝更容易使聽眾「解除防備」（disarm），讓人誤以為是「無主張的論辯」（depropositionalized argument）。也就是說，敘事的說服意圖似隱而不顯，卻往往比說理更具說服力。因此，研究者希望以敘事批評這種方式，藉由說故事的型態，使閱聽眾了解政府在語藝策略上是如何傳達說服的可能。

從 MacIntyre 對於敘事的觀點來看，人類是說故事的動物，並且戲劇性的敘事是人類行動特徵的基本類型。人們藉由敘述角色、行動、場景等要素所組成的情境，去組織或呈現一種世界觀，亦是敘事的重要特質之一。而且我們可以看到人類常透過說故事的方式，將生活中的經與欲傳遞的觀點融入故事當中，藉此傳達給聽者，因此我們可以看到人們創造出各種類型的敘事文本，例如小說、漫畫、歌曲、電影或是對話、演說等。

當人類的敘事行為逐漸受到學者的關注後，除了發展相關的敘事理論基礎之外，運用敘事觀點的相關研究也開始陸續出現。因此本文接下來將分別從國外國內運用敘事批評方法的相關研究，說明敘事批評方法對於本研究之適用性。

在國外的相關研究方面：Berdayes(1996)則是透過敘事要素中的場景、角色、敘事者與主要事件，分析《仕女》(Mademoiselle)雜誌中，一篇由男性作者所撰寫的網路資訊文章，試圖找出具有敘事特徵的假設和價值，藉此探討文章中所主張的性別價值觀。研究結果發現，女性被描繪為家庭裡具影響力的角色，但是她們只是資訊高速公路上的乘客。在家庭中，女性操作機器、工作、生產，且看來似乎符合社會的需求，但一旦她們走出家庭，這個權力就被削弱，她們沒有掌控科技而是科技接受者。因此，在資訊文章中所陳述的價值觀是建議年輕女性待在家中消費他們所提供的資訊與產品。Berdayes 認為這樣的性別價值預設是將女性排除在科技領域之外，而將科技的知識與權威歸為男性專家所有。

Bishop(2003)則運用敘事分析新聞報導中有關蒐集的主題，探討記者如何框架蒐集這個主題使它成為一種社會活動，以及如何建構蒐集者的角色。Bishop 的研究結果現，這類的敘事是採用敘說收藏家的生活故事形式。新聞報導的焦點則在於收藏家的熱情，以及收藏品具有令人感興趣的歷史，和收藏家渴望分享有關收藏品的知識與收藏品有一個其他東西所沒有的收藏價。其次在新聞報導中可發現收藏家的角色如同收藏品的守護者，而且這些東西亦是從商品轉化為令人垂涎的收藏品，在意義上來說，收藏品是運作於商品市場之外。

Weber& Martin(2006)則是針對倡導器官捐贈的訊息作為研究文本，他們發現大多數人表示他們願意捐贈器官，但實際上只有一小部分人口已經簽署了器官捐贈卡。而當受訪者報告他們有關器官捐贈的態度和知識時，研究結果發現捐贈卡的簽署與整體的捐贈知識有。當只考慮這些人對於器官捐贈卡。其次，當在人們閱讀了有關器官捐贈的訊息之前，要求他們簽署器官捐贈卡時，訊息的內容(即敘事與統計)和訊息的影響（例如，幽默與悲傷）是被操縱的。結果發現，敘述

的訊息比起統計的訊息，效果更好。此外，幽默的訊息比悲傷的消息更有影響性。

國內相關研究方面，運用語藝批評的敘事觀點進行分析的碩士論文，則如表一。

表一：國內運用敘事批評的相關論文研究

時間	作者	論文名稱
2001	吳珍政	弱勢團體的另類發聲：以敘事觀點分析改寫童話
2001	林奕辰	原住民女性之族群與性別書寫：阿女鳥書寫的敘事批評
2003	王孝勇	呂秀蓮副總統言論中的「自我」：女性主義觀點的敘事批評
2006	張瑋容	由 Michael Moore 的敘事策略看紀錄片的語藝意涵
2006	顏伊旻	主體的困境：同志基督徒的敘事分析
2006	李惠菁	追獵女巫：由「倪夏畸戀」看話題女性新聞的語藝框架
2007	殷美香	流行音樂作為一種社會反叛：以敘事觀點分析張雨生歌詞創作
2008	林佩怡	邁入符號消費時代：宜蘭童玩節的敘事分析
2008	林欣誼	共構生存與成功的敘事：從觀點看實境節目「誰是接班人」的故事敘說
2008	張雅君	外太空新聞所建構的神祕性與未來圖像
2009	林信男	從語藝觀點看「慾照事件」的媒體角色與新聞敘事。
2009	殷美香	棒球論述中的國族意識—以 1998 年至 2008 年國際賽事報導

		為分析對象
2009	董倩文	網路自白的敘事分析
2009	鄭子瑜	私領域中的行動女性：從語藝觀點看川端康成的小說
2010	李冠興	以敘事批評分析網路小說建構的宅男意象
2010	賴怡潔	「寫」一首料理：飲食書寫之敘事分析
2010	郭蕙芳	媒貝對新世代工作價值觀的建構-以《Cheers 快樂工作人》雜誌之幫面故事為例
2011	陳怡伶	台灣與中國意識在國中歷史教科書中的角逐-以台灣歷史為例
2011	何毓菱	從《敗犬女王》看女性角色與性別關係
2011	林慧婷	從敘事理論分析代理孕母電視劇建構之跨文化意涵
2011	梁碗淨	重於泰山？輕於鴻毛？以敘事批評析論死刑存廢論述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

國內運用敘事批評方法分析的文本類型相當廣泛，包括書籍、新聞報導、電視節目、個人的文章書寫等，其中以故事形式之書籍為分析文本，則有葉紋陵(1998)以獲得推薦的優良兒童圖畫書為分析對象，探討國內被推薦為優良的兒童讀物，是以什麼樣的敘事形式與敘事內容呈現兒童的價值觀。研究結果發現兒童讀物呈現出的兒童形象，包括勇敢面對困境、自行完成心願的兒童形象、以幻想方式與自行轉換心境的方式解決問題、無偏見的試探世界、疏離而非對立的親子關係與不具明顯的說話位置。此外，還有李蕙菁(2006)以新聞事件「倪夏崎戀」

為研究文本，由語藝觀點來看喧騰一時的話題女性新聞的建構歷程。作者把這則新聞視同由媒體和社會所共構的新聞劇本，嘗試在其建構過程的新聞脈絡中尋找台灣社會可藉以重塑性別價值的可能契機。

殷美香(2007)以語藝批評方法中的敘事批評分析張雨生的歌詞創作，試圖解答張雨生的流行音樂創作是否達成社會反叛的目的與力量。研究中選取張雨生早期創作，自熱門音樂大賽合輯《青春像把槍》、第二張個人專輯《想念我》、《第一張個人創作專輯《帶我去月球》以及第二張創作專輯《卡拉 OK.LIVE.台北.我》等選取具場景、人物與情節等要素的創作歌曲，以及張雨生書寫個人創作想法的專輯文案，共十三首歌曲與兩篇文章做為分析文本。研究步驟採取 Foss 所建議的三個程序，檢視文本構成敘事實質內容與表達形式的八大要素，爾後找出其中最重要的相關敘事要素加以分析討論，最後則是依據研究問題進行敘事評估。

林信男(2008)採取語藝觀點，將新聞報導視為一種藉由敘事，對閱聽人進行說服的語藝行動。其選擇轟動兩岸三地的「慾照事件」為研究個案，透過「敘事批評」對《中國時報》、《聯合報》、《自由時報》、《蘋果日報》的新聞進行分析，探討媒體對自身角色的想像、媒體在新聞報導中所倡導的主旨和價值、以及媒體敘事是否具有說服力等研究問題。

董倩雯(2009)則以語藝批評中的敘事分析為研究取徑，分析網路 BBS 中的自白論述。自白(confession)的概念從宗教儀式中擴散後，逐漸在世俗社會中開展出各種意義，自白在研究中意指向他人坦承自己過去做出違反社會規範的經歷，而網路作為自白空間，人們會如何表達自過錯經驗與價值觀，以及呈現出何種對話關係，是研究中試圖研究的問題。該研究選擇網路 BBS 中述說自己劈腿戀情

(multi-lovers)的文本為研究對象，以了解網路自白的敘事樣態。

李冠興(2010)以語藝批評方法中的敘事批評分析網路小說建構的宅男意象，研究中選取網路部落格作家食凍麵所撰寫的宅男故事小說做為分析文本。研究步驟採取 Foss 所建議的三個程序，檢視文本構成敘事實質內容與表達形式的八大要素，以了解小說故事中所描繪的宅男意象為何。

梁碗淨(2011)則藉由語藝學中的敘事批評方法分析三部與死刑相關的劇情影片中所欲傳達何種敘事意涵，且再從死刑存廢議題的討論，思辯「生命」課題。

因此，綜觀上述敘事相關研究，可以發現不論是什麼形式的議題，只要其中有說故事形式及脈絡存在，皆可運用敘事批評的方式來做分析。本研究在分析上，將研究文本鎖定為，政府從 2009 到 2012 年針對少子女化現象，提出哪些因應的政策來解決我國人口出生率不斷下降的問題？在文本形式上，即是一種說故事形式的敘事文體。其次，本研究的目的是欲了解政府如何塑造「鼓勵生育」的形象，試圖解答政府所做的少子女化之語藝策略是否達成說服的可能？因此本研究適合使用敘事分析進行研究，且在下一章節，將介紹本研究文本之選取原則與研究的分析步驟。

第三節 人口轉型探討

壹、人口學

隨著時間與空間的轉移，台灣人口的出生率、死亡與人口數不斷的在變化中，資源配置不斷的重整。在民國一、二十年時，因為公共衛生不發達，醫療技術不高，糧食供應短缺，且營養攝取不足，所以老人與小孩的死亡高，為了避免後繼無人的情況，通常會多生幾個；到了民國三、四十年代時，科技的進步，醫療的發達，死亡率不再急速下降，但反而出生率不斷提高，造成人口爆炸的現象，因此人口轉型就是在此一背景下產生的；接著，民國五、六十年代後，隨著時代的轉變，逐漸的轉換成低死亡率與低出生率之現象，此在人口學文獻上則稱之為「人口轉型」。台灣人口結構的轉變與本研究探討少子女化問題之因應策略之議題有密切關聯，以下將分別論述說明之。

一、人口與人口學

人口(population)是指一個社會中的人數，也是一地區的人之集合體。任何人口集體所呈現出來的任何特徵，被稱為「人口現象」。人口現象又可以分為人口數量與人口品質現象，研究人口數量是人口學(demography)的重點，而研究人口品質是優生學與遺傳學的領域。基本上，人口學是專門研究人口的科學，包括分析人口的組成、特質、結構與變遷。人口學是社會學的一個領域，也可以自成一個獨立的學科，來配合社會學的研究。

人口結構的變化不單純只是早婚、晚婚與要不要生育的問題，人口的變化諸如人口數量、人口分佈及組成等，均受到歷史、政治、文化、經濟、社會與都市化程度等層面的交互影響而不斷變化(Huang,1999)。人口學家們試圖以科學的方法來了解現有人口特質以及人口未來變遷的預測。

人口學(demography)是一門專門研究分析人口特質結構與變遷的學科(蔡文輝，1993)。人口學獨立為一學科係近百年之事，人口學之研究，多與社會現象連結，可說是研究人口發展及其趨勢，並結合社會、經濟與生態環境等變數之間的一門學科（范熾文、林清達，2004；張君玫譯，1998；劉金山，2003）。

二、人口理論

人口理論(population theories)是關於人口現象、人口過程、人口規律、人口因素與社會發展之間相互關係的思想觀點與學說體系，不同的人口理論反映著不同的世界觀與社會背景(Newsom,1956)。因此，每一社會形態也都有相對應的人口思想與人口理論，而且人口理論也是隨著社會經濟的發展變化的（葉至誠，2005）。

最早專門論述人口理論的著作，是 1798 年 Malthus 的「人口論(Essay on the principle of population)」。由於人口發展對社會發展有重要作用，可以促進或延緩社會的發展，是以十九世紀後半期以來，人口學的研究發展迅速，提出眾多的人口學說，諸如：最適人口理論(Optimum Population Theory)、人口轉變(demographic transition)等。綜觀相關人口理論之內涵，瞭解人口理論的發展伴隨時代的脈絡而

不斷改變，無法用單一理論加以詮釋現狀。人口理論影響國家發展甚大，茲就人口理論與國家人口發展關係間重要人口研究概念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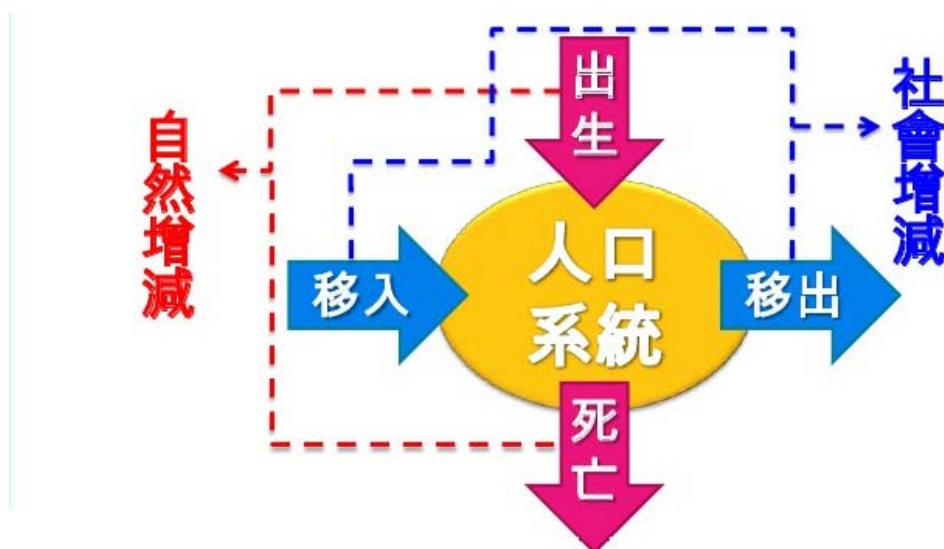
(一)Malthus 理論

Thomas Robert Malthus 在 1798 年提出《人口論》(An essay on the principle of population)，提出人口法則(law of population)概念：1、人口的增加必受到生活資源的限制。2、土地的生產力僅以算數級數增加，人口的生殖力卻以幾何級數增加。3、唯有透過抑制，才能使人口與食的增長獲得平衡，其中又分為正面抑制與負面抑制。正面抑制(positive check)，又稱為自然抑制，包括戰爭、飢荒、疾病、地震等天災人禍；負面抑制(negative check)，又稱為預防抑制，是一種自願性的減少與限制生育，包括道德的方式，如晚婚、不婚、節育、墮胎、禁慾等，另一是惡習，如婚外情、娼妓等。

(二)人口成長

人口成長(population growth)不一定是人口的增加，也可能有人口減少或突然增減的情形。人口成長係指人口自然增加(出生減死亡)和社會增加(遷入減遷出)(孫得雄、張明正，1992)。在一國或一地區的「人口」可視為一個「系統」，這項系統的大小、空間分佈及組成特性，都會不斷因人口出生、死亡、移入、移出等因素而產生變動(蔡文輝，1993)。從以下圖四能看到，一定特定時間內的人口數量的變化，是受到出生、死亡、移入、移出四個要素共同決定。

圖四：人口數量的變化



資料來源：龍騰出版社（2010）

(三)人口轉型理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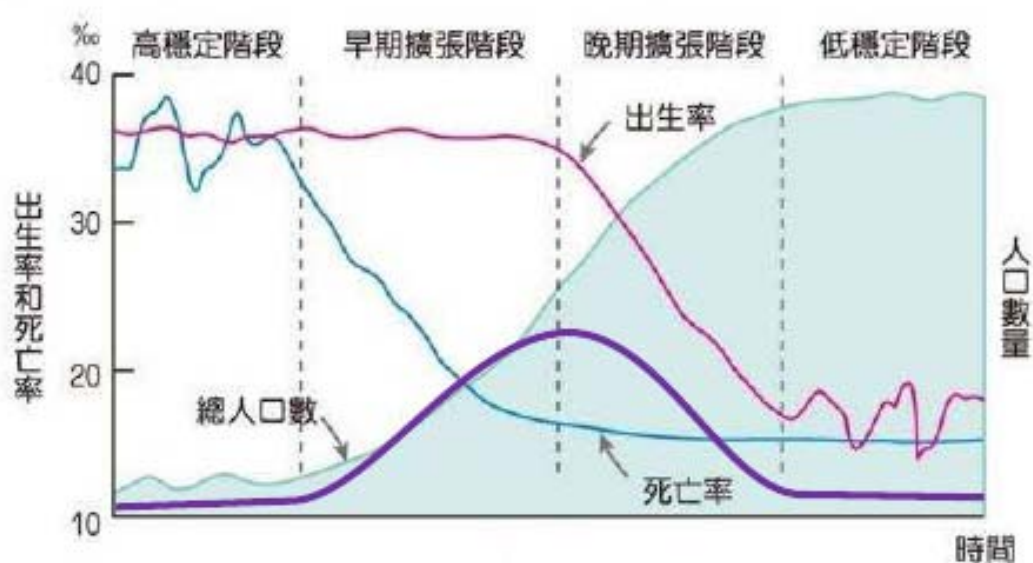
人口轉型理論又稱為人口革命理論，是人口學根據歐洲國家的人口變遷經驗，發展而成的理論。此種理論可用來解釋過去三百年，世界人口急速增加的原因，亦可用來說明出生率和死亡率的變化對總人口成長之影響，並分析其變化的因素。「人口轉型」(demographic transition)係探究人口自然率增加中，人口變遷從高出生率和高死亡率現象，轉到低出生率與低死亡率現象（黃意萍，2002）。

人口學家 Blacker(1947)將人口轉型過程分為五個階段：第一階段為靜止（高穩定）階段，此階段的人口型態為高出生率與高死亡率；第二階段為早擴張階段，雖仍呈現高出生率與高死亡率，但死亡率已逐漸下降；第三階段為晚期擴張階段，出生率與死亡率都已逐漸下降，但死亡率下降的情形更為明顯；第四階段呈現靜止情形，為低度靜止（低穩定）階段，呈現低出生率與低死亡率；第五階段

為衰退階段，出生率與死亡率皆低，但出生率相較於死亡率更低，人口呈現負成長（蔡宏進、廖正宏，19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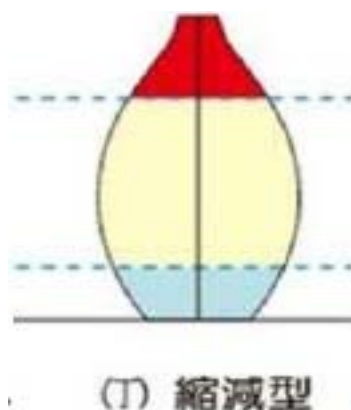
過去台灣早期在 1930 年代左右，因為公共衛生不發達，醫療技術不高，食供應不足，所以老人與小孩死亡率高，一般家庭為了避免兒童早夭造成後繼無人的情況，因此會多生幾個，到了 1950 年代後，逐漸開始發展，公共衛生與醫療等問題逐漸提升與改善，死亡率降低，但一般家庭多生幾個小孩以備不時之需的觀念來不及改，於是造成「死亡率低出生率高」的「人口爆炸」現象。1970 年代後，現代化社會興起，社會價值觀、經濟條件的轉變，人們不再多生小孩，通常只生 1 到 2 個，甚至不生，因此，出生率開始迅速下降，再加上死亡率降低，造成社會結構的問題。台灣目前正處於低度靜止（低穩定）階段，後工業化社會時間，出生率及死亡率都很低，人口趨近零成長，甚至不久的未來將可能呈現負成長的情況發生，因此人口金字塔為靜止型或縮減型，以下如圖五、圖六所示。

圖五：人口轉型模式



資料來源：龍騰出版社（2010）

圖六：人口金字塔



資料來源：龍騰出版社（2010）

台灣地區在短期之內完成了人口轉型，固然避免如同其他開發中國家所造成人口快速膨脹的問題，卻使得人口發展中無可避免的人口老化過程，因此，台灣地區生育率及新生兒出生數過快的減少，而提早的報到。綜合上述重要人口研究概念之探究，有關人口問題研究之重點，多涉及人口出生率、死亡率等，這些概念與國家人口發展有密切關聯。本研究所探究少子女化問題之因應策略之議題，與人口結構變遷甚具關聯。

三、台灣的人口問題

(一)台灣的人口轉型

台灣地區由日據時代至今，出生率與死亡率經歷了人口轉型的劇烈變化。一般而言，歐美國家完成人口轉型需費時約 200 年，而台灣的發展則不到 70 年的光景便完成（薛承泰，2004）。尤其台灣自 1984 年起，平均每位婦女生育率少於 2.1 人，已低於維持穩定人口結構的替代生育率，再加上近年來持續降低的生育

趨勢，2003 年總生育率已降至 1.2 人，將影響未來總人口之成長（行政院經建會，2004）。

從整體人口數之層面來說，依據行政院經建會（2004）對台灣地區 2004 年到 2051 年人口推計：台灣地區總人口將由 2003 年的 2,253 萬人，增至 2022 年達到最高之 2,370 萬人，其後人口成長率漸開始呈現負成長，至 2051 年時，總人口數減至 1,959 萬人，較 2003 年減少 294 萬人。

台灣在 1930 年代日治時代中期即產生死亡率下降與出生率上升的現象，特別在 1955 年到 1982 年形成生育的高峰期。這段高峰期對於台灣的社會經濟產生重大的衝擊。首先過高的成長率導致學校資源快速的擴充，而高峰期過了之後，又立刻產生教學資源過剩的問題，包含了就業與升遷不易，以及隨後因勞動力減少而產生的勞動力不足問題。長期來看，日益減少的生育率會造成社會福利制度維持不易，以及老年生活保障等問題。

(二)台灣的未來人口

雖然台灣目前的人口淨繁殖力¹³(net reproduction rate)已經低於替換水準，但由於人口持續老化，人口將轉為負成長。根據內政部統計處 2002 年的結婚登記資料¹⁴，與外籍人士登記結婚的比例已高達 11.65%，由於外籍配偶其母國生育率較高，可望有較高的生育率，對於維持台灣生育水準多少有幫助。

¹³ 「人口淨繁殖力」的研究是在關心一個「群體」(group)以自然的方式而達到替代自身數量的程度。

¹⁴ 參見內政部統計處<http://statis.moi.gov.tw/micst/stmain.jsp?sys=100>

貳、人力資本理論

Gary S. Becker¹⁵(1964)的人力資本理論將生育成本分作兩大類，即直接、間接成本，他對家庭生育行為的經濟決策和成本—效用分析，他提出的孩子的直接成本和間接成本概念，家庭時間價值和時間配置，家庭中市場活動和非市場活動的概念。

人力資本理論是西方新經濟理論的重要分支之一。自二十世紀五、六十年代興起以來，隨著科學技術發展和知識經濟來臨，受到了越來越廣泛的關注。該理論堅持以人為本經濟發展思想，強調人本身生產能力的積累對於經濟發展的重要意義，彌補了西方傳統經濟學研究以物為主、忽視作為生產要素之一的勞動者的個體差異對經濟影響之不足。

Gary S. Becker(1964)認為每個家庭都要根據有限的資源情況，在多生孩子，還是要給孩子們多進行訓練、教育或多消費這兩者之間進行選擇而作出決定，並引入「影子價格」概念，按照家庭追求效用最大化的原則，證明了孩子的質量與父母買其他消費品是接近的替代物，孩子的質量和數量通過影子價格發生作用而構成最好的相互替代關係，由此解釋了人口增長與人力資本投資的互動關係。

Gary S. Becker(1964)認為國家生育率下降，一方面是由於隨着經濟增長，時間價值高，已婚婦女的時間價值提高而使孩子數量減少而質量提高。另一方面是隨着經濟增長，對孩子的投資回收率增加，由此解釋了人口增長與人力資本投資

¹⁵ 參見 MBA 智庫百科

<http://wiki.mbalib.com/zh-tw/%E8%B4%9D%E5%85%8B%E5%B0%94%E7%9A%84%E4%BA%BA%E5%8A%9B%E8%B5%84%E6%9C%AC%E7%90%86%E8%AE%BA>

的互動關係。

過去曾有研究(謝君柔, 2006), 關心台灣社會面臨低生育率少子女化的現象, 進而探討女性不願意生育的可能原因。研究過程視生育行為乃經女性理性選擇後的行為, 並援用 Gary S. Becker(1964)的人力資本理論將生育成本分作兩大類, 即直接、間接成本, 以之作爲無意願生育成因的分類範疇, 以及基本研究架構。研究結果顯示, 女性不願意生育的主要成因爲「間接成本」代價的犧牲, 但直接成本的「經濟問題」卻也成爲生育之主要阻力。顯示「直接成本」與「間接成本」在生育成本當中有著相互牽連的關係, 對這些女性而言直接成本與間接成本是交集在一起、皆影響她們的生育選擇, 而分單一選項、非此及彼的問題, 只是依照個人面臨的環境情況不同而放置的比重有所不同。由結果得出 30 歲以下或未婚的受訪群組較多比例注重直接成本代價, 已婚或 30 歲以下群組較多比例在意直接成本問題。然而無論主要是因直接成本或間接成本考量而不願意生育, 都表現她們對於所處環境與狀態中, 無法作安心生育的選擇, 在訪談過程中, 她們也表示出台灣的在生育方面的環境上缺乏吸引力。經濟上的問題、女性重視自我實現的意識增高、生育支援環境上不足的皆是影響這群女性不願意生育的主要原因。若在生育支援環境缺乏的情況之下, 女性因生育將付出的直接成本、間接成本的高低將影響其生育的意願。

參、現代化

人口現象的改變是社會變遷結果的延伸, 在此, 我們已經相當程度地習慣把這個歷史過程稱爲「現代化」(modernization)。也就是說, 我們認爲現代性的結構

使得傳統約束消失以及個人行為選擇性的增加，意即，與文化相對應的個人主義(individualism)愈來愈興盛，隨之而來，造成支配人口趨勢的傳統已逐漸逝去。例如，Hoffmann-Nowotny (1987)的鉅視社會學理論：以「結構/文化典範」(structure / culture Paradigm)闡述當時西歐社會影響生育的因素，並使用此典範概念性地描述歷史過程之進展方向與發展。世俗化的世界觀、民主化的政治參與，或是伴隨工業化的經濟擴散，都是現代化的顯要特徵。

早期的社會學家 Durkheim 和 Tonnies，即為社會現代化的描述提供基本的概念，諸如機械連帶(mechanical solidarity)、有機連帶(organic solidarity)以及 Gemeinschaft (community)、Gesellschaft (society)等，皆在闡述現代化過程中的傳統連結(如親屬關係、世代、配偶、親子係間)正在解除與分離，並且，現代性社會則傾向於發展高度分化和功能性之結構和制度等複雜系統（郭蕙如，2008）。

依社會學家 Durkheim 和 Tonnies 所提出的類型，「結構/文化典範」則可以被分為兩個核心的社會面向：結構與文化。「結構」指涉的是社會單位(個人、團體、國家等)所構成的位置系統。「文化」指的是符號(價值、規範等)系統。而現代化被標示為導致結構與文化連結的鬆弱，並且，現代化的結果相當快速，通常造成結構與文化間的不平衡的變異。換句話說，當現代社會的行動者所面對的選擇增多時，也指涉愈多的社會流動，社會位置變得更可及，那麼這將促使個體在相抗衡的意識型態以及多樣化的現代化結構中，得以取得多重或部分的成員身分。因此，現代社會中的人們，傾向於整合並融入於各自的文化領域，一方面而言，社會控制的減少，提供人們愈多的自由，意即個體有更多選擇的可能（郭蕙如，2008）。

站在鉅視的社會學觀點，讓我們瞭解更多有關個人家庭、生育行為與現代性之間的關係。而微觀社會學的觀點則認為，一個人掌握的資源與其信仰、價值、和規範相互連結，個體和伴侶們常常會面對有可能干擾其行為結果的誘因或限制，諸如經濟狀況、社會階層化、福利體系等等。前述可知，社會環境影響了個體的決策，我們可以說，當限制、阻礙、或某特定面向的門檻愈高，那麼個體或伴侶們選擇某個選項的傾向就愈低，反之亦然。

當愈多的社會可以減少現實中的限制時，人們選擇相應的選項以及產生某些行為結果的可能性將增加。基本上，這個主張屬於生育的經濟理論之概括論述，其預設為：生育小孩的成本愈高，那麼小孩的需求將減少，並且更具體的來說，當懷孕所得到的益處之程度愈高，則對於小孩的需求將會增加，因為這些益處將減少生育小孩的成本或機會成本（郭蕙如，2008）。

無論從何種理論觀點來看，許多國家、文化、社會所發生第二次人口轉型¹⁶之低生育率趨勢，不論是現代化因素使然，或是結構文化面向、資源行為的決策，女性「養兒育女」經驗已不再天經地義，反之，逐漸成為個人自主的生活型態選擇。尤其，母性經驗¹⁷與女性的教育、工作間確實存在相當清楚的影響力。相較於過去而言，女性有更長的時間投入學業，並且通常比男性取得更高學位，受教育時間的延長則延後了母性經驗，此外，高教育女性在生育上也面臨更高的機會成本（郭蕙如，2008）。

¹⁶ 根據人口轉型論(Demographic Transition)，而相應產生了「人口革命」之說，第一次「人口革命」的結果是生育率與死亡率的降低所造成的人口增加，而第二次「人口革命」則是家庭與婚姻制度的變化對現在社會所造成的不婚、不育的少子化的結果。

¹⁷ 「母性經驗」亦指透過母親的形象與行為成為他理解女性或母親角色的基礎。

肆、從消費者理論看生育率

消費者理論也可以用來分析生小孩的決策。台灣婦女總生育率由 1961 年平均一個婦女生 5.59 個小孩，至 2003 年降為 1.24 個小孩，生育率的變化也可以用消費者理論來分析，決定最適擁有小孩的個數。

莊奕琦（2005：94）曾用「經濟學的觀點」來看台灣生育率發展，她指出，經濟學即是研究在有限資源下的最佳選擇行為。有限資源是客觀條件，就消費者而言即是他的所得預算，所得多少決定了消費者既有的有限資源；最佳選擇則是主觀的評價，亦即達到消費者主觀的最高評價。故研究消費者行為必先瞭解客觀的有限資源限制，再配合主觀的評價以決定什麼是最佳選擇。因此，如果設小孩視同為一種財貨，小孩的價格包括生育、養育和教育的各項支出，故消費者在既定所得下，可以決定購買多少其他財貨和撫養多少個小孩，其預算線如圖七所示的 AB 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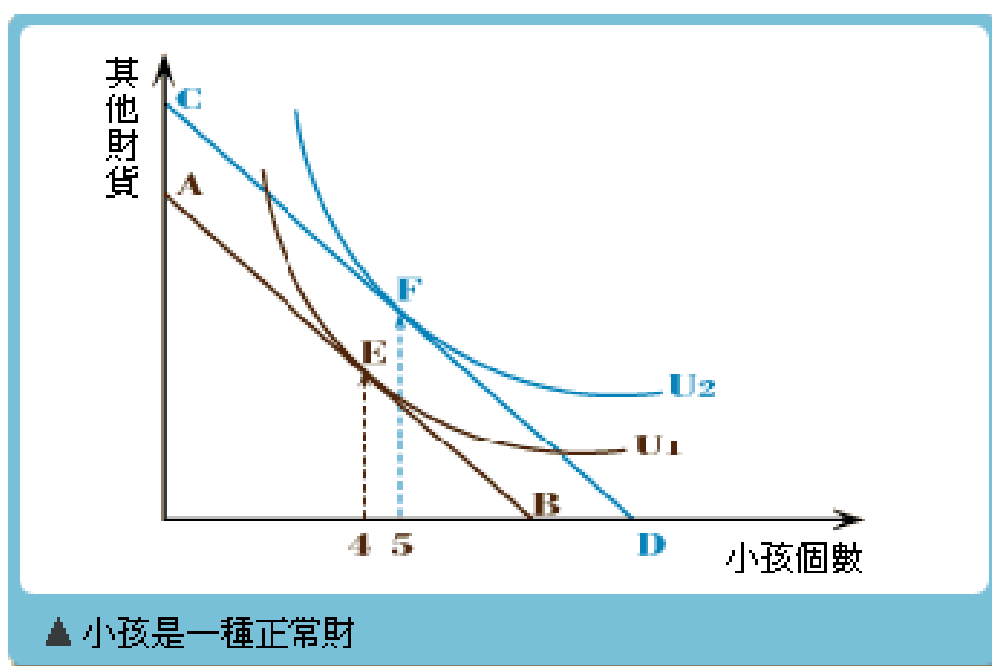
消費者偏好其他財貨和小孩，所以其無異曲線為一般正常凸向原點，消費者最適選擇在 E 點，決定擁有 4 個小孩。如果其他情況不變，當經濟發展帶來所得提高時，將造成預算線平行上移，如圖中所示移至 CD 線。新的最適消費決策為 F 點，由 E 點至 F 點的所得效果造成擁有小孩的個數由 4 個增加為 5 個，所以小孩也是一種正常財（莊奕琦，2005：94）。

但為何經濟發展愈好，生的愈少？隨著經濟發展，不盡然如馬爾薩斯所言，小孩的個數會增加，因為當工資普遍增加時，婦女撫育小孩的機會成本也增加，

同時教育小孩的費用亦提高（因在經濟發展進步的時代，小孩反而必須具備更專業的技能，接受更多的教育），凡此種種均使小孩的相對價格大幅上漲，其結果反而造成擁有小孩的數量減少。這正是經濟因素的力量促使婦女生育率隨經濟發展而普遍下降的主要原因（莊奕琦，2005：96）。

當然，如果小孩的價格持續上漲，導致消費者主觀交換率小於小孩相對價格（即市場客觀交換率），可能會造成最適小孩個數為零，亦即不生小孩。換言之，不生小孩也可以是消費者理性的選擇，不是不愛擁有小孩，而是小孩實在是一種負擔不起的昂貴奢侈財（莊奕琦，2005：96）。

圖七：預算線



資料來源：莊奕琦(2005：94)

伍、小結

出生率與死亡率的改變，改變了人口結構。人口革命進展到低出生率，低死亡率階段，最終達成人口穩定的靜止狀態，是人類社會進步的必然結果，也是人類從事一切努力追求的目的。但在其過程中，因受到開始時初期的高出生率，稍後的低死亡率，累積的偏差人口狀態，會衝擊到社會的各個層面，引發各式各樣的問題：其中之一最爲人所矚目的是少子女化問題。

第三章 研究方法

第一節 研究文本的選擇與介紹

本研究的研究對象為政府提出少子女化問題之相關政策，並根據研究對象的性質與研究目的，採取語藝觀點中的敘事批評做為分析方法。在分析步驟方面，本研究參考 Foss 建議的分析步驟做為參考架構，嘗試以敘事觀點對研究文本進行分析。因此，本章將說明文本選擇的理由並介紹研究文本，接著說明本研究的分析步驟。

壹、研究文本的選擇

都市工業化改變了人們的行為模式與社會價值觀的轉變，婦女地位提升增加其家庭外之社會角色，減少其養育子女的興趣，使人們相信不必多生，形成大家庭功能減退，小家庭制度盛行，再加上避孕方法普及、社會安全制度減少了養兒防老之必要，其種種原因均造成少子女化問題日益嚴重。近年來，台灣地區有關少子女化問題受到政府的重視，總統馬英九更把少子女化問題提升為國安層級，前內政部長江宜樺在任內期間更是積極的宣傳，鼓勵民眾生育，無論是新聞媒體、報章雜誌，可說是雙管齊下，因為少子女化問題牽扯到不只是個人層面，更影響到國家的競爭力，所以其急迫感與緊張感也特別濃厚。

由於研究者本身也非常喜歡小孩，對於少子女化問題因此特別的關心，想要

了解政府針對少子女化問題做了哪些因應的政策，再經思考後，想要以一種較為不同的切入方式，以敘事批評這種較為全面且綜觀的角度來探討少子女化問題之因應政策是否達成說服的可能。

對於研究文本選擇方面，研究者思考許久，一開始直覺性的認為直接分析政府所提出的「人口白皮書」出版品或許最直接，最能正中命題的核心，但經過資料的蒐集與初步的評估後，發現出並不符合研究者研究方向，原因在於，本研究想要探討近 3 年來政府針對少子女化所提出的因應策略，而人口白皮書實屬長期性的政策，較不合乎本研究的方向。

基於前述文本在本研究應用上的困難，研究者乃改弦易轍，轉而企圖透過「聯合報知識庫」的資料來源作為文本的分析對象，來了解政府相關部會人員因應少子女化問題之敘事策略。在此首先敘明的是，選擇聯合報的內容做為分析對象，或許有人會擔心「新聞再現」、「失真」的問題。對此，研究者認為語藝學較不在意的是新聞再現與否問題，而是說服面向如何呈現的問題，況且本研究自聯合報中選取的新聞文本是以中立客觀形式呈現的純淨式新聞寫作體，可說在某種程度上能夠展現出本研究對象想要表達的內容，並排除惡意扭曲的可能性。基於此，本研究選擇聯合報的相關報導做為分析對象，有其應用上的合理性。

至於純淨式新聞的報導體何以可以反映少子女化政策的事實面，說明如下。首先，「聯合報知識庫」中的純淨新聞報導(straight news)又稱為「客觀新聞報導」，是以客觀、事實的方向來紀錄與呈現；純淨新聞報導是一種基本的報導形式和寫作原則，是客觀主義理論所倡導的客觀性原則在新聞寫作中具體地實踐，至於客觀報導做為新聞行業最基本的工作觀念和報導形式，它的意義正在於

確立了新聞文體的獨立性和專業化。

其次，本研究的主題與方向和政府政策有關，也因此和台灣報業的政治生態有些關係，但在台灣這種非藍即綠的政治生態，許多媒體經常因為報社立場而模糊了議題焦點並落入唇槍舌戰之中。在本少子女化議題中，依據研究者的觀察，泛綠媒體高度扭曲少子女化新聞，為研究者所不取，至於泛藍媒體則相對客觀，多具體描述政策內容。因此，為了避免受到綠媒立場的影響，本研究在與指導教授討論與分析台灣當前主要報紙對於少子女化議題報導的客觀性程度之後，最後決定將研究文本單一鎖定在「聯合報知識庫」並以之作為搜集文本的資料來源。

研究者鎖定搜集「聯合報知識庫」近3年來政府針對少子女化問題所提出的相關政策，發現其具兩個特性，適合研究者搜集：一是資料的易得性；二是該文本的資料來源較正常反映政府政策，事實上經過與指導老師討論後，其相較其他報紙，「聯合報知識庫」在此議題上顯得較客觀地、忠實地反應真實的情況、不帶情緒的呈現政府政策真實的一面，也因此研究者相信該媒體在少子女化議題的報導上是較客觀的、忠實的反應出馬政府針對少子女化現象所提出的因應策略。最後，分析文本後發現，大多關注少子女化政策的政府部門多為內政部、經建會、兒童局等部門。

由於研究者想要探討的是，政府針對少子女化所提出相關因應政策如何達到說服的可能，因此，篩選文本的過程，首先刪除和少子女化問題之政策無關的新聞；其次，刪除政府以外的各縣市針對少子女化問題之因應策略，挑選出以中

央部會¹⁸所提出少子女化政策做為研究文本，以符合本研究目的，總計蒐集將近 101 篇文本。馬英九總統把少子女化視為國安問題，因此研究者想要拉高層次，針對馬政府所提出的少子女化因應政策做為研究文本，以呼應研究問題，進一步探討政府所建構的敘事意涵為何。

貳、研究文本的介紹

本研究選取了政府針對少子女化問題所提出的相關少子化政策，其主題如表二。

表二：少子女化政策裡相關的議題

一、結婚方面	
(一)青年安心成家方案	
1.購屋貸款優惠	5.專案住宅補貼
2.家庭購屋貸款利息補貼	6.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3.補貼前二年房貸(零利率)	7.整合性住宅補貼
4.租金補貼	8.租稅誘因
二、生育方面	
(一)生育補助津貼	
三、養育方面-兒童照護體系	
(一)補助津貼	
1.育兒津貼	4.兒童托育補助津貼(平價托育補助)
2.育嬰留職停薪津貼	5.托育補助新增到第三胎
3.兒童津貼	6.低收入戶兒童托育津貼補助

¹⁸自民國 101 年 (2012 年) 起，行政院本部與所屬部會機關逐步實施組織再造，院本部自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起從 11 室、8 組、2 會調整為 16 處、3 室、1 會。目前行政院之直轄機關共有九部、四會、二總處、三署、十二委員會、三獨立機關和二附屬機構，將在未來幾年內逐步改組為十四部、八會、三獨立機關、二總處、二附屬機構。行政院的「九部四會」，分別為內政部、外交部、國防部、財政部、教育部、法務部、經濟部、交通部、文化部、蒙藏委員會、僑務委員會、客家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二)社區保母照護制度	
1.0~2 歲保母托育照顧補助 2.取消保母托育補助門檻	3.社區保母服務 4.托育資源學習中心
(三)減稅獎勵	
1.幼兒特別扣除額補貼	
(四)教育制度-兒童教育及照顧法	
1.托幼整合 2.五歲幼兒免學費	3.教育費抵稅(教育券)
(五)醫療健保補助	
1.0-3 歲兒童醫療補助	
(六)親屬喘息服務	
1.陪產假 2.留職停薪津貼	3.安胎休養假 4.育嬰假
(七)彈性工時	
(八)勞工保險	
四、宣傳與活動	
(一)百萬口號獎金 (二)宣傳生育短片	(三)聯誼活動 (四)親子關係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

以上政策在內容上除了和少子女化議題為故事主題之外，亦從情節、角色、行動等方面，傳達其價值觀與角色的世界觀，因此在下一章節中，將說明本研究所要選取的敘事要素與分析步驟。

第二節 分析步驟

本研究依循 Foss(1996)提出的構成文本內容的八大要素：角色、場景、敘事者、事件、時間序列、因果關係、閱聽人及主題等八個項目。經過研究者檢視其研究文本，且依照研究者的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從中找出最重要且相關的敘事要素加以分析討論，最後依據研究需要進行敘事評估。本研究透過 Foss 建議的步驟進行分析，以下說明分析過程：

壹、文本的分析要素

本研究文本中，著重於少子女化問題的相關政策，其中又以角色(政府官員)、主題(敘事的意義)、因果關係(造成的因素)等敘事要素，為構成故事內容的主要要素。因此本研究在進行文本分析時，將選擇登錄文本中的角色、主題和因果關係等元素，籍以進行敘事批評，而本研究的焦點為政府如何形塑多生育的形象與價值觀。

在檢視文本時，故事中的主要角色「政府官員」即為研究的關注的重點，主要可透過角色這要素分析政府官員的人格特質及形象的描繪，其次在主題分析上，觀察政府官員所要傳達的價值觀，最後在依循因果關係要素把角色人格要素與透露的價值觀整理歸納。因此，根據研究目的，本研究決定挑選角色、主題與因果關係作為分析要素，透過分析出來的觀點與現實社會中的情況做一檢視與對照。以下則為這些敘事要素的分析焦點：

一、角色

本研究關注的焦點包括文本中如何塑造政府鼓勵生育的形象，也就是所謂角色形象的塑造。其中包括：政府鼓勵生育的形象是如何被呈現？其心理及生理狀態是處於什麼樣的狀態？政府的說法與想法是如何被描述？還有其行爲、個性等方面具有哪些特質？在故事中政府與其它相關的角色，可以分爲哪些類型？

二、主題

主題是敘事所要說明的想法，也是敘事的意義或是有關行動的意義，並指出敘事的重要性，因此透過主題分析可以揭露政府所要傳達的價值觀。本研究將藉由主題分析了解敘事中透過哪些主題傳達政府鼓勵生育的觀點？強調的主題有哪些？

三、因果關係

在本研究中，因果關係也是重要因素之一，因為因果係是故事中原因與結果的連結關鍵。所以在本研究中，依循因果關係要素了解，敘事中原因與少子女化問題這種結果是如何被建構，且如何造成少子女化這種結果？整個論述中，造成少子女化這樣的結果是人爲、環境，還是其他因素造成？

貳、敘事意涵與敘事評估

本研究主要分析政府針對少子女化問題之因應政策是否達說服的可能，如何藉由敘事呈現政府鼓勵生育的形象，並進一步探討在故事中欲傳達的價值觀與角色的世界觀，而敘事批評藉由分析敘事形式與敘事內容，則嘗試探討人如何透過故事達到某些語藝功能，以及文本中所呈現的價值觀。因此，本研究透過上述的敘事要素分析之後，將進一步從敘事要素中，找出政府對於鼓勵生育形象提出哪些主張、傳達了什麼訊息，或者在文本中呈現出何種鼓勵生育的價值觀，即找出文本中的敘事意涵。

「敘事是否成功？敘事是否有效？敘事如何具有說服力？這是敘事評估試圖探討的問題」(林靜伶，2000)。在具體執行方向上，李惠菁(2006)的研究顯示，敘事可能性的評估，可採取將文本中的敘事形式，與社會文化中的主流敘事形式加以比對的方式，藉以驗證其敘事可能性；而敘事真實性的評估，則可透過外部資訊的蒐集，比較出文本中的敘事是否符合外在真實世界的認知。

除此之外，透過 Fisher(1987)所提出的敘事評估準則，亦可評估政府針對少子女化問題之因應政策是否達說服的可能，其敘事內容所呈現的價值觀與鼓勵生育的認知，是否符合人民日常生活中的經驗與價值觀。因此研究者將參考 Fisher 的敘事評估方法，即敘事可能性與敘事忠實性，針對研究文本進行評估，判斷文本內容包括角色、主題等敘事要素的一致程度以及和對外在世界的解釋能力。

參、文本登錄原則

本研究以上述欲分析的敘事要素作為主要類目，因此在文本的分析單位方面，與政府鼓勵生育政策的故事情節是以一段完整的意義表達，包括角色、主題、因果關係等，所構成的敘事結構作為一個分析單位，將文本內容予以拆解與分類編碼，以利後續進行分析討論。

在本研究的文本編碼方面，首先以數字 2009、2010、2011、2012 分別代表本研究所選擇的分析文本的年份，如 2009 代表《2009 年》、2010 代表《2010 年》、2011 代表《2011 年》、2012 代表《2012 年》；其次第二位數字代表該文本的篇數，即第幾年的第幾篇，如 2009-1 代表《2009 年的第一篇》、2010-2 代表《2010 年的第二篇》、2011-3 代表《2011 年的第三篇》、2012-4 代表《2012 年的第四篇》做為代表；最後的數據代表該分析文本的第幾段，即第幾年的第幾篇的第幾段，以數字為代表，如 2009-1-1 代表《2009 年第一篇的第一段》、2010-2-2 代表《2010 年第二篇的第二段》、2011-3-3 代表《2011 年第三篇的第三段》、2012-4-4 代表《2012 年第四篇的第四段》。以下為登錄範例：

江宜樺表示，行政院在 2008 年提出的人口政策白皮書中，有不少具體措施，包括發放育兒津貼、加強保母照護制度等。江宜樺說：『(原音) 少子化這部份，有 7 項政策，包含 44 項具體措施，7 個主要方向，當然包括如何讓工作中，父母比較有意願，不因為他們生育子女而妨礙他們的工作，所營造的環境；也包括是不是考慮發放育兒津貼；也包括是不是加強社區保母照護制度，讓大家比較沒後顧之憂。』

(2009-3-1)

上述的登錄範例的敘事要素是為「政府扮演積極的角色」，莫不紛紛提出各項鼓勵生育的政策，努力提升生育率，將少子女化所衍生的勞動力減少、扶養負擔加重等衝擊，降至最低。

第四章 政府鼓勵生育政策之敘事分析結果

政府鼓勵民眾生育之說服政策是具有故事性的文體，藉由具體的人物、事件去進行描寫。政府鼓勵民眾生育之說服政策便是藉由說故事的過程，將少子女化問題的處境、觀點與角色特質等要素安排到某些特定的故事情節中，向閱聽眾傳達賦予的意義或價值觀。因此，在本章節中，研究者嘗試藉由「角色」、「主題」與「因果關係」等三項敘事要素分析此說服政策中其角色呈現出哪些特質、形象，其次是說服策略中呈現出哪些有關鼓勵生育的敘事主題，最後，依循因果關係要素了解少子女化問題的原因與結果是如何被建構？如表三，研究者依據角色、主題、因果關係要素分析政府鼓勵生育之說服政策得出的總表。

表三：少子女化政策中敘事角色、主題、因果關係總表

	主類目	次類目	角色類型	角色特質
角色	主要角色	政府官員	偉大的母親	促成生育的關鍵
			權力弱勢的捍衛者	現實的天秤
	相關角色	立法委員	權益捍衛者	監督政府政策 服務社會大眾

	主類目	意涵
主題	實踐生育	(一)補助津貼、提供完整制度與方案與加強宣導 (二)中央與地方的結合 (三)解除社會大眾對民俗禁忌的疑慮

		(四)危機意識與軟性訴求
	家庭價值	(一)孩子勝過一切，幸福感的來源 (二)秉持同理心、強調對家的執著
	無奈困境	沒能力撫養，需仰賴政府補助

	因	果
因果	(一)支援系統不足、經濟不景氣	不願意生育
關係	(二)社會不安定、價值觀的轉變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

第一節 少子女化政策中的角色呈現

在敘事中，角色是主導故事發展的重要元素，透過角色的各種特徵以及行動的描述，可呈現出角色的形象與人格特質。因此本研究聚焦於少子女化政策中有哪些角色？這些角色有什麼特質或形象，以及在少子女化政策中這些角色與少子女化問題的關係為何？在少子女化政策的敘事中共有二種角色，分別為「政府官員」、「立法委員」。並且這二種角色在故事中所呈現的角色類型分別為「偉大的母親」、「權力弱勢的捍衛者」、「權益捍衛者」，如表四所示，本研究將從這二種角色所呈現的角色形象與特質，說明敘事中的角色。

表四：少子女化政策中的敘事角色

少子女化政策中的角色		角色類型	角色特質
主要角色	政府官員	偉大的母親	促成生育的關鍵
		權力弱勢的捍衛者	現實的天秤
相關角色	立法委員	權益捍衛者	監督政府政策，服務社會大眾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

壹、主要角色

一、政府官員

在本研究所選取的文本中，政府官員是主要的角色之一。本研究是以政府官員做為主要的探討對象，因此政策中對於政府官員所賦予的角色形象與特質，將是本研究關注的部分，以了解政府官員的角色樣貌。研究結果發現，政府官員的角色特質為「促成生育的關鍵」、「現實的天秤」，以下將加以討論。

(一)偉大的母親：促成生育的關鍵

在人口政策中，政府官員的特質包括了積極協助的角色，鼓勵社會大眾對生育的需求，是促成生育的關鍵，解決國家人口問題。台灣人口結構正面臨轉變，人口問題隨著人口轉型及經濟發展而與時俱變，在家庭照護功能式微趨勢下，少子女化將衝擊教育、勞動及醫療體系，其影響是潛在而長遠的，為了國家利益與安全考量，因此，政府更扮演積極的角色，莫不紛紛提出各項鼓勵生育的政策，而這些「鼓勵生育的政策」中深刻的刻畫此一形象。

內政部長江宜樺表示，行政院在 2008 年提出的人口政策白皮書中，有不少具體措施，包括發放育兒津貼、加強保母照護制度等。江宜樺說：「(原音)少子化這部份，有 7 項政策，包含 44 項具體措施，7 個主要方向，當然包括如何讓工作中，父母比較有意願，不因為他們生育子女而妨礙他們的工作，所營造的環境；也包括是不是考慮發放育兒津貼；也包括是不是加強社區保母照護制度，讓大家比較沒後顧之憂。」他也表示，將在人口政策會議中，進一步提出目標值設定，透過各項政策誘因，希望在 5 年內將總生育率提到至 1.2 人，10 年內達成 1.6 人的目標。

(2009-3-1)

內政部戶政司副司長蘇清朗表示，人口政策白皮書具體績效指標的修訂，主要包括七大政策及四十四項具體措施，如兒童照護體系的建立，如減輕家庭負擔，給予經驗支援等，都賦予執行的行政部門具體績效指標，希望能提高生育率。

(2010-12-3)

總統馬英九在元旦時表示，少子化問題將嚴重影響國力，政府決定從婚、生、養、育等四方面著手，提升生育率。

(2011-1-5)

少子女化為許多行業帶來衝擊，且可能導致人口負成長，進而衍生勞動力不足、人口結構老化、扶養負擔過重等社會問題，如何因應，考驗政府的智慧；政府有必要扮演更積極角色，努力提升生育率，才能將少子女化所衍生的勞動力減少、扶養負擔加重等衝擊，降至最低。

江宜樺說，30 年前政府推動家庭計畫時，曾提出「兩個孩子恰恰好，男孩女孩一樣好」的口號，引起社會重視，也創造鼓勵生育的環境。

(2010-6-2)

內政部舉辦「鼓勵生育創意標語」催生，共收到 2 萬 8340 則稿件，7 月 24 日評選出 20 則入圍標語，在 8 月 1 日中午 12 時至 8 月 31 日中午 12 時進行網路票選。票選進入最後倒數，「孩子 是我們最好的傳家寶」與「幸福很簡單，寶貝一二三」票數相當接近，互有領先。

(2010-13-1)

內政部表示，在政策措施方面，除了修政人口政策白皮書績效指標外，並擴大辦理青年安心成家方案，子女加重計算，計畫在 2010 年 10 月 1 日起，進行第二波申請，增加一萬戶名額，另外與教育部合作辦理 5 歲幼兒免學費，以及擴大社區保母制度，與第三胎免排富補助等各項措施，進一步提供更多誘因，鼓勵年輕人生育。

(2010-13-2)

我國已成為全世界生育率最低的國家，政府為了鼓勵社會大眾生育，採取政策措施與宣導活動雙管齊下，全力改善少子女化現象。江宜樺強調，施政與文宣必須相互配合，才能有助達到政策的預期目標。

內政部重申，會極力爭取對育有 0 至 2 歲兒童的年收入新台幣 30 萬元以下父母，每月發給新台幣 5000 元育兒津貼所需 11.8 億元經費，納入民國 101 年預算。

(2010-17-1)

江宜樺表示，日本、新加坡都有類似全面性發放育兒津貼的作法，他贊成這個方向的政策，但分階段作為上先從中低收入戶做起，一步步推行，希望社會給政府時間。

(2010-18-2)

搶救生育率大作戰，經建會規劃育兒津則、平價托育兩大方向下手，每年經費高達 380 億元，擬分階段實施，101 年實施初期，可能設立排富條款，110 年適用所有家庭。育兒津貼方面，經建會規劃零到兩歲的幼兒，第一胎每月發放 3000 元育兒津貼，第二胎 4000 元，第三胎之後都是 5000 元，生愈多領愈多，領到兩歲為止；如果是低收入戶，每胎每月都可以領到 5000 元，經費每年約 120 億元。平價托育方面，兩至六歲的幼兒只要就讀與教育部合作的私立園所，每年可獲得 3 萬元補助。以目前私立園所平均每年 9 萬元的學雜費計算，家長每月最多只付 5000 元的托育費用，經費每年約 260 億元。

(2011-1-4)

建國百年掀起結婚高潮，政府把握最佳「催生時刻」推出「催生」方案，初估每年將祭出 380 億元，發放育兒津貼，以及平價托育補助等，要讓國人養得起，提高生育率，共同創造願生的環境氛圍。人口問題因時代與環境的變遷而呈現不同的現象，人口政策為解決不同現象的人口問題，也須切合時代的意義。因此，人口政策的制定，必須衡量人口變遷的情勢，參酌經濟、社會、政治、軍事、教育、文化及地理等各項相關因素，才能符合國家的目標與全民的利益。

(二)權力弱勢的捍衛者：現實的天秤

雖然政府提出許多相關因應政策來提升社會大眾對生育的需求，但現代的年

輕人不願意生育的原因不外乎仍然還是經濟不景氣、重視個人自由與教育成本過高等因素。在如此惡劣的環境下，社會大眾不只是不願生育，更是無力生育，而若想要生育，仍需要不斷的仰賴政府的政策支持，以下將針對此特質進行討論。

為了因應少子化趨勢，行政院人事行政局今年 7 月修改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將申請生育補助範圍，從原先配偶或本人分娩者，增加未婚男性公教人員於非婚生子女出生日起 3 個月內辦理認領，並與其生母完成結婚登記者，得請領生育補助，金額約為兩個月薪俸。

(2009-1-1)

對於這次修改規定的原因，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表示，是依據民法第 1064 條、1065 條規定，非婚生子女，其生父與生母結婚者或經生父認領者，視為婚生子女。另外，過去女性公教人員未婚生子，可以請領生育補助，這次是增加未婚男性適用。

(2009-1-2)

內政部次長林慈玲表示，勞委會與人事加將分別修正勞工保險條例，全國軍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將生育給付由現行的 1 至 2 個月，調整為 3 個月，預計明年底修法完成。

(2010-3-1)

政府是在因應少子女化，鼓勵生育政策，同時為免親屬關係久懸未決，影響社會安定，才增訂未婚男性公教人員未婚生子女，3 個月內辦理認領，依民法第 982 條規定與生母完成結婚登記，得請領生育補助。

內政部長江宜樺指出，今年政府將因此增加二億二百五十萬元，但由於貸款補貼年限長達二十年，對「弱勢戶」的優惠補貼，將增加六十六億元的經費。

(2010-11-2)

兒童局局長張秀鴛說，內政部在民國 97、98 年，開辦家庭托育費補助，

申請對象規定為就業中，年收入在 150 萬以下家庭。我國正面臨少子女化現象，許多年輕夫妻無能力生小孩，因此內政部擴大辦理家庭托育補助，以減輕一般家庭與弱勢家庭的負擔。

(2010-14-1)

內政部指出，許多人請阿公阿嬤帶孩子，「自己親人埝沒補助，要交給別人帶才有補助，似乎說不過去」，未來會透過制度設計，讓請親人托育者也可拿到補助。

(2010-18-4)

社會大眾的位置只能處於被動、無力的狀態，他們是權力弱勢者。由於經濟前景差造成許多年輕人不敢生育、不想結婚，因此，政府所提供的鼓勵性政策相對的重要，如果沒有政府全力性的支持與協助，很可能會造成嚴重的人口斷層。國人養不起、生不起，就選擇不生不養，除了這個方式也沒有其他的選擇，所以，唯有政府主動出擊，推動國人生育的意願，扮演國人的「催生娘娘」，才能真正解決少子女化問題所帶來的衝擊與威脅。

貳、相關角色

在少子女化政策中，除了政府官員為主要的角色人物外，亦有其他相關的角色人物在政策中扮演關鍵的角色，即立法委員，以下討論之。

一、立法委員

在少子女化政策中，其中有立法委員的角色人物，他們在政策中也扮演其重要的角色，本研究則發現此角色呈現出的角色形象為「監督政府政策，服務社會

大眾」，以下將針對此特質進行討論。

(一) 權益捍衛者：監督政府政策，服務社會大眾

立法委員的職責便是代表民意，立法委員得藉言論免責權保障，於無所瞻顧及無溝通障礙之情境下，暢所欲言，充分表達民意，反映多元社會之不同理念，形成多數意見，以符代議民主制度理性決策之要求，並善盡監督政府之職責。

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周四將審議所得稅法 17 條修正草案，給予有 2 到 5 歲幼兒的家庭報稅時，享有 2 萬 5000 元的特別扣除額。但是行政院設有排富條款，立委提案加碼取消排富，提高扣除額為 3 萬元。其他立委也提案，將托育、補習費用、幼兒學齡前教育費用，都納入特別扣除額範圍，就是要讓選民知道立委幫他們向政府爭取更多權益。

(2011-43-1)

國民黨立委王育敏表示，現行高風險家庭的關懷輔導方案，為期 18 個月，但家庭問題不一定 18 個月就能解決，政府應推社區型的家庭服務中心至各縣，目前雖已開始試辦，但應急起直追編列預算，盡快拓點。大家認為少子化是國安問題，卻沒有好好面對孩子出生後的教養問題，光喊口號沒有用。

(2012-8-2)

馬英九總統宣示少子女化為國安問題，許多政策更應保障社會大眾之權益，立法委員便擔任這樣的角色，為民喉舌、為人民爭取更多的權益並監督政府，協助解決少子女化之政策問題。

國民黨立委鄭汝芬則提案加碼，讓有 6 歲以下幼童的家庭，一律適用幼兒特別扣除額 3 萬元。

(2011-43-3)

國民黨立委盧秀燕和朱鳳芝也分別提案，將托育和補習費用納入特別扣除額，民進黨立委薛凌也提案，將幼兒學齡前教育費用納進特別扣除額範圍。

(2011-43-4)

行政院版本面臨國民黨立委在內的多名立委質疑，包括費鴻泰、賴士葆等立委都主張減稅範圍應擴大到五歲以下，同黨的盧秀燕則大幅「加碼」到六歲以下幼兒，更力取消排富；盧秀燕立委指出，人口政策不應排富，更何況現行教育特別扣除額也沒有排富條款，幼兒沒道理被歧視。

(2011-45-2)

其實立法委員的角色扮演具有雙重身分，一方面站在選民的權益上，站出來為選民爭取與替人民盡監督之責，另一方面也需要站在政府的立場去設想與關心國家事務。但不分藍綠的立委在共同面對少子女化政策的問題上都很一致，目的都期望政府能夠解決國家人口斷層的問題外，並期待政府能夠給予人民更好的生活環境。

參、小結

綜觀上述對於敘事中角色呈現的特質的分析可以發現到，少子女化政策的推動與執行，政府是最大關鍵者，社會大眾仍需仰賴政府的支持，促進生育率之提升。相對的立法委員的角色特質，是做為政府與社會大眾之間的橋樑，不僅要監督政府的政策是否適宜，也要為人民發聲爭取權益。研究者認為，少子女化問題的解決之道，根本在於政府與人民之間互相努力與配合，才是能夠真正提高台灣人口的競爭力。

第二節 少子女化政策中的敘事主題

在敘事中，劇情透過角色、場景、情節等要素構成故事主題，並藉由故事主題表現其想法，因此透過分析少子女化政策之因應策略的敘事主題，即能得知在政策中呈現的故事主題，傳達給閱聽眾哪些主要的概念或想法。在這些少子女化政策之因應策略中，主要呈現的敘事主題，包括「實踐生育」、「家庭價值」、「無奈困境」。如表五，以下分別討論。

表五：少子女化政策中的敘事主題

敘事的主題	強調的重點
實踐生育	(一)補助津貼、提供完整制度與方案並加強宣導 (二)中央與地方的結合 (三)解除社會大眾對民俗禁忌的疑慮 (四)危機意識與軟性訴求
家庭價值	(一)孩子勝過一切，幸福感的來源 (二)秉持同理心、強調對家的執著
無奈困境	沒能力撫養，需仰賴政府補助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

壹、實踐生育

我有很多美麗的花朵，但最美麗的花朵是孩子

王爾德童話〈自私的巨人〉，2005：20〉

少子女化不僅在未來有勞動力供應不足之問題，更因小孩不斷減少，老年人口持續層加，年輕人未來的負擔將愈來愈重，經濟成長率日益下降。彼得·杜拉克(Peter F. Drucker)也曾預言，21世紀許多先進國家的社會保險與退休制度都將崩潰，大多數人可能要工作至75歲才能退休。面對少子女化問題所帶給各個面向如此劇大的威脅，不得不引起國家政府的重視，總統馬英九更把「少子女化問題」列為國安問題之層次。面對少子女化的衝擊，「人口海嘯」需要政府規劃人口政策，畢竟經濟前景不好，是不婚不生的主因，政府更用心去照護社會大眾，以及用心去了解社會不願再生的原因，站在鼓勵與協助的角色與立場，政府揹負著國人的期待。因此，在「實踐生育」的敘事主題下，研究者分別以「補助津貼、提供完整制度與方案與加強宣導」、「中央與地方的結合」、「解除社會大眾對民俗禁忌的疑慮」、「危機意識與軟性訴求」來呈現這個主題。

一、補助津貼、提供完整制度與方案並加強宣導

在少子女化政策中，政府努力想要改善少子女化問題，為了鼓勵生育，政府紛紛提出誘因，以各種獎勵津貼刺激生育率，平衡人口結構，創造安穩的養育環境，因此舉凡在結婚方面的補助政策、生育方面的補助政策、或養育方面的補助

政策的實施外，政府更雙管齊下，加強宣傳(如廣告)與舉辦有關鼓勵生育的相關活動，目的不外乎希望國人能夠多多生育，以解決國家人口未來發展之問題，以下將就此主題進行討論。

內政部戶政司副司長蘇清朗表示，人口政策白皮書績效指標的修訂，下個月如能順利實施，將可推動七大政策、四十四項的具體措施，如托育政策有關減輕托育費用、修正育嬰留職津貼，減輕家庭負擔，建立保母支持系統，提高生育補助等，有助提高國內生育率。

(2010-12-5)

江宜樺接受警察廣播電台專訪時表示，政府要採取積極作為，喚起民眾對家庭生活的憧憬，讓大家在勇氣面對生育挑戰。

(2010-18-2)

政府提出多項鼓勵社會大眾的生育政策、文宣活動與聯誼活動等，不外乎就是希望國人能多多生產報國。人口問題因時代與環境的變遷而呈現不同的現象，人口政策主要是為解決不同現象的人口問題，因此符合時代的意義相對重要。政府在人口政策的制定上，衡量了人口變遷的情勢，參酌經濟、社會、教育與文化上的轉變，目的希望以符合國家的目標與全民的利益。

內政部次長林慈玲說，跨部會議會議決定，推動實施補貼育有3名以上子女的家庭購屋貸款利息、推動三代同堂或與父母居所接近者，提供購屋貸款優惠，同時研議整合現行各項兒童托育津貼、積極研修勞工保險條例，調整生育給付為3個月、並審慎研議以房養老的可行性，同時提出試辦模式等。

(2010-3-2)

林慈玲表示，去年推行的青年安心成家方案，由於名額有限，只要育有3名以上子女或三代同堂的家庭，都可以取得較高評分，今年度將繼續推動。

(2010-3-3)

為鼓勵青年成家、生育子女，內政部長江宜樺宣布，明年「青年安心成家方案」預算將由今年的十六億元提高到廿四億元，並加重計算育有子女家庭的積分數。但他表示，青年安心成家方案住宅補貼訂有評點基準，原本是每一名子女加十分，明年起子女權重將加重，育有兩名子女就加三十分、二名加五十分、四名以上加七十分。

(2010-7-1)

青年安心成家方案，主要是針對二十至四十歲、家庭成員無自用住宅的新婚家庭，或育有未滿二十歲子女的青年家庭，補貼前兩年房貸(最高以兩百萬元為限)，或每戶每月最高三千六百元租金補貼。

(2010-7-2)

生育率少的另一個原因就是晚婚或不婚，如何提升結婚率也很重要，但對許多年輕人而言，經濟是結婚的首要考量，政府協助新婚夫妻買房子以及托兒中心等等，目的都是希望能提升國人的生育率。因此，為了鼓勵生育，內政部長江宜樺努力爭取青年安心成家方案預算，由 16 億元提高到 24 億，並加重申請者育有子女家庭積分，優先照顧子女較多家庭。

財政部人口政策委員會也關注台灣晚婚的現象，政府除持續推動「青年安心成家方案」，也提供年輕夫婦前兩年共兩百萬元無息貸款，並降低申請門檻，讓更多年輕夫婦受惠，目的希望讓年輕夫婦輕鬆成家，減輕負擔。政府會努力讓年輕人以合理房價購屋，主要也是要让民眾快樂結婚、願意生育。吳敦義指出，給年輕人房貸和租屋補助，讓年轻人有工作、能成家、「有安身立命的地方，自然就敢生小孩」。

在發放兒童津貼部分，內政部次長林慈玲說，現階段以整合各項兒童托育津貼、就學措施為主，希望於 99 年至 100 年完成整合方案。

(2010-3-4)

行政院擴大托育補助範圍至居家保母，將提供送托家庭每月 2000 元補助，財政部指出，包括生育或托育補助及津貼，均屬政府的贈與，符合相關減稅資格者，不必繳納所得稅。財政部也提供學前幼兒減稅措施，將嘉惠 30 萬個家庭，釋出的減稅利益達 3.5 億元。

(2012-9-1)

少子女化嚴重，政府展開強力催生行動，馬總統昨天拍板一系列育兒利多政策，除了五歲幼兒今年八月起免學費，明年起，政府將針對零至二歲幼兒托育，給予育兒補助、保母補貼、「親屬喘息服務」，並新增二至五歲每人二萬五千元的幼兒特別扣除額，要讓民眾樂婚、願生、能養。馬總統昨主持總統府財經月報，聽取行政院研議多時的催生計畫，馬總統表示，他非常重視少子化的問題，育兒利多政策是國家未來重大政策及發展方向，他願大力支持相關預算、研究及挹注人力。

(2011-31-1)

統合規劃育兒措施的行政院政務委員薛承泰表示，政府針對六歲以前幼兒訂定相關措施，除了五歲幼兒免學費政策，零至二歲是補助重點，會把現有育兒措施補齊，除了現有的育嬰假措施，將擴大托育照顧，針對雙薪、單薪家庭給予不同補助。雙薪家庭部分，未來將配合保母納管政策，擴大托育補貼範圍，凡送交有登記保母托育，每名幼兒每月有一千五百元補助，弱勢者每月四千元。至於過去從未補助的親屬照顧，也確定納入政府照顧範圍，每月有八小時喘息服務。

(2011-31-2)

近年國內婦女生育率下降，少子女化現象嚴重，為了鼓勵民眾生育，中央各部會規劃了一系列友善婚育措施，政府陸續推出留職停薪津貼、兒童醫療補助、生育津貼、育兒津貼、兒童津貼、保母托育補助及五歲幼兒有免學費補助、育嬰假、育嬰津貼與減稅等等，希望透過建立完整的相關補助制度，營造「樂婚、願生、能養」的環境，發展完整的配套措施，以提高生育率。

江宜樺說，未來針對少子女化的問題，將不只著重在放津貼的方式，將全面性完成各項幼托整合政策，希望鼓勵國內年輕夫妻多多生育。少子女化會對社會生產力、未來勞動力產生衝擊，並進而影響國家競爭力，如未能審慎因應，將會引起嚴重的社會問題。

台灣的賦稅相較於許多先進國家是非常輕的，自然無法完全做到很完整無缺的社會福利政策，然而政府透過獎勵、敦促各民間企業建構托育環境，聘請專業的幼教師資以強化現有學前托教服務措施，並且改善產假及育嬰留職停薪等措施，更重要的是，更透過教育及媒體，傳達尊重婚姻、家庭等多元價值觀，增進國民對於少子女化現象所可能帶來之嚴重後果的危機意識。

內政部人口政策委員會決議，內政部砸下 100 萬元重金，向各界徵求一個「聽了想生小孩」的響亮口號。江宜樺說，30 年前政府推動家庭計劃時，曾提出「兩個孩子恰恰好，男孩女孩一樣好」的口號，引起社會重視，也創造鼓勵生育的環境。

(2010-6-1)

內政部表示，展望明年，「一定會再創新高」因明年是兔年，依國人過去好生「龍子」或「龍女」的傾向，明年是最好的結婚時期。內政部將舉辦一連串鼓勵結婚與生育的文宣活動，並製作「單身貴族太孤單，結婚生活才有伴」等標語。

(2010-25-1)

中央將明年定位為催婚年，人事局將規劃「擴大公務員聯誼活動」，而戶政司所規畫的「建國百年、百年好合」活動，也已將未婚公務人員等活動列入。

(2010-24-2)

樂婚、願生階段，政府除了提供多項補助政策外，也加強文宣口號、活動等宣傳，期透過舉辦各種活動改變家庭價值觀念，「軟性訴求」加深社會大眾對家庭價值的肯定與重要性。

經建會研議讓生育二胎子女的家庭可聘外勞，引發不少反對意見，經建會昨天強調這個提議只是政策選項之一，但若能推動，應可提升婦女勞動參與率。經建會認為，是否放寬目前聘用外勞的限制，不僅是因應少子女化，也能提升婦女勞動參與率。

(2011-12-1)

江宜樺表示，台灣的少子女化問題的確是國家安全的問題，為了獎勵生育，政府必須提出政策，讓家長能夠無後顧之憂地就業。他說：『(原音)如果說我們現在一方面要鼓勵我們的婦女去充分就業，另外一方面我們又沒有辦法來提供國家的力量幫助每一個年輕的家庭去照顧好子女的話，這裡就會產生一個矛盾跟兩難，要不是婦女沒有辦法好好就業，要不然就是不想生小孩，結果各位可以看到一個很明顯的現象，就在過去10年裡面，我們的生育率隨著婦女就業率的提升而不斷的下降。』

(2012-3-2)

我國許多婦女若因為在家照顧小孩，而無法進入職場，是台灣人力資源的一大損失。如今在雙薪家庭的時代，婦女必須出外就業，很難全職當家庭主婦，為了因應雙薪家庭托育需求，政府推出多項獎勵生育措施、放寬限制，以期望能夠提升生育率，改善少子女化問題，讓國人能放心生育子女，邁向生命傳承。內政部戶政司構想，希望五年內讓育齡婦女生育子女數由 1.05 個小孩，回升到 1.2 個，十年內回升到歐盟 1.6 個的水準，以解決我國人口發展之問題。

二、中央與地方的結合

進入 21 世紀，臺灣在國際化與本土化之間，找出新的定位與發展方向。大至政治、經濟、社會與教育發展，小至人口結構、產業興衰、就業趨勢、物價波動到家庭組織與功能的結構性改變，形成新的臺灣價值觀與社會現象。倘生育率若不提升，無法解決少子女化問題的危機，屆時國家勞動力驟減，將影響台灣展現全球化的競爭力。從上述分析讓我們瞭解到，政府針對少子女化問題提出許多因應策略，但其實並不能夠只靠政府單方面的努力，地方上的配合也相對重要，唯有互相配合才能達到綜效，將政策真正落實到社會上的每一個角落，以下就此主題進行論。

內政部指出，目前政府相關政策作為，包括發放育嬰留職停薪津貼，推動青年安心成家方案，擴充「社區保母系統」服務能量，同時為了完整銜接幼托整合後學前教育與照顧事項，教育部與內政部也共同研訂「兒童教育及照顧法」，並已送立法院審議。除了政府應有的政策與作為，他建議民間社會也應進一步提供更多誘因，鼓勵年輕人生育。

(2010-1-2)

婚育政策不僅僅是喊喊生育口號或是發放生育補助，為了鼓勵結婚、獎勵生育，內政部兒童局長張秀鴛希望各縣市政府一起發想創意十足的婚育政策，並計劃推動政策競賽，鼓勵各地方政府推行結合地方產業、具有地方特色的婚育政策。

(2011-7-1)

兒童局的構想是推動婚育政策比賽，各縣市的婚育政策要結合地方特色，如果經費許可，評選成績優良的縣市還可以獲得一筆獎勵金。但生育政策如何結合地方特色？內政部兒童局長張秀鴛舉例，結婚需要訂喜餅、拍婚紗、度蜜月等等。生養孩子所要的奶粉、尿布以及嬰兒用品等

等，都與許多產業相關，各地方政府就可以找相關產業溝通合作，給新人訂購喜餅、拍婚紗或是蜜月旅行的優惠。如此一來就形成產業鏈，很多原本想結婚，或是對於結婚猶豫不決的民眾也許就會打鐵趁熱趕緊結婚。形成結婚潮之後，產業也能獲利，政府也達到催婚、催生的目標，創造政府、業者、民眾三贏的局面。

(2011-7-3)

提高生育率全國人人有責，不僅中央應出力，地方政府更應盡責，面對少子女化衝擊，中央政府設法採取因應政策，鼓勵縣市政府結合鄉鎮，因此祭出許多獎勵補助的生育政策外，也提出政策比賽，希望能結合地方，讓地方一起動起來，讓台灣每一個縣市的人口都能平均發展。因政府瞭解到人口問題的解決並非一蹴可成，更需要各社會團體、及工商業界人士對人口問題的重視並配合政府推行，目的使民眾也能深切體認人口政策的意義與重要性，全民共同努力才會有其成效，畢竟婚育政策牽涉到國家的永續發展。內政部兒童局長張秀鴛期待從中央到地方、從政府至民間、從公部門到私部門，一起促成樂婚、願生的氛圍。

三、解除社會大眾對民俗禁忌的疑慮

台灣生育率下降情況重，2010年生育率將比去年更低，除國人生育意願低落外，剛好碰上虎年，國人虎年不想生虎子、虎女，使生育率急速下滑更嚴重。因此讓政府相當頭痛，若遇上每年逢虎年的時候，是否都會造成生育率嚴重下滑的現象，但在少子女化的時代，可禁不起這項考驗，以下就此主題進行討論。

薛承泰表示，國人結婚有兩個迷思，一是黃曆的迷思，如龍年是生育的高峰期，結婚人口就多，虎年、孤鸞年不結婚，生育率就低；一是特殊數字的迷思，如去年99年9月9日，代表長長久久、今年元旦建國百年，象徵百年好合，已掀起一波結婚潮，今年元旦預約結婚對數就高達

6,827 對。

(2011-1-6)

馬英九總統出席「全國兒童少年國是會議」與全國兒少代表促膝長談，馬英九說，生肖對國人生育率影響大，國人常有生肖迷思，民間說虎年生不好，但他就是虎年生的，只要存好心、做好事、做好人，年年都是好年，希望內政部能多加宣導，例如不好的生肖年出生有好成就的案例，以破除國人迷思，希望民眾不要因為虎年就不生小孩。

(2011-53-3)

在中國的習俗上，虎年及虎年生人有許多因聯想附會而產生的古老迷信禁忌。比方說，視虎年為凶年，虎年生人命運艱辛，或命硬、生性兇狠，所以多不願意虎年生子。適逢 2010 的虎年，社會大眾礙於習俗傳統觀念，因此，更加重不願意虎年生育的意願。為了改善這項民間禁忌，政府選擇多加宣導，改變國人在生肖上的迷思。因此，連馬英九總統也站出來為自己也為虎年生的寶寶喊冤，他認為只要存好心做好事，生肖只是一個參考值，並不是絕對的，他期盼國人能打破迷思，往正面思考去發展，別因為這樣而不願生育。

四、危機意識與軟性訴求

總統馬英九在元旦時表示，少子女化問題將嚴重影響國力。兒少代表問到少子女化話題，總統馬英九則說「少子女化問題，讓我睡不著」。少子女化是國安層次的問題，讓人擔憂，無論是總統馬英九還是整個中央部會，都很擔心少子女化問題所帶來的巨大影響，以下就此主題進行討論。

公務員常加班到深夜，有一個原因是工作沒效率，做主管的要設法檢討、簡化工作流程，或在白天就儘量把工作做好，不要常常把工作托到

晚上處理。除非有必要，他不鼓勵公務員加班。

(2009-9-2)

內政部長江宜樺轉述馬英九總統的憂慮說，「馬總統認為解決少子女化問題，必須提升至國家安全層級，級不能等閒視之，放任問題惡化。」江宜樺表示，解決少子女化問題，需要跨部會合作協調，馬總統已責成經建會研擬「少子女化因應對策方案」。

(2011-4-1)

馬總統在財經月報中指出，人口問題是國家安全問題，沒有藍綠之別，如果現在不思考解決之道，未來就會面臨嚴重的人才斷層，我們也無法對下一代交代。

(2011-24-1)

我們都知道，我國生育率逐年下降，人口的高齡化與少子女化，將使年輕人扶養負擔日漸沉重，老年經濟保障風險增加，也對社會生產力、未來勞動力產生衝擊，並進而影響國家競爭力，如未能審慎因應與改善，將會引起嚴重的社會問題及勢必造成國家長期財政負擔。因此馬英九總統不斷鼓勵國人，希望大家回去「好好做人」，期望能提升生育率，讓他能夠高興得睡不著覺。

貳、家庭價值

2011 年母親節前夕，內政部為宣揚家庭價值，舉辦部長與名人的深度座談會，分享婚姻與養育子女的生活經驗，其中江宜樺提到，他從不後悔結婚，更不後悔生小孩，他說他有一個自閉症的兒子，因此在他們的生活中充滿未知的挑戰與樂趣，但我從未因此而懷疑過生孩子的決定，因為我覺得我很幸福能擁有家庭、擁有小孩。人世間最親密的關係，莫過於父母與子女間的關係，這是所有人

際關係的基石，有了良好的親子關係，孩子才會對人作情感依附，產生安全感和信任別人。

很多人不相信「養兒防老」這種老祖宗的觀念，甚至說：萬一生了一個逆子，就算不被活活氣死，也要幫他背負卡債。在老一輩的時代，這種情境的連續劇標準對白是這樣的：「早知道會生出這種小孩，出生的時候我就會把他掐死。」更進一步說，有許多人也漸漸不相信婚姻的誓約，認為那不過是張不牢靠的紙。然而，老一輩的人仍相信婚姻、家庭、還有世代傳承的祝福，相信上帝賜福這個祂親手設立的幸福孕育單位。因此，在「家庭價值」的敘事主題下，研究者將分別以「孩子勝過一切，幸福感的來源」與「秉持同理心、強調家庭價值」兩個重點來呈現這個主題。

一、孩子勝過一切，幸福感的來源

在《成功迎戰》(Getting It Right: How Working Mothers Successfully Take Up the Challenge of Life, Family, and Career)，2001年 Touchstone Book 出版的作者史丹福大學心理學家 Laraine T. Zappert 研究了超過 300 名畢自史丹福大學的專業女性，試圖為困擾現代職業婦女的大難題—兼顧家庭與事業，提出解答的藍圖，詢問她們如果重走一次兼顧發展工作與建立家庭的路途，她們會改變什麼？在前五名的答案中，早一點建立家庭、花更多的時間與小孩相處，分列三、四名，沒有一個答案是要捨棄生子的選擇。「我們所研究的母親中，98%都說，兼顧事業與小孩，是她們生命中最美好的經驗。」孩子對夫妻之間、甚至對女性而言都具有不同的意義與價值，孩子是父母之間的潤滑劑，是一個家庭裡最重要的基

石，以下就此主題進行論。

江宜樺說，他 25 歲結婚，成家立業後感到身心舒暢，每次下班回家看到孩子天真無邪的臉孔，總讓他充分感受到家庭溫暖。

(2010-23-2)

政府基本上尊重每個人的意願，但他擔心人們年輕時太珍惜「獨身」好處，等年紀大了、想找個伴，卻已過了適合生育的年齡。養兒育女不只為防老，更重要的是對伴侶的承諾，願意與對方共組家庭，長久生活在一起。

(2011-35-3)

隨著時代的轉變，個人的意識愈來愈強烈，年輕人享受當下單身貴族的美好，但卻忘了時間很快的流逝。加上文化、教育制度的轉變，年輕一輩的女性們開始獨立過自己的生活，並和男人一樣全心投入工作，而不小心錯過了生育的最佳時機，等到年紀大了，不易受孕的時候才想找個伴或生小孩。江部長也強調，幸福需要及時把握，建議適齡、適婚與適育的年輕朋友，把握當下，他希望能讓更多人願意面對婚姻，珍惜婚育的人生經歷，並體悟經營美好家庭並不是那麼遙不可及。

二、秉持同理心、強調對家的執著

過去台灣早期許多父母願意生小孩主要是因為農業活動的需要，但隨著時代的改變，國人價值觀已不同以往，個人意識的抬頭使得「家庭價值」逐漸式微。而政府除了提供完整的鼓勵生育政策，也以同理心的方式，喚起社會大眾對家庭價值的重視，以下就此主題進行論。

內政部日前在會議指出，工作、職場並不是人生的全部，家庭的價值更有意義。他要求所屬部會主管，應多給年輕適婚、或已婚的公務員機會，儘量不要讓他們加班，或讓加班成為常態，讓公務員有較多的時間下班去約會、談戀愛、已婚的回家陪家人吃晚飯。

(2010-9-1)

江宜樺認為，處理少子女化問題，必須讓國人重視家庭的價值，他在內政部觀察到很多同仁，每天者加班到晚上十點，把他們綁在辦公室，他看了都不認心。江宜樺指出，單位主管不要常留同仁加班，更要給適婚公務員多一點時間下班去約會、找朋友、陪家人，除非他們是抱單身主題，否則不要因圍作耽誤婚姻。

(2010-9-3)

江宜樺說，一位台大農學院教授告訴他，美國有數據顯示「美國養寵物的家庭比養小孩的家庭還多」，這二、三年來台灣生育率是全世界倒數第一，政府為此提出許多鼓勵生育的政策，並規劃「幸福小站」，讓民眾了解各項福利措施及名人分享幸福家庭的經驗。

(2011-33-1)

一個美滿的庭對一個人的成長確實有相當大的幫助，但在社會變遷的過程中，我們看到有很多人在家庭中受傷害，或不願意走入家庭，甚至主張”家庭價值已經落伍”。所謂”新新世代”的年輕人不喜歡結婚，即使結了婚也不想要生小孩，隨著整個社會的變遷，對家庭價值的肯定正在式微中。江宜樺也認為，處理少子女化的問題，最重要的就是讓國人重視家庭的價值。現代的國人常常因為工作加班而耽誤婚姻，因此，政府除了提供相關鼓勵生育政策，也強力呼籲恢復家庭的核心價值，讓每一個人更重視家庭，並用心經營家庭間的親子關係。

行政院政務委員薛承泰指出，政府應把握今年(2011)與明年(2012)關鍵期，鼓勵結婚與生育，透過因應措施讓人民幸福，願意結婚、願意生、養得起外建議在偶像劇中多多注入「家庭觀念」，提振家庭價值。

(2011-11-1)

歸承泰建議，在建國百年可請各縣市與企業配合推動新婚蜜月券、百年寶寶贈百寶等活動，北市也可在花博期間，免費開放新人拍婚紗照、舉行面對金婚等活動，提振婚姻與家庭價值。

(2011-11-3)

歸承泰提出嶄新觀念，說國人偶像劇都是「重視個人」，希望以後偶像劇能多多注入家庭觀念，就算置入行銷也可以。

(2011-13-1)

社會轉變造成台灣社會在結構上發生變化，家庭的穩定度大為降低，從而使得台灣民眾的價值觀和傳統有所差異，從而影響現代家庭的型態。隨著偶像劇的興起，更影響到現代年輕人的愛情觀，男女主角的不在乎天長地久，只在乎曾經擁有，造成許多人只想談一場甜蜜的戀愛，沉醉在愛情的甜蜜滋味，不想對未來負責任，不願有任何承諾，因此，偶像劇所傳達的愛情價值觀就顯得格外重要，在拍國片或偶像劇中，增闢催生橋段或劇情內容，加強宣傳鼓勵年輕人生育政策，透過偶像劇裡的愛情故事，喚起社會大眾對家庭價值的認同。

參、無奈困境

此一敘事主題主要是發生在少子女化問題的過程中，該主題可歸納出「沒能力撫養，需仰賴政府補助」，以下將就此進行討論來呈現該主題。

一、沒能力撫養，需仰賴政府補助

中國人向來有著多子多孫多福氣的觀念，只是近年來隨著社會形態的改變，台灣出生率卻是年年創新低。經過研究者的觀察，最主要的原因還是在於「經濟」

因素為最大阻力，面對失業率節節上升的景象，讓許多年輕人不敢成家，害怕面對婚姻所帶來的負擔與沉重的壓力，因此未婚的年輕族群選擇不婚或晚婚，已婚的族群選擇不生或晚生。在這個世代，要養活自己已不容易，如果生小孩，那麼將會帶來很沉重的負擔，因此面對生育與撫養的問題，大多年輕夫妻仍需要仰賴政府的補助政策，俗話說的好「不無小補」，以下將就此主題進行討論。

為了減輕父母「養兒育女」的壓力，內政部已經推出托育費用的補助，還有和教育部共同推動的扶持 5 歲幼兒教育計劃；不過為了因應國民教育向下延伸，扶持 5 歲幼兒計劃會研議改成 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劃。
(2010-4-2)

將力推「育兒津貼」，家有 0 至 2 歲幼兒的「未就業父母」，每月可領 5000 元。同時考量到政府財政負擔的情形下，以先照顧「中低收入戶」為主。
(2010-15-2)

張秀鴛表示，內政部將爭取 2012 年對育有 0 至 2 歲兒童，年收入在三十萬以下(父母未就業)、也就是中低收入者，每月發給 5000 元育兒津貼。
(2011-9-2)

內政部已規劃大辦理保母托育補助，現行年收入一百五十萬以下的已就業家庭，將未滿 2 歲的幼兒交由社區保母托育或由托嬰中心收托，可申請每月 3000 元的補助。
(2010-16-2)

「托育負擔」是影響年輕人生育子女的重要因素，經建會才決定先推「平價托育」方案；整套計劃已獲得總統原則同意，希望明年推出，以減輕父母養育負擔。
(2011-2-4)

內政部針對家庭年收入 150 萬元以下、不動產價值不超過 650 萬元、動產不超過 15 萬元，育有 0 至 2 歲幼童家庭，發放兒童津貼。

(2011-9-1)

2 至 5 歲的學齡前幼兒，其父母出社會不久，收入還不穩定，不少新婚夫妻害怕生小孩，政府對 2 至 5 歲學齡前幼兒給予特別扣除額補貼，希望鼓勵生育。薛承泰說，政府相繼推動育嬰價六成薪、青年安心成家方案、5 歲幼兒今年月起免學費，相關配套一個個建立起來，希望讓大家敢生小孩，減輕養育的負擔。

(2011-27-3)

經建會人力資源處專員范瑟珍說：「我們大概還有幾年左右的時間能享受人口紅利，這個就是提醒大家，時間很快就沒了。」如今什麼都漲就是薪水沒有漲的時代，現代的年輕人面對如此沉重的生活壓力，對養育小孩這件事情更是無能為力。欲解決台灣少子化問題，政府將努力降低年輕父母生育、養育及教育子女的費用，其提供更多相關的補助，使養得起小孩也願意生。

零到 2 歲兒童家庭部分托育費補助對象，將增加第三胎家庭，並且不設排富條款及就業限制。我國正面臨少子女化現象許多年輕夫妻無能力，或無意願生小孩，因此內政部擴大辦理家庭「托育補助」。未滿 2 歲的第三胎幼兒送托有照保母，內政部每月補助 3000 元，對「弱勢家庭」則補助每月 5000 元，以「減輕」家庭負擔。

(2010-14-1)

兒童局局長張秀鴛表示，民國 97、98 年，生第一胎生育率從 53.24 上升到 53.47，第二胎也維持在一定比率，可是第三胎的比率從 8.32 下降到 1.52。如果鼓勵第一胎、第二胎，同時鼓勵生育率下滑最嚴重的第三胎，將有助於我國人口數量增加，目的是鼓勵婦女生第三胎。

(2010-14-2)

政府再端出牛肉，目的希望能刺激生育率，因為年輕人不願生育的最大原因在於沒能力撫養，政府爲了鼓勵社會大眾多多生育，不要害怕生多，因此開始推廣第三胎的生育補助與托育補助，透過政府的補助與支持，刺激年輕族群生育的意願。

肆、小結

綜觀上述對於敘事主題要素中的分析可以發現到，少子女化政策所強調的重點在於補助津貼、軟性訴求，以及家庭價值的重要性，政府透過所提出的政策訴求中，期盼能夠提升社會大眾對於生育的意願。其次，也了解到造成少子女化的無奈困境，以及政府角色的重要性。研究者認爲，政府所提出的少子女化政策是否合乎社會大眾所期待，是政府目前最大的課題，好的政策需要好的執行力，唯有真正去執行政策，才有可能解決少子女化問題。

第三節 少子女化政策中的因果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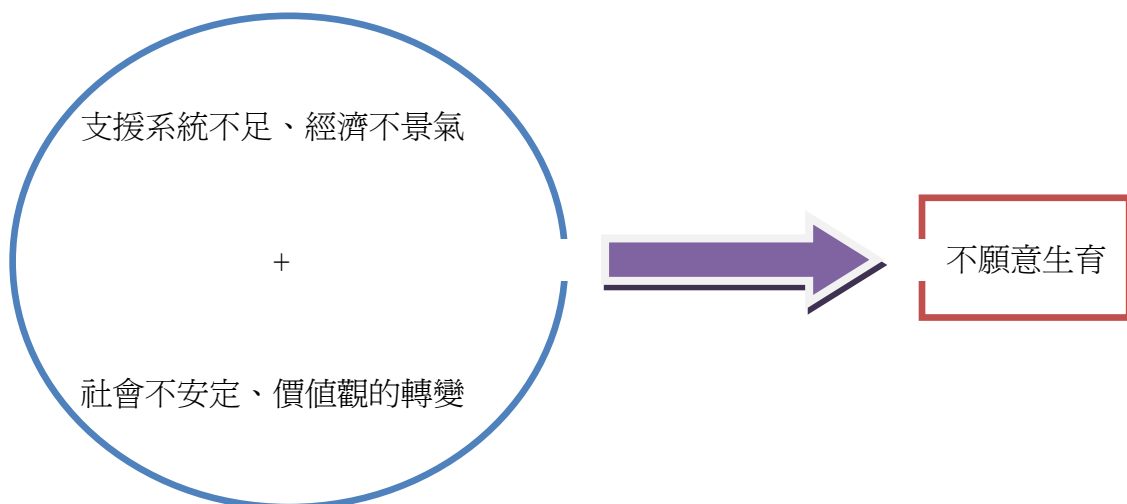
本研究中，因果關係也是重要因素之一。因果關係是故事中每個情節連結關鍵，所以在研究中，藉由尋找與了解因果關係要素，便可了解敘事中少子女化是因為何種原因所產生進而如何被建構。在研究文本敘事中，造成少子女化的原因眾多，本研究依據文本內容歸納出二種因素，如下表六，將於以下分別討論。圖八為少子女化政策敘事中的因果關係圖。

表六：少子女化政策敘事中的因果關係

	因	果
因果關係	(一)支援系統不足、經濟不景氣 (二)社會不安定、價值觀的轉變	不願意生育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

圖八：少子女化政策敘事中的因果關係圖



壹、支援系統不足、經濟不景氣

台灣人口出現結構性變化，受到經濟等多項外在因素影響，台灣去年(2011)成爲全球出生率最低的國家。台灣不願意生小孩的原因，除了養不起外，另一個原因就是養育的問題，國家經濟、教育支援系統不足，無法提供孩子一個良好的教育與家庭生活環境。

國民黨立委王育敏表示，現行高風險家庭的關懷輔導方案，爲期 18 個月，但家庭問題不一定 18 個月就能解決。大家認爲少子女化是國安問題，卻沒有好好面對孩子出生後的教養問題。

(2012-8-2)

上述讓我們了解到，政府官員認爲經濟不景氣讓現代的年輕人不敢生小孩，再加上教育系統支援的不足，反應了政府在教養上需更加重視並提供更完整的配套措施。隨著社會型態的轉變，問題家庭愈來愈多，支援系統的補足，顯得格外重要。

台灣生育率世界最低，不願生育的理由很多，治安不好、教育不良善、經濟不景氣、薪水太低，都是理由。政府應要採取積極作為，喚起民眾對家庭生活的憧憬，讓大家在有勇氣面對生育挑戰。

(2012-18-2)

如果說我們現在一方面要鼓勵我們的婦女去充分就業，另外一方面我們又沒有辦法來提供國家的力量幫助每一個年輕的家庭去照顧好子女的話，這裡就會產生一個矛盾跟兩難，要不是婦女沒有辦法好好就業，要不然就是不想生小孩，結果各位可以看到一個很明顯的現象，就在過去 10 年裡面，我們的生育率隨著婦女就業率的提升而不斷的下降。

(2012-3-2)

造成台灣年輕夫妻不願生育的因素複雜且多元，包括職場環境是否友善、經濟條件是否許可、支援系統是否足夠等，均加速生育觀念改變，直接衝擊人口成長。

(2011-16-3)

經濟壓力是民眾晚婚、甚至不婚的重要原因。經濟問題是民眾結婚與否的主要考量因素，也許有人想結婚，但受限於經濟壓力，打退堂鼓；政府也開始意識到，許多人因為想生小孩而結婚，但也有人不想生育，連帶影響結婚意願。若要真正解決年輕人不願生育的問題，因應的政策很重要，如何讓年輕人能無後顧之憂地就業，不為經濟問題與養育問題所煩惱。畢竟支援系統的不足、經濟的不景氣，都無法讓國人放心生育子女，難增民眾生育子女的意願，如此一來理所當然成為全球生育率最低的排名。

貳、社會不安定、價值觀的轉變

台灣晚婚現象明顯，傳統價值觀的轉變與經濟壓力，影響民眾結婚意願。教育權普及，給女性全副裝備衝刺生涯，這個全新的舞台，新到我們這一代的母親身上還看不見，而過去決定女人幸福的要角，丈夫、小孩，一夕之間通通變得相形失色。長期以來，生兒育女被視為女性的天職，然而如今視小孩為「奢侈品」的女性比「必需品」更多。傳統價值觀是男女到了適婚年齡要結婚；但隨著社會變遷、價值觀轉變，結婚變得不那麼必然，以致於結婚對數逐年下降，民眾越來越晚婚。此外，許多人工作打拚就算具經濟基礎，但隨著時代的改變，無論男性還是女性，個人自主性也變的愈來愈強，導致更不願踏入婚姻、生兒育女。

民眾不願生育的原因很多，可能是對社會風氣失望、厭惡族群或藍綠惡鬥、擔憂生活品質下降，或對生活沒有期待。

(2009-2-2)

內政部表示，除了補貼政策之外，讓民眾願意生小孩的因素，還包括國家整體經濟狀況、社會環境衝突、自然環境惡化等，都是讓夫妻不生小孩的原因。

(2009-3-2)

造成台灣年輕夫妻不願生育的因素複雜且多元，包括個人價值觀、對家庭定義的改變、未來的不確定感等，均加速生育觀念改變，直接衝擊人口成長。

(2011-16-3)

透過上述我們可知，不願生育的原因不僅僅於經濟不景氣有關，還有社會逐漸容許多元文化，且個人主義抬頭，認為男女不一定要結婚，同居或僅維持男女朋友關係，也不會被外界指指點點，因此享受自由的快樂，不用給予任何承諾。換言之，家庭結構與價值觀的轉變，晚婚、不婚等現象，讓許多男女選擇共同生活，但不願以結婚維持雙方關係，例如選擇沒有約束力的同居關係，大家好聚好散。

參、小結

綜觀上述對於敘事中因果關係要素的分析，可以發現到敘事中的因果連結，過去對女性角色的定義、家庭價值觀等已逐漸消失，所謂事出必有因，若一探窺究從中的原因，對事件的判斷或許就有另一種可能的角色。研究者認為，晚婚已是台灣社會普遍現象，職場上的女性是重新定義女性初始的一步，愈來愈多的無

子女婦女，將使得女性的定義出現根本的改變，而這樣的一群人正快速增加。

在此章節中，針對三個敘事要素分析得知，政府扮演著提供正向能量的角色，目的希望鼓勵國人願意生育，在政策中除了提供相關的補助、津貼之外，也提出其他配套措施的方案或軟性訴求等；其次，從政策中也讓我們看到政府強調「家」的重要性，重視天倫之樂的幸福感，以及造成少子女化的無奈困境與原因。由此可看出，政府唯有提出相關津貼與完整配套措施鼓勵結婚生育，贏得人民信賴的政策，改善大環境，才是真正治本之道。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傳播是一種溝通，而溝通裡常常有許多說服的成份，身為傳播人，了解如何「說服」的元素很重要，語藝學本身就是傳播效果研究的一環。因此，本研究嘗試理解政府官員如何說服、如何傳播給社會大眾多多生育的敘事策略，與傳播有很大的關聯性。此外，期盼本研究在公共政策上也能有所貢獻。

在本章節中，首先將針對第四章中角色、主題與因果關係等三項敘事要素的分析結果，說明政府從 2009~2012 年針對少子女化問題，所提出的因應策略，此為回答本研究的第一個問題。其次，回答本研究第二個研究問題，討論少子女化政策中政府所建構的敘事意涵。再者由此衍生思考，少子女化政策議題的孕、育的課題。第二節進行敘事評估，包含敘事可能性與敘事忠實性，以回應政府所提出這些的政策中與現實社會大眾之契合程度。最後，將於本章第三節提出研究的限制以及建議。

第一節 結論與討論

壹、少子女化問題之因應策略

在現代社會中，養兒防老的觀念日漸式微，因為文化與價值觀的轉變，以及產業結構與市場的變遷，未來子女成年後不只難以奉養父母，甚至無法隨侍陪伴、承歡膝下，這種越來越趨於個體獨立自主的生活型態，亦使得更多年輕夫婦在婚後選擇不生育。

政府一直以來最大的義務與目標就是為百姓做事情，幫助社會上需要幫助的民眾，他們的任務是解決社會問題，讓國家更美好。針對少子女化問題，政府不斷祭出鼓勵生育的政策，目的希望能提高生育率，解決人口危機的困境，也讓社會大眾感受到政府有為他們著想，秉持同理心，了解社會大眾不願生育的原因。

人生婚育有四個重大階段，從結婚、懷孕、生產到養育子女，政府為民眾規劃每一階段所需的補助措施。舉例來講，結婚方面，政府提供「青年安心成家方案」，提供新婚夫妻首購或生育子女換屋的年輕夫妻租金補貼或購屋前 2 年零利率貸款。生育方面，則提供國民年金生育給付、勞保生育給付；養育及教育子女方面，從零至 18 歲都有完整的規劃，包括保母托育補助、育兒津貼以及育嬰留職停薪津貼、五歲幼兒免學費以及十二年國教。另外，為了減輕父母的負擔，也推出了相關賦稅優惠，像是 0 至 5 歲幼兒學前特別扣除額、大專以上院校子女教育特別扣除額。此外，相關補助措施一定會排富，未來將建構幼兒福利補助網路，

讓所有父母參考，希望孩子在成長的過程基本的生活需求、醫療健保及教育補助，能夠獲得基本的滿足，減輕父母生兒育女的負擔。

因此，研究者藉由「角色」、「主題」、「因果關係」等三項敘事要素分析此說服政策中其角色所呈現出的特質與形象、呈現出哪些有關鼓勵生育的敘事主題、以及了解少子女問題的原因與結果如何被建構。

貳、敘事意涵

馬英九之前探視坐月子中的立委江玲君及多名新手父母的時候，他不忘鼓勵大家再接再勵，一步步回復生育率。馬總統表示，去年台灣生育率不到十七萬人，他感到很擔心，台灣現在是由七個十五歲到六十四歲的青壯人口，撫養一個老人，到 2030 年將變成三個養一個。他與在場父母說，十九年後他已經是八十高齡，有點緊張，希望大家配合一下。

總統馬英九表示，少子女化問題將嚴重影響國力，因此更把少子女化提升為「國安問題」的層次，決定從婚、生、養、育等四方面著手，提升生育率，希望能強調家庭價值，並減輕年輕人的經濟負擔，建立對未來信心，使其樂於結婚，願意生育且養得起子女。本研究依據第四章中的角色、主題、因果關係等少子女化政策之敘事要素的分析結果，探討政府在少子女化政策中傳達何種敘事意涵來說服閱聽眾？結果發現其敘事意涵為提供完整的支援與促成生育的可能、對家的渴望與經營幸福家庭兩項，將於下述分別討論。

一、提供完整的支援與促成生育的可能

本研究的第二個問題就是少子女化政策中塑造了政府何種形象，且透露何種敘事意涵藉以尋求社會大眾的支持。依據第四章的敘事要素分析結果，本研究發現，在少子女化政策中，政府不管身處的外在環境(經濟不景氣)或是內在因素(價值觀)，都是極為艱困的，當十餘年後「人口紅利」¹⁹視窗關閉，經濟勞動力人口明顯萎縮，將成為台灣社會空前的挑戰，政府有義務，也有責任必須輔助社會大眾走向更美好的生活願景。事實上，生育率提高的關鍵不僅要敢生、更要養得起，政府努力站在「鼓勵生育」的形象角色，提供補助津貼、完整制度與方案並軟性訴求解除社會大眾對環境的不安定感，讓國人敢生、敢養，解除國家人口浩劫的危機。

少子女化政策中，政府積極協助並鼓勵社會大眾對生育的需求，提供各項生育補助政策，從結婚的「安心成家方案」、生育的「生育補助」到養育的「兒童照護體系」、「社區保母照護制度」、「減稅獎勵」、「醫療補助」、「親屬喘息服務」等等政策，目的就是為了要提供社會大眾有一個安心的生活環境與條件，減輕社會大眾對生育與養育的負擔並勇敢生育、養育下一代的可能。其次，更加強文宣的宣導與活動，吸引社會大眾的注意，讓中央與地方結合，讓對於盼望成家生子的青年人、受薪階級來說，能養育孩子這上帝所賜予最寶貴的產業，真正讓生命從此不同，創造生育的可能。

¹⁹ 人口紅利就是生育率下降導致了少兒扶養比下降、勞動年齡人口比例上升，在老年人口比例達到較高水平之前，社會將形成一個勞動力供給充足，而人口社會負擔較輕的年齡結構，這種「中間大、兩頭小」的人口結構，可以使社會獲得額外的經濟紅利。

江宜樺表示，強化支持家庭養育子女的相關政策，提供配合各種家長需要的補助津貼與免稅優惠，營造友善兒少的環境，讓全國的父母可以安心生兒育女，是政府應盡的職責。因此從敘事分析的結果中，可以發現少子女化政策中打破一般人對生育的恐懼，塑造出政府「鼓勵生育」的形象－「提供」完整的支援與「促成」生育的可能，藉此來說服社會大眾，產生不同於以往的價值觀與對看待生育這件事情的角度。

二、對家的渴望與經營幸福家庭

所謂對「家」的渴望與「經營」幸福家庭指的是強調「家庭價值」的觀念與重要性。在所有的社會制度中，家庭有著不可取代的特殊性，因為家庭是最普遍、最早、最親密、影響也最深遠的社會團體（彭懷真，1996）。陳奎熹（陳奎熹、高強華，1995）也指出：家庭對個體的影響很大，不論是人格發展、語言發展、甚至價值觀念都有很深遠的影響。家庭價值觀可說是個人對於家庭相關事物所抱持的一種觀點、態度或信念，也是一評價家庭意義與目的以及理想家庭的標準，並影響著個人經營家庭生活與家庭相關事物的決定（邱亦嫻，1998）。因此，凡是與家人關係、夫妻關係、親子關係、親屬關係以及其他與家庭或婚姻等事物相關的觀點、態度以及信念，都歸屬於家庭價值觀。

隨著時代的轉變，家庭觀念式微，個人主義不斷升高，大家不願生小孩，寧願一人飽全家飽、甚至當頂客族只想享受二人的甜蜜世界，但對社會秩序而言，少子女化是傷害社會持續失序的核心，在這樣的情況下，政府必須有義務站出來改變失序的困境，不再讓少子女化成為國家的國安問題。

在少子女化政策中，政府官員不斷提供軟性訴求，強調家的重要性與親子關係是幸福感最重要的來源之一，江宜樺曾提到說，他每次下班回家看到孩子天直無邪的臉孔，總讓他充分感受到家庭溫暖，兩個人在一起，生育子女也是對彼此的承諾，秉持同理心，讓社會大眾了解到生育子女的可貴。此外，處理少子女化問題，除了讓國人重視家庭的價值，也希望國人不要因為工作忙碌而耽誤最佳生育時機。

其次，也建議透過當紅的偶像劇，灌入「家庭價值」的觀念，讓年輕一代的朋友們了解到家的溫暖與重要性，兩個人相愛，最重要的就是擁有愛的結晶，共同經營幸福美滿的家庭，畢竟，生命中最重要價值就是家庭，兒女的成長經驗會是回憶中最重要的一段，以上述少子女化政策中政府官員便是用這樣的論點來說服社會大眾，讓社會大眾轉換立場，藉以達到說服的目的。

參、從少子女化政策思辯孕、育的課題

綜觀過去到現在，孕育生命一直以來是最偉大、最神聖的事情。但到後來隨著個人主義的抬頭，慢慢降低對生育的觀念，開始重視個人生活，導致近十年來少子女化一天比一天還要嚴重，甚至被列為國安層次的問題，想見少子女化對國家、對社會所造成的影響力。研究者觀察到原來在台灣這種高度民主、自由時代下的國家裡，國人對孕育生命的期待仍然是佔大多數，畢竟身為東方國家社會的台灣，對生命的傳承的觀念仍然偏重，但卻因為各種環境因素不佳的條件下，國人不敢生育子女，就算生了也頂多生一到二個，在這樣的情況下，只會愈生愈少。因此，研究者深思到少子女化現象與現實環境之間的關聯性，分別提出「避免讓

孕育生命淪為惡劣環境下之犧牲品」、「愛的傳承與照護」、「人口革命因應新思維」三項觀點，於下述討論之。

一、避免讓孕育生命淪為「惡劣環境」下之犧牲品

在嬰兒大幅減少後，隨之而來的是，教育資源的重新分配，小班小校成為主流，甚至還有併校，關閉學校等。本來理想的人口結構，應該是傾向正金字塔型，可是台灣現在卻變成倒金字塔型，年齡愈小的人口數愈少。隨著社會的變遷，晚婚、遲育，甚至不婚、不育的人愈來愈多，導致生育率持續下降。除了因為國內失業率高、年輕人找不到工作，造成出生人口急速下滑，讓想要生小孩的年輕夫妻們，為了考慮未來的教養問題，最後寧願選擇不生育。

現實生活不易，對許多年輕夫妻而言，兩人生活恐怕都得節衣縮食的不在少數，倘若還要再負擔生養子女的經濟支出，自然有許多父母寧可將重心轉為強化子女的教養品質而不願增加子女數。再者，對絕大多數家庭而言，幼兒的主要照顧者仍然以母親居多，許多女性一方面要承擔家務及育兒的責任，另一方面還需投入勞動市場以改善家庭經濟，在家庭與工作的雙重壓力下，確實對女性帶來沉重的負擔，在這樣的情況下，均降低婦女生育的意願，讓孕育生命成為遙不可及的夢想。

許多未婚女子在婚姻的期待上，她們不想為結婚而結婚，總是隨遇而安的被動等動（林玉玲，2009）。理想考量並慎重評估，寧可晚婚也不要早婚，因為她們認為結婚後將失去自我發展的機會（吳玲佳，2004）。她們認為婚姻與生殖具

有關連性，因此在生育的想望上，是一場「生與不生」的拔河比賽，正向的肯定是孩子對於家庭的意義，能有自己的孩子對女性來說是寶貴的經驗，不希望留下任何遺憾（蘇季玲，2009）。

根據研究者過去工作經驗，職場上，企業爲了節省支出，人力緊縮，一個人通常要承擔多數人的工作量，甚至企業也會希望已婚女性職員們能控制生產，對於員工不公平的對待，也是造成少子女化的原因之一，因爲大家怕因此丟了工作機會，所以對生育感到恐懼與擔憂。此外到目前爲止，物價不斷上漲、經濟不斷緊縮，試想，如果在這樣的環境條件下生活，少子女化是否成爲唯一的路？還是說人們孕育生命的權利將變成惡劣環境下的犧牲品？

少子女化問題嚴重，應該找出民眾不結婚、不生育的原因，畢竟人口政策是長期性的。其實不管在美國、日本、甚至台灣都一樣，少子女化一直是許多國家最擔憂的問題，近年來仍然沒有太大的改善；以台灣爲例，生育率仍然不見起色，在如此惡劣的環境下生存，晚婚的現象、以及價值觀的轉向，恐怕都已成爲趨勢。在研究文本中，少子女化政策均彰顯出現代婦女、年輕夫妻真正的需求，如何創造生育的環境，避免讓「孕育生命」成爲惡劣環境下的犧牲品，是政府首要的課題。

孩子能延續與另一半之間的情感，讓生活更加豐富、心靈更覺踏實，經由代代相傳，讓家庭充滿整個幸福感。如同研究文本中，政府提出少子化政策的目標之一即希望能夠提升年輕人對家庭的觀念，對生育的渴望，強調家庭價值的重要性，讓未婚的年輕人想婚、想生，讓已婚的年輕夫妻盡早享受到天倫之樂。

二、愛的傳承與照護

在研究者本身的成長過程中，母親常常對我們說，養育我們是他們的責任與義務，而我們也必須要有責任讓這份義務一代傳一代的延續下去，夫妻間的相處需要經營，對家庭觀念的重視一切要從「愛」開始，生育與養育子女最大的期盼就是要讓「愛的力量」不斷的傳承下去，共同享受天倫之樂的幸福感。

但隨著社會經濟環境變遷與國人價值觀的轉變，導致結婚率下降、晚婚及減少生育，使得少子女化現象成為結構性問題且更加嚴重。值此之際，在政策面，除思考相關因應對策外，應另兒童福利的角度出發，以「家庭責任」為定位；長久以來，成長中的兒童照顧與教養問題，一直是雙薪家庭首要的福利需求，且不因少子女化趨勢而減少其重要性才是。目前實已面臨少子女化現象及兒童照顧品質之雙重衝擊，如何重新思考我國的兒童福利服務之規劃，更是需要加以正視。

政府早已意識到少子女化現象的嚴重性與迫切性，並開始積極著手研議與規劃因應對策與具體作為，例如辦理學齡前兒童之托育照顧暨教育補助措施、保障兒童獲得適切的醫療服務、提供多樣化兒童福利服務、健全兒童托育照顧服務體系等等。

衡諸先進國家做法，包括產假、育嬰假、育兒假、親職假、多元的托育服務，其各項措施是可以連接一貫且不中斷，並保障父母於假期結束時得以返回原工作場域，維護復職權利（葉郁菁，2006；簡杏蓉，2008）。

雖然我國辦理上的措施散見於各個相關部會，且是片段性的提供，未如先進

國家完整規劃並採整體性、持續性、連貫性、普及性且公共化的兒童福利服務。但不可否認的是，政府針對少子女化提出的相關因應政策，不難發現政府角色逐漸在調整轉變中，並朝向有效給予家庭支持與整體照顧兒童需求的方向修正。

研究者認為，先進國家藉由國家資源積極介入的作為，使家庭與國家共同承擔並負起家庭照顧養育子女的責任，透過支持性與補充性等兒童福利措施，提供多元化且普及性的兒童照顧服務方案，滿足不同類型家庭的需求，除了能讓孩子能在原生家庭中成長發展，亦使得家長得以兼顧育兒與工作，究其背後所隱含的意義，正是將兒童視為是國家「公共財」的價值理念，並破除兒童為父母財產的傳統觀念，以國家公權力介入完善家庭功能，積極提升兒童的人權及價值。

因此，如何借鏡先進國家兒童照顧政策，將兒童視為國家未來最重要的人力資本，並建構符合國情之完善的兒童福利服務措施，讓一般民眾能在家務與工作間取得平衡，降低家庭養兒育女的各項壓力，積極調整就業婦女在家庭照顧與工作職場間之均衡關係，不僅是對於照顧兒童的父母提供支援協助，而且是對於兒童未來的一種投資，更甚者，也可促進世代間彼此關係的和諧，應是政府未來規劃整體完善兒童福利服務的思考角度。

三、人口革命因應新思維

台灣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由於公共衛生改善，醫療水準提高，營養健康增進，生育率高，而死亡率低，致使人口成長快速。政府乃於 1960 年代積極推行家庭計畫，以緩和人口成長，使每一位育齡婦女，在育齡期間，從平均生育 6 人，

至 1980 年代，降至 2 人，目前已降至 1.1 人，與南韓相同為全球最低的生育水準。以目前的生育水準，台灣人口至 2018 年，預計將開始負成長。

亞洲地區日本、南韓、香港、新加坡、中國和台灣，都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開啓了這個人口革命，過程短而急速。影響人口成長的主要因素一是出生、一是性比例。由於以前高生育率時期出生的婦女，還有育齡期，只是增加的速度會愈趨緩慢，但未來人口的成長與人口的年齡結構，與人口的性比例，產生密切的關聯。在這個人口革命過程中，從高出生率、高死亡率，經過高出生率、低死亡率，至低出生率、低死亡率，最後將走向穩定的靜止狀態。

人口革命進展到低出生率，低死亡率階段，最終達成人口穩定的靜止狀態，是人類社會進步的必然結果，也是人類從事一切努力追求的目的。但在其過程中，因受到開始時初期的高出生率，稍後的低死亡率，累積的偏差人口狀態，會衝擊到社會的各個層面，引發各式各樣的問題；其中最為人所矚目的是少子女化問題。

回顧過去到現在，台灣的人口轉型不斷的在變化中，政府的政策也不斷的在改變，從鼓勵節育到鼓勵生育，值得思考的是，過去因為傳統農業時代生太多，隨著時代的轉變，政府開始鼓勵生 2 個孩子恰恰好，到現今由於社會結構性等因素，導致現今的婦女晚婚、不願意生育，面對這樣的人口結構的轉型與改變，政府的因應政策是否真正達到說服的效果？事實上，根據人口轉型理論，低出生率、低死亡率是每一個國家都會經歷的階段，因此，從人口轉型的歷程角度而言，我們可以說，歐洲已開發國家的情況是台灣的未來場景，而今日的台灣則是明日

中國大陸的借鏡。

國人不願生育的淵藪在於環境條件不佳、價值觀的轉變等因素造成不願生育的原因，更精確來說環境條件的好壞是影響不願生育的禍首。因為生養小孩需要很多的資源，對於現代年輕夫妻而言，養活自己已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情，更別奢望要養活一家子，再者，結婚率持續下跌與初婚年齡的延後，並非人們對於婚姻不再重視，而是婚姻門檻標準高，加上許多進入婚姻的理由在非婚姻關係（如同居）中即可取得，因此結婚的急迫性不再，這使得育齡年齡的時間延後，生育率下降。

台灣人口成長率趨緩，出生率下降，政府期盼藉由提倡生育給予相關補助等政策提高生育率，減少生育阻礙，經研究者分析結果認為，政府塑造「鼓勵生育」的正面形象，在少子女化政策中所提到的問題與現實生活大致相符，較貼近社會大眾的生活經驗，成為具有說服社會大眾的可能。

政府針對少子女化現象之因應策略是將經濟與家庭做緊密結合，如人口、勞動與家庭等政策，期盼以滿足各階層人民不同的育兒需求，扮演主動介入的角色，但政策訂定仍過於緩慢，較無法符合社會殷殷期待；社會生活品質惡化與育兒成本的提高，使得生育年齡之父母對養育子女視為畏途。因此，政府有責任與義務去強化家庭撫養子女的功能，因為幼兒是國家強盛的主要命脈與資產，因此透過政府提供資源積極介入，讓政府與家庭共同承擔養育子女的責任，如此一來國家社會才能強盛、和諧與安康。

肆、小結

雖然社會的變遷造成少子女化的現象日益嚴重，但研究者認為人口的出生率下降，少子女化時代來臨，並非危機；如果能由而建立良好的社會安全制度，改善教育和生活設施，發展適合新人口結構的產業，提升人口的品質與生產力，讓台灣成爲一個適合人居的國度，人人可以享有自由而尊嚴的生活，這個來自人口革命的衝擊，正是一個必須掌握，又極爲難得的轉機。

第二節 敘事評估

本研究接下來將針對少子女化政策進行敘事評估，藉以了解少子女化政策的敘事合理性與說服力，以及與現今社會大眾認知之契合程度。本研究將依據Fisher(1987)所提出的兩項評估的判準，包括敘事可能性與敘事忠實性，來檢驗敘事內容是否具有敘事理性。依循兩項判準來評估少子女化政策其形式與內容中所呈現的說服面向為何？

壹、敘事忠實性

敘事忠實性主要是指敘事故事的内容與閱聽人日常生活中的經驗或是價值觀，信念其符合程度，以及是否違背人們認知的常理。因此敘事忠誠性並非評估故事的真偽，而是關注於敘事內容所傳遞的信念或價值觀，是否與現代社會中普遍民眾所認同的社會文化相符合，而對閱聽人具有說服力。因此本研究接下來將針對少子女化政策中，評估其政府角色形象與傳達的價值觀之忠實性，以了解敘事內容中蘊含的意義與現今社會大眾認知之契合程度。

一、政府的角色定位

本研究根據第四章角色要素的分析結果發現，在少子女化政策文本當中，政府的角色特色為促成生育的關鍵，皆與現今社會大眾與傳播媒體對於政府鼓勵生育的認知與型塑大致吻合。

不願生育的因素眾多，社會大眾目前仍需要仰賴政府的政策支持，才有可能增進對生育的需求，因此少子女化政策中，政府在鼓勵民眾生育的具體措施上提出相當多元且具體的規劃，例如：提出加碼育兒津貼的主張，即依照子女人數累進計算，六歲以下、一名子女每月二千元，兩名子女五千元，三名子女一萬元；對育有三名子女家庭，由政府補貼購屋貸款利息。此外，針對養育子女的稅額減免，包括未成年子女免稅額可比照老人，六歲以下托育費用可列舉扣除，教育費用列舉扣除額改為每名在學生二萬五千元；提高產假薪資為二個月，並納入就業保險給付等等多項政策。此外，更提出多項訴求，包括政策中不斷強化對家庭價值的重視、孩子是幸福感的來源等等。

而這樣的作為，亦符合一般社會大眾對於政府積極鼓勵生育的形象不謀而合。在如此惡劣的環境條件下，政府的確是目前促成生育的關鍵，而這樣的角色特質也在我們少子女化政策中看到，較符合說服社會大眾認知之契合度，試圖達成說服的可能。

二、秉持同理心的角色人物

在本研究的敘事文本中有一些是站在社會大眾的位置，為人民爭取更多權益的角色，即立法委員。所謂同理心指的是站在對方立場去設身處地思考的一種方式，即於人際交往過程中，能夠體會他們的情緒和想法、理解他人的立場和感受，並站在他人的角度思考和處理問題。立法委員的角色是夾在政府與人民之間，他們不僅能了解現在社會大眾心底層面遲遲被隱藏許久對家的渴望，現今個人意識雖然不斷的高漲，但人們心中仍潛藏對家、對愛的需求，只是因為無奈於環境因

素，不敢奢望。因此對立法委員而言，他們在乎的是人們生存的權利，希望能幫助社會大眾解決困境，發揮自身權力的角色位置，為人民去向政府爭取更多的權益，以喚起人民心中那潛藏已久對幸福的渴望。

過去立法委員給人民的印象大多是在立院打架、吵吵鬧鬧，但其實立法委員對人民的貢獻還是充次在生活當中，努力為人民爭取更多的權益，監督政府在政策上的執行，這樣秉持同理心的角色，在現實社會中的確不可缺少，也希望政府或立法委員們能這樣持續為人民著想，為人民發聲。

貳、敘事可能性

Fisher 提出的敘事可能性是藉由敘事內容的形式進行評估，其關注的面向主要在於敘事內容本身是否具備完整性與一致性而不互相矛盾。Fisher 建議評估敘事可能性的判準可從敘事內容中的辯論結構、敘事題材以及角色邏輯這三方面進行判斷。本研究依據 Fisher 建議的準則對於少子女化政策中呈現的鼓勵生育的需求進行評估，探討敘事內容在敘事上是否具有完整性與一致性，而使故事能被閱聽眾所接受。其結果發現，少子女化政策傳達出具有鼓勵生育的形象。

在現實生活中「生育」此一名詞，總是讓人感到幸福的、壓力的，憑每個人能力及價值觀去自由的聯想，因此對經濟能力比較差的年輕夫妻來說，生育是一件遙不可及的事情，加上每天新聞不斷的報導景氣有多差、物價上漲多少、養育的困難度有多高，讓現今的年輕人們對於生育更避免唯恐不及，不禁讓人試想，一個人飽全家飽，若能省掉生育與養育的費用和責任，多麼自在、輕鬆，因此造就了許多社會上所謂的「頂客族」或「黃金單身漢」的產生。其實，在這樣的環

境之下，潛藏許多值得探索的社會問題。

本研究所分析的少子女化政策有提到，政府表示造成現代人們不敢生育的因素複雜且多元，包括個人價值觀、對家庭定義的改變、未來的不確定感、職場環境是否改善、經濟條件是否許可、支援系統是否足夠等，均加速生育觀念改變，直接衝擊人口成長。長期而言，為緩和人口結構失衡情況，政府認為解決之道在於積極促進適齡結婚生育，阻止生育率繼續下滑惡化並能緩步回升。

在政府所提出的少子女化政策中，除了說明造成少子女化的因素之外，另一方面也刻劃了政府始終對鼓勵生育抱持著一份期待，政府相信只要不斷的提供促進生育的政策與支持，就能提升國人對生育的需求與強化對家庭價值的重視，從這一方面能看出，政府並非一般人所看到的，只會在媒體面前吵吵鬧鬧、只顧爭奪權力的態度。

我們看到的是政府為了鼓勵生育，提供各種完善的補助津貼與加強宣導、解除社會大眾對生活環境的不安定感，並軟性訴求孩子的重要性，秉持同理心，站在社會大眾的立場去設想，打破了一般人對政府無能的想法，反之，創造了政府積極鼓勵生育的形象，在敘事內容的形式上具有完整性與一致性，且解決社會大眾對孕育生命的排斥感與恐懼。

第三節 研究限制與建議

最後在本小節中，將說明本研究所選取有關於少子女化政策作為研究的文本所面臨的研究限制與不足，並針對本研究提出後續的研究建議。

壹、研究文本之限制

在本研究的研究限制方面，主要包括文本選擇之限制與分析取徑之限制，以下分別說明。

一、文本選擇之限制

本研究以少子女化政策作為分析文本，藉由少子女化政策中所陳述有關於政府如何提升生育率的敘事，探討其政府所塑造出鼓勵生育的形象，以及政府所建構出來的敘事意涵。在本研究中，主要分析的角色為政府本身，試圖解答政府所做的少子女化政策中之語藝策略是否達成說服的可能。雖然政府是目前解決少子女化問題最重要的角色核心，但其實還有別的面向可以作為探討，例如關於每一個縣市針對少子女化問題所做的政策與配合。其次，本研究的文本收集來源僅針對聯合報知識庫，無法和其他資料來源做文本的比較，例如自由時報、中國時報等，因此無法了解不同文本之間對於少子女化政策的描繪其差異性為何。再者，本研究分析的年限剛好為人口數低潮期(2009年)轉為長長久久、百年好合之意的年份，故有此疑慮，但本研究目的在於針對江宜樞上任以來，針對政府如何因應

少子女化政策的敘事批評分析，因此建議其他研究者不妨能再增加年份做為研究之比較。最後，文本的選擇上容或有「再現」問題之疑慮，本研究已在第三章研究方法的文本選擇上加以說明，在此研究者則建議後續研究者若能直接探討「人口白皮書」之政策，或透過訪問政府官員針對少子女化問題所提出的因應策略，則可減少對「再現」的疑慮，也是不錯的研究方向。

二、分析取徑之限制

本研究以語藝觀點中的敘事批評作為分析少子女化政策文本的方法，仍有一些限制。以本研究中選取的少子女化政策來說，因為研究的方向為剖析政府如何塑造鼓勵生育的形象，其訴求的對象為一般的社會大眾。然而，對不同層次階級的社會大眾而言，對於敘事的評估判準不盡相同，因此本研究針對少子女化政策進行敘事忠實性之評估時，由於敘事文本在塑造政府鼓勵生育的形象時，賦予政府正面的角色形象，而與部份社會大眾對於政府的認知有些許差異，因此其敘事忠實性仍無法完全適用於所有的閱聽人。

貳、建議

本研究以少子女化政策作為分析文本，其分析對象為政府本身，為本研究之侷限處，其次文本收集的來源是以聯合知識庫為主，其文本呈現的面向較具侷限性，因此後續研究者仍可尋其他的相關文本，作為分析對象，呈現出其他面向的相關議題，例如，分析不同縣市針對少子女化所做的因應策略與配合或不同文本的收集來源進行比較，以呈現出其他面向的特質等等。其次，亦可透過其他研究

方法來作分析，或搭配訪談，向一般社會大眾進行訪問，探究不同背景之閱聽人對於少子女化政策相關文本的解讀差異。

參考文獻

中文部份

人口政策白皮書—少子女化、高齡化及移民。(2008)。Retrieved 2008年6月5日。from
http://www.ris.gov.tw/version96/pe_004.html.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2009)。《從調控勞動參與行為分析少子化下我國人口
依賴關係及因應對策》。

李冠興 (2010)。《以敘事批評分析網路小說建構的宅男意像》。南華大學傳播
系碩士班碩士論文。

林佳娟 (2011)。《生育率與經濟因素之關聯性研究》。淡江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在職專班碩士論文。

林欣誼 (2008)。《共構生存與成功的敘事：從語藝觀點看實境節目『誰是接班人』
的故事敘說》。世新大學口語傳播學系碩士論文。

林惠生 (1994)。《從台灣的社會經濟、人口轉型探討婚姻與家庭的變遷》。研
考雙月刊, 18(6), 12-17。

林靜伶 (1997)。《當代語藝觀點》。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林靜伶 (2000)。《語藝批評：理論與實踐》。台北：五南。

林義男 (2000)。《社會學》。台北：巨流。

林慧婷 (2011)。《從敘事理論分析代理孕母電視劇建構之跨文化意涵》。南華大
學傳播系碩士班碩士論文。

洪信安 (2002)。《海峽兩岸小學獨生子女人格特質與父母管教方式的比較》。

- 台南師範學院教師在職進修輔導教學碩士學位班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南市。
- 施宏彥（2005）。《強化幼兒教育政策減緩少子化衝擊之研究》。嘉南學報(31), 476-492。
- 孫得雄（1986）。《台灣地區生育態度與行為變遷》。In 瞿海源 & 章英華（Eds），台灣社會與文化變遷研討會論文集（Vol. 16, pp. 133~178）。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所。
- 孫得雄、張明正（1992）。《人口學與家庭計畫》。台北市：空大。
- 孫得雄（1996）。〈人口老化與老人之需求〉。《研考雙月刊》，第20卷第1期。
- 孫得雄、陳肇男、李棟明（2002）。《台灣家庭計劃之轉折與政策經驗》。台灣經濟預測與政策, 32(1), 25-76。
- 梁碗淨（2011）。《重於泰山？輕於鴻毛？-以敘事批評析論死刊存廢論述》。南華大學傳播系碩士班碩士論文。
- 莊奕琦（2005）。《個體經濟學》。台北：智勝。
- 郭蕙如（2008）。《媽媽們的故事：女性之育女養兒經驗變遷》。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怡惠（2009）。《政策論證與語藝策略之研究：2008年總統副總統候選人電視政見發表會個案分析》。國立東華大公共行政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筱蓉（2009）。《論少子化時代之兒童保育津貼》。國立高雄大學法律學系碩士班碩士論文。
- 陳寬政、王德睦、陳文玲（1986）。《台灣地區人口變遷的原因與結果》。人口學刊, 9, 1-23。
- 陳慧錚（2011）。《少子化時代之勞動法制探討-以育齡男女之勞動保護為中心》。國立高雄大學法律學系碩士班碩士論文。

- 莫藜藜、賴珮玲（2004）。《台灣社會「少子化」與外籍配偶子女的問題初探》
社區展季刊，105，頁55-65。
- 張君玫譯（1998）。Turner, J.H.著。《社會學既念與應用》。台北：巨流。
- 張明正（1985，7月）。《台灣現代化、婦女地位與生育力之研究》。載於台灣
大學人口研究中心舉辦之「婦女在國家發展過程中的角色」研討會論文集
(p.17~43)。台北市。
- 張明正、李美慧（2001）。《台灣地區人口轉型後之生育趨勢與展望》。人口學
刊, 23, 93~112。
- 黃意萍（2002）。《臺灣地區的人口推估研究》。國立政治大學統計研究所碩士論
文，未出版，台北市。
- 黃意萍、余清祥（2002）。《台灣地區生育率模式的推估研究》。人口學刊。
- 張鈿富（2004）。《出生人口變化對台灣中小學教育的影響》。師友月刊，449，
1-3。
- 張憲庭（2005）。《少子化現象對學校經 管理之衝擊與因應之道》。學校行政(36),
87-93。
- 楊佩蓉、張瑞雄（2008，5月）。《由日本的少子化對策看台灣的少子化》。收錄
於台社會詣利學會主辦，台灣主會福利學會2008年年會暨「新世紀社會保障
制度的建構與創新：跨時變遷與跨國比較」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2。
- 蔡文輝（1993）。《社會學》。台北：三民。
- 蔡宏進、廖正宏（1987）。人口學。台北市：巨流。
- 蔡宏政（2007）。〈台灣人口政策歷史形構〉，《台灣社會學刊》，39期，65-106。
- 遠見雜誌（2012，4月）。〈64.2分的幸福〉，第310期。
- 蔡鴻濱（2009，7月）。《語藝批評品質之反思與建議》。「2009中華傳播學會」。

薛承泰 (2003)。《台灣地區人口特質與趨勢：對社會福利政策的幾個啓示》。國家政策季刊, 2(4), 1-22。

薛承泰 (2004)。〈實徵研究的反思－以教育為主軸的分析〉。《教育研究方法論：觀點與方法》：105-124，潘慧玲編。台北：師大教育研究中心出版。

鍾利欣 (2008)。《當前台灣家庭少子化的成因探討－以 Beck 個人化理論為依據》。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區域社會人文學系碩士班碩士論文。

鍾俊文 (2010)。《台灣高齡少子化的影響及對策》。台北：今周刊出版社。

鍾俊文 (2004)。《少子化、人口老化及人口減少的成因、衝擊與對策》。台灣經濟論衡，頁 11-46。

鍾德馨 (2007)。《少子化趨勢對國民教育師資供需影響與對策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教育行政組碩士論文。

謝君柔 (2006)。《少子化浪潮下大台北地區不願生育女性觀念之研究》。台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碩士論文。

謝發達 (2004, 9月)。《人口老化及少子化問題》。論文發表於國立花蓮師範學院初等教育學系暨行政與領導研究所舉辦之「人口結構變化對教育發展之影響」研討會手冊，花蓮縣。

網路資源

參見MBA智庫百科。取自：

<http://wiki.mbalib.com/zh-tw/%E8%B4%9D%E5%85%8B%E5%B0%94%E7%9A%84%E4%BA%BA%E5%8A%9B%E8%B5%84%E6%9C%AC%E7%90%86%E8%AE%BA>

內政部統計處內政統計通報（2011）。

取自：<http://sowf.moi.gov.tw/stat/week/week10002.doc>

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人口政策專區。

取自：http://www.ris.gov.tw/version96/pe_004.html

<http://www.ris.gov.tw/ch4/static/v2sa00000.xls>

內政部兒童局全球資訊網。

取自：http://www.cbi.gov.tw/CBI_2/internet/main/index.aspx

行政院主計處，國情統計通報-全球總生育率概況，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

取自：<http://www.stat.gov.tw/ct.asp?xItem=5101&ctNode=1831>

陳錦慧。《日本與台灣因應少子化現象之對策比較》。

取自：<http://www.nhu.edu.tw/~society/e-j/63/63-58.htm>。

國政評論（2004）。《政府必須正視台灣當前「少子化」現象所可能帶來的巨大衝擊。社會(評)093-072 號。

取自：<http://old.npf.org.tw/PUBLICATION/SS/093/SS-C-093-072.htm>

新聞學研究。《台灣人口「問題」的建構：以少子化新聞框架為例》。第 103 期，

頁 43-82。取自：<http://mcr.nccu.edu.tw/0103/02.html>

龍騰出版社(2010)。《人口成長與人口遷移》。第二章，

取自：<http://www.slideshare.net/fanchuan76/ch02-3762043>

英文部份

Black, E.(1992). *Rhetorical Questions: Studies of Public Discours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Berdayes,L. (1996) .Stories in the Making about the Information Highway A View From Mademoiselle. In *Narrative Criticism : Exploration & Practice*. (2nd ed) .(Foss,Sonja K. p.447-452) . Ill.: Waveland Press.
- Bishop, R.(2003). It's not always about the Money: Using Narrative Analysis to Explore Newspaper Coverage of the Act of Collecting. *The Communication Review*, Volume 6, pages 117-135.
- Fisher, W.R. (1987). *Human Communication as Narration: Toward a Philosophy of Reason, Value, and Action*. Columbia: University of South Carolina Press.
- Foss, S. K. & Foss, K. A. (1991). *Contemporary Perspectives on Rhetoric*. (2nd ed .) Prospect Heights, IL : Waveland Press.
- Foss, S. K. (1996). *Rhetorical criticism: Exploration & practice*. (2nd ed).Prospect Heights, Ill.: Waveland Press.
- Huang, G. G. (1999). *Sociodemographic changes: Promise and problems for rural education*.(ERIC Document Reproduction Service No. ED425048)
- Herrick, A. (2001). *The History and Theory of Rhetoric An Introduction*. Hope College.
- Hart. P. (2005). *Modern Rhetorical criticism*. Sou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 Hung, H. P. (2005). A Cross-Cultural Test of the Spiral of Silenc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ublic Opinion Research*, 17, 324.
- Laura S.More, Randi, Julie Bradley, and Erin Harris (2005). Facilitating Openness to Difference A Narrative Analysis of Leslie Marmon Silko's Yellw Woman and a Beauty of the Spirit. In *Narrative Criticism : Exploration & Practic*. (4nd ed). (Foss, Sonja K. pp. 347-350). Ill. : Waveland Press.

MacIntyre,A. (1981). *After virtue : a study in moral theory*. Indiana:Notre Dame University Press.

Newsom, Carroll V. (1956). Some Population Statistic and the Problems of Higher Education. *Journal of Educational Sociology*, 29(6), 233-239.

Rybacki, K. & Rybacki, D. (1991). *Communication Criticism :Approaches and Genres*. Belmont, CA : Wadsworth Pub. Co.

Rowland, R. C.(1987). Narrative: Mod of Discourse of Paradigm? *Communication Monographs*, Volume 54, page 267.

Weber, K. &Martin, M. (2006). Creating Persuasive Messages Advocating Organ Donation. *Communication Quarterly*, Voluam 54, pages 67-87.